

拉發格著

楊伯愷譯

財產之起源與進化

上海

辛墾書店出版

1932

民國二十二年七月
辛 壑 書 店 贈
國立北平圖書館

拉發格著

楊伯愷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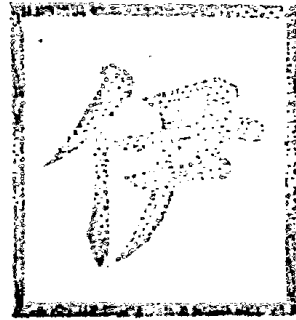
財產之起源與進化

上海

辛墾書店出版

1932

5517
300
2



目 次

序 言

第一章 現代財產底形式

- 一 財產形式底分類
- 二 個人私備的財產
- 三 財產——勞働用具
- 四 資本財產
- 五 方法

第二章 原始的公有制度

- 一 個人財產底起源
- 二 氏族底公有制度

22236

- 三 共同的食住
- 四 公有制度底風俗
- 五 土地底公有財產
- 六 分工底起源
- 七 土地底共同勞動
- 八 動產底公有財產

第三章 家族的集產制度

- 一 氏族之分裂爲母系和父系的家族
- 二 家族的集合財產
- 三 土地底個人財產底起源
- 四 正義與偷盜底起源
- 五 集合財產底性質
- 六 農民的共同體
- 七 集合財產底分裂

第四章 封建的財產

- 一 封建的組織
- 二 封建財產底起源

-
- 三 教會財產底起源
 - 四 封建義務底性質
 - 五 封建財產擴充底方法
 - 六 封建財產底義務
 - 七 一七八九年革命底神話

第五章 有產者的財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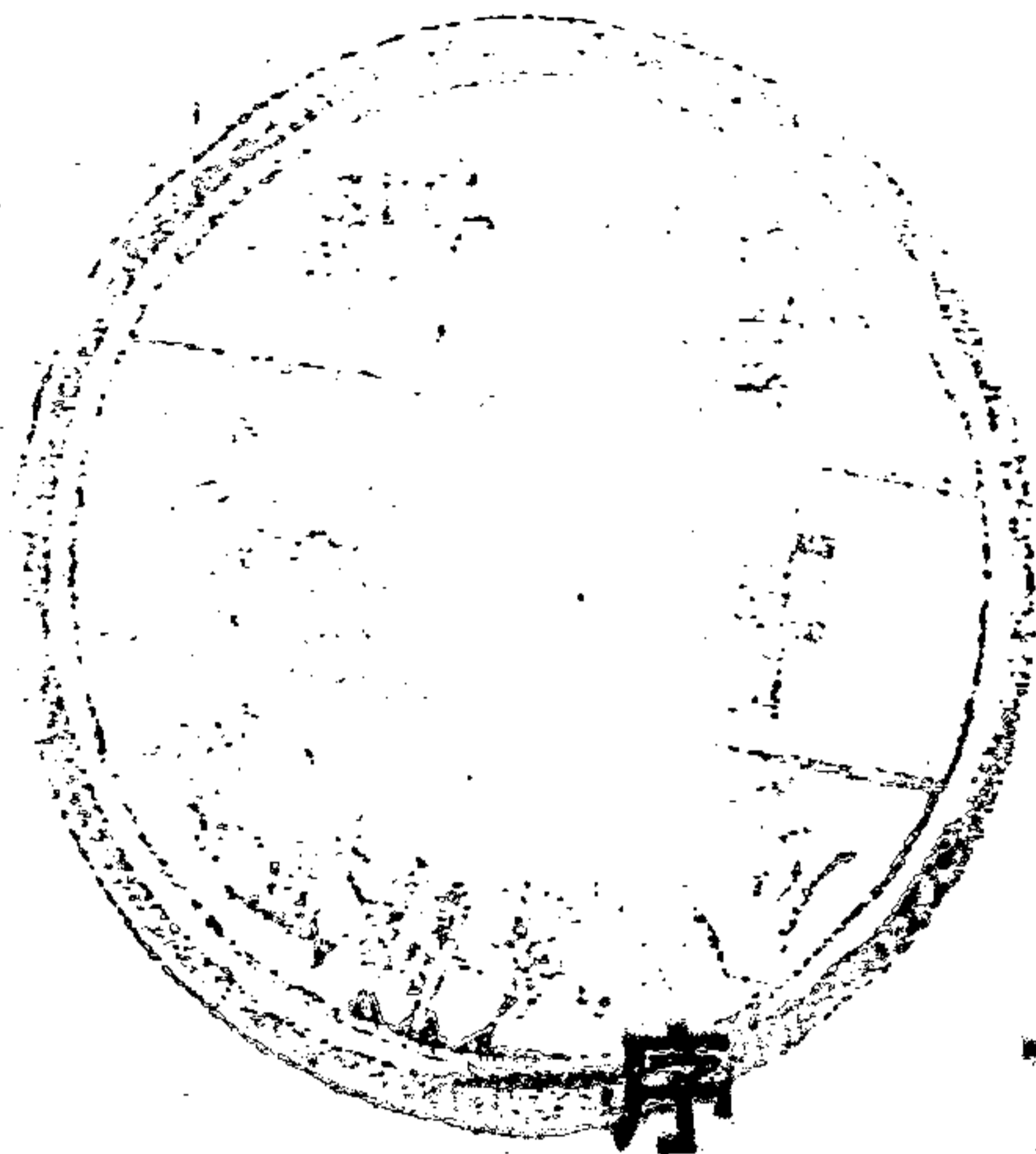
- 一 商業底起源
- 二 個人主義的小工業及小商業
- 三 工場手工業制度
- 四 資本主義的農業
- 五 資本主義的工業及商業
- 六 資本主義的金融
- 七 資本主義的集產主義
- 八 共有制度底再來

附錄 希臘土地財產底起源

- 一 兩個方法
- 二 基諾得先生否底定
- 三 希臘底公有制度

四 希臘沒落的原因

譯者後記



序 言

——『財產之起源與進化』底介紹——

黑暗時代底批判家，把人類過去的歷史看作錯誤，所以除了依時間上底次序而有之日記式底進化觀外，一點也沒有科學的貢獻。文明時代底批判家就不然。他們在資本社會底自我批判中，認識了人類過去底進化過程。傅立葉 (C. Fourier) 於是開始把社會史分爲野蠻 (Sauvagerie)，半開化 (Barbarie)，父系家長 (Patriarcat)，文明 (Civilisation)，四個時代。以歷史自身質量上底範疇代替傳統的簡單的時間方面數量上底範疇，顯然標

出了一個科學的進步。

但這是不夠的；並且沒有從社會基礎構造上着眼，用物質的經濟來顯示各時代根本的特徵。而文明時代底擁護者們，却還始終沒有理解。被他們推尊爲社會學之始祖的孔德（A. Comte），就用盡了當時底科學知識，也只察覺思想史底發展階段。因爲過去底認識，有待於現在底認識；現在底認識，又有待於經濟底認識；而經濟底認識，復又有待於批判資本社會底經濟學家，孔德在此，一點也說不上，自然不能有新的貢獻。而一般的經濟學家，則又因其不是批判資本社會即文明時代底人，當然沒有推動這個研究底資格。

一直到認識了資本經濟，從而認識了資本社會，更從而完盡了批判資本文明之任務底大思想家出現，人類過去底理解，才完全成功。他底結論就是用亞細亞的，古代的，封建的，和近代有產階級的，四種生產樣式來作社會經濟構造之進步的階級，（註一）

但這只把文明時代底經濟史，因而把文明時代底社會史，正確地劃出了一個大體的輪廓。而文明時代以前，因為前史學未發達，他遂本其科學家底態度，不事空想，而僅以亞細亞的一形容詞作籠統的表示。恰巧，十八年後，那“企圖從原因底認識上給人類前史定出一定的次序底第一人”（註二）摩爾甘（L. H. Morgan），却補足了這個缺陷。他根據經濟的歷史觀，把歷史分爲野蠻，半開化，和文明，三時代，同時又把文明以前底兩時代各分爲三：初期，中期，晚期。這時，大思想家就想“自己親身來闡明莫爾甘底成果，使與他底……歷史之物質論的研究相聯貫”（註三）。不幸 *Capital* 底二卷，三卷，就把他忙死了。直到“古代社會”出版後七

（註一） K.M. : Contribution de la Critique de l' Economie Politigue, Preface, P. 7.

（註二） F.E. : L' Origine de la Propriété Privée et de l' Etat. Costes, 1931, P. 1.

（註三） Ibid. P. 1.

年，他底理論工作中底朋友，才來執行遺言，寫出“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底起源”，採用摩爾甘底前史底劃分。

科學的社會進化史於是完成了。從此我們有了一個完整的歷史階段底分析。

但這裏又有問題發生，即“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底起源”有一個缺點。作者看出這三者底重要，很可佩服。而在敘述時，實際上只論究了家族和國家，財產完全被忽略了。他不惟沒有把牠獨立成章（全書凡九章）；而且在各章中，都幾乎沒有說及；說及底地方，例如第二章裏『對偶家族』節，又很不充足。可是，歷史底物質論觀需要一個完整的經濟歷史。而當時理論底發展已到了應予以確定的答覆底時代。

不僅這樣。近代底社會問題，人人都知道是一個經濟問題。忽而從根柢上觀察，所謂經濟問題，不是生產底意味，而是分配底意味。即在經濟落後國家，單純的生產說亦不過是扭轉歷史去製造社

會問題底復古理論罷了。所以社會問題就是財產問題。然而自從這個問題提出到歷史底議事程序中來以後，並自從解決這個問題底方案，自 Socialisme，出現於世以後，將近一世紀還沒有科學地論究財產底專書。蒲魯東 (Proudhon) 底“何謂財產？”，不獨問題之提出，完全在空想底立場，而其答案亦極不科學，並且還從未超出一七八九年以前布里梭 (Brissot) 底斷言：“財產就是賊物”一語之外。所以對於財產問題底確定的答覆，亦到了迫不及待地步。

拉發格 (P. Lafargue) 底“財產之起源與進化”於是出版了。

這部書可作經濟歷史看。因為財產只是生產關係在法律上底術語。同時牠又是不能離開生產關係而存在的。拉發格底著作，不僅法律地論究財產，而且經濟地論究財產。所以可作經濟史看。牠在物質論的歷史觀方面有重要的意義。難道研究歷史底經濟觀不需研究經濟底歷史麼？

因此這部書可作社會史看。我們已經說過分析社會進化必須知道經濟進化。這裏我們還要加一句。分析經濟進化必須注意生產關係，即財產關係。忽略了這點底經濟史，必然不足以作社會史底基礎。而這本論財產進化底書，就恰恰滿足了那兩個要求。

同時這部書又可作社會主義看。因為社會主義只是社會問題根本解決底方案。共同生產和共同消費底制度必須以財產公有爲前提。這就非歷史地考察財產不可。只有從事實上證明了財產是歷史的產物，而且已有了消滅底必然性，才不致流於空想。拉發格底著作恰恰就合乎這樣的需要。

對於社會學和經濟學底重要，是不用說的了。

所以這書不僅有時代底意義，而且有科學底意義，無論就那方面說，牠都不止是『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底補足（註四），實在是一部獨立的理論著作。

現在我們要把牠底正確性說一說。

牠底立場是科學的。拉發格不像十八世紀底物質論者，十九世紀初底空想派，和十九世紀中底無政府主義者，否認歷史。因而他根據歷史上底事實，論究財產底起源和進化。從財產底消滅趨勢那方去判斷財產底將來，決定自己底態度。

牠底方法是辯證的。全書底歷史的分析，不外乎相生相反相代替地考究財產底種種形態。由氏族的財產制而家族的財產制，而封建的財產制，而資本的財產制，完全是有着辯證的聯繫。至從原始的共有制，經過文明的私有制，又達於高級的共有制，尤顯然是在用辯證的方法。

牠底根據是歷史的。作者在理論地說明財產制度底推移中，羅列了很多的事實。就是在政治地

(註四) 拉發格在他底書(第一頁)，題有如次的幾個字：“獻給胡納德里，恩格斯，他底弟子和朋友，拉爾，拉發格”。這個紀念恩格斯之死底意味，却在客觀上含了以「財產之起源與進化」補足「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底意味。這才是真正的「續編」。

批判財產制度時，也沒有說過不根據事實底話。真不愧是一部財產底歷史。

牠底理底是正確的。作者把財產形態（或制度）分爲氏族的（即原始共有制），家族的（即血緣的），封建的，和資本的，四種，又把摩爾甘底野蠻時代和半開化時代合爲一個氏族的財產，非常精當。他有機地闡明了財產之發生，發展，和消滅，之必然的因果關係和各種過程底特徵。確是一種財產底科學。

牠底態度是革命的。這就恰恰表現在作者對於他所處底時代底資本的財產表示強烈的批判之一點上。這並非感情用事，正是他在科學地認識了財產時所取底正當態度。革命的理論家不應該有gentleman 底客氣。至於他對於原始共有制底同情，當然也不是復古，而純爲其反私有底共有制主張者底革命態度之所使然。

因此，『財產之起源與進化』一書，實在是解決了財產問題，而成爲革命科學之一名著。裏面絕沒

有像蒲魯東那樣“把有產者關於偷盜底法律概念十足地應用於其正當的利潤方面”（註五）底事情。牠充分地是科學的著作。

然而那“把資本看作又有用，又可愛，的東西”，底人，却說牠是“反科學的”。說來也很奇怪，牠底初版就成爲了反對牠底著作底附錄。這卽是說，書還沒有付印就被前述的人反駁了。

事實是這樣的。當拉發格把他底『財產之起源與進化』一書交給得拿格拉夫（Ch. Delagrove）底書店出版時，那個主人說：“我絕沒有一點意見與你的相同；所以我對於傳播你底意見底事，實在要慎重一下”。拉發格堅決地要他出版。於是他就問道：“那末你允許我請葉五，居約（Yves Guyot）先生寫一個反駁來同你底著作一起發表麼？”拉發格說：“很好”。（註六）於是得拿拉格夫遂接了他底稿本，在一八九五年出版。

（註五） K. M, misère de la Philosophie, Appendice, P, 225。

這是多少濃厚的保守態度和多少頑強的階級成見啊！

然而結果怎樣呢？

這裏我們沒有可能來轉述居約先生底反駁。但不妨舉一個例子出來，使大家知道誰個底理論是“反科學的”。

拉發格，在他底書中，給資本下了一個定義，以爲“資本是指生產利息，租金，紅利或利潤的一切財產。以利息出借的一種金錢是資本；不由所有者使用而由工銀勞動者使用的任何勞働工具（土地，紡織材料五金工廠，船舶，等等）也同樣是資本。可是，農夫及其家人，自己耕種的土地，盜獵者底槍，漁夫底小舟，木匠底鉋子，外科醫生使用的刀，著作家的筆，等等，雖然都是財產，但並不是資本，或者資本主義形式的財產，因爲牠們都是占有者自己使用，並沒有用來役使其其他的人勞

(註六) Y. Gugot, Refutation, de l'Essai sur l'origine de la Propriété', livre première, P, 30.

働”。所以“所謂資本，就是指那由工錢勞働者使用以生產商品，且給所有者造出利潤的財產，不勞働而獲利益這個觀念之與資本一詞緊密相連，正如奈胥（Nessus）底長袍與他相連是一樣的”。（註七）這是十分科學的定義。

然而居約不以爲然。他駁道：一個同三子耕種底有土地底農民，因爲一子服軍役，一子患病，另一個又結了婚（即分居了），不得不僱人或招佃，以生點利潤出來。他底田原在昨天不是資本，在今天就變成資本了。然而牠底所有者是並沒有因此就比前富足些的。總之，“在同一天內。同一樣的東西，依波爾·拉發格先生底定義而改變性質。你對於你所有底馬，早晨自己騎上去，不是資本；晚間由你底御人來牽牠，那就成資本了。你若在一間矮小的房子招了一每個年給你納二十佛佛郎裏底房客你便是資本家；你若住棧房，即費錢一百萬，依拉發格先生的，也只是一地無產者。這就是拉發格

（註七） 見本書二頁。

底定義所達到底奇異的結果”。所以“他底定義不是科學的而是政治的”。(註八)

其實，居約底話並沒有駁着拉發格底定義。拉發格底意思正是說同一的貨幣，工具，土地，等要在一定的時間空間內才是資本，否則不是資本。那一定的時間空間呢？即役使他人勞働以收得不須自己勞働之利潤的貨幣，工具，土地，等是。所以資本不是任何的貨幣，工具，土地，等或數量大的貨幣，工具，土地，等，而只是用以從他人勞働中榨取利潤的貨幣，工具，土地，等。黑人不就是奴隸，只有在被歐洲人販到美洲去賣給地主底情形中，才是奴隸。說黑人不論在非洲或美洲，在販賣前或販賣後，都是奴隸，完全沒有理由。科學性在那裏，就在於一定的時間空間的把握。牠是科學成立底前提，亦是科學研究的前提，居約懂得這個嗎？並且專以數量底大小來作是否資本底標準，非常不對。

(註八) Yves Guyot, Refutation de l'Essai sur l'Origine et l'évolution de la propriété, Livre première, P. 30

數量就大，也必要在一定的時間空間內才能成資本。不然，封建時代王侯庫中和地主窖內地金銀，便就是資本了，豈非怪事？然而居約心目中底資本定義竟是一個簡單的數量問題。這完全是玄學的思想，一點科學氣味都沒有。專是就使用他人勞動或僱傭他人勞動這一點而言，也是不對的。問題必須注意到從使用他人勞動或僱傭他人勞動中剝取利潤這一回事。所以用了御人底馬，還不就是資本。有錢人的錢原不能即算作資本，必要在他把錢用作直接地（如投資）或間接地（如放債）剝取他人勞動換來底結果時，才算資本。所以收着養老年金底人不是資本家，為養老人而存下底貨幣，棺材，衣衾，等，不得叫做資本。然而注重數量底居約，必然會要達到這個結論：富者就是資本家，窮人就是無產者。（註九）

至於他底積極的意見，即他對資本下的定義，說“一切有用的都是資本”。（註一〇）簡直是不值一駁底庸俗論調。那不過表明資本是過去，現在，

未來，永遠存在底東西罷了。你不要反對資本家，任何個人，只要是“爲他所占有底有用的東西底全部”就是他底資本。所以人人都是資本家。反對誰呢？這完全是辯護資本底理論，一點也不能算作正確的定義。

這就是居約底科學。實在，他的反駁和定義，除擁護資本家外，是絕對沒有意義底庸俗的意見。拉發格底理論，在現代這個時代中，有絕對的正確性。凡不能推翻科學底人，就沒有理由反駁『財產之起源與進化』。

另外我們要說的，就是這本書在中國已有一種譯本。但因其是從英文轉譯的，而英譯本又係節本似的東西，刪去幾半，且把各章中底節目完全取銷，簡直不像格發拉格原著。並且那種譯本底錯誤也非常之多。（註一一）所以楊怕愷先生根據法文原書底翻譯，非常必需。這是與“經濟決定論”同爲名著底書，有志於學底人不可不讀。

葉青 一九三一，一一，二三。

(註九) 無產者是 *proletaire* 一語的翻譯，正同有產者 (*bourgeois*) 一樣，不可照中文的意義去解釋，牠完全是指那在機械工業中底勞動者 (*travailleur*) 而言，絲毫財產都沒有底意思，並不是牠的唯一，的特徵只是特徵之一。倘然作唯一特徵看，那麼乞丐 流氓 土匪 盜賊 等人也無產是着了，豈非笑話) 無產者不僅是沒有財產的人，而是還械在機動工業中勞動底人。

(註一〇) 同於註九，P. 8。

(註一一) 關於這些地方，請參看本書後面的譯者註語和「二十世紀」第一卷第七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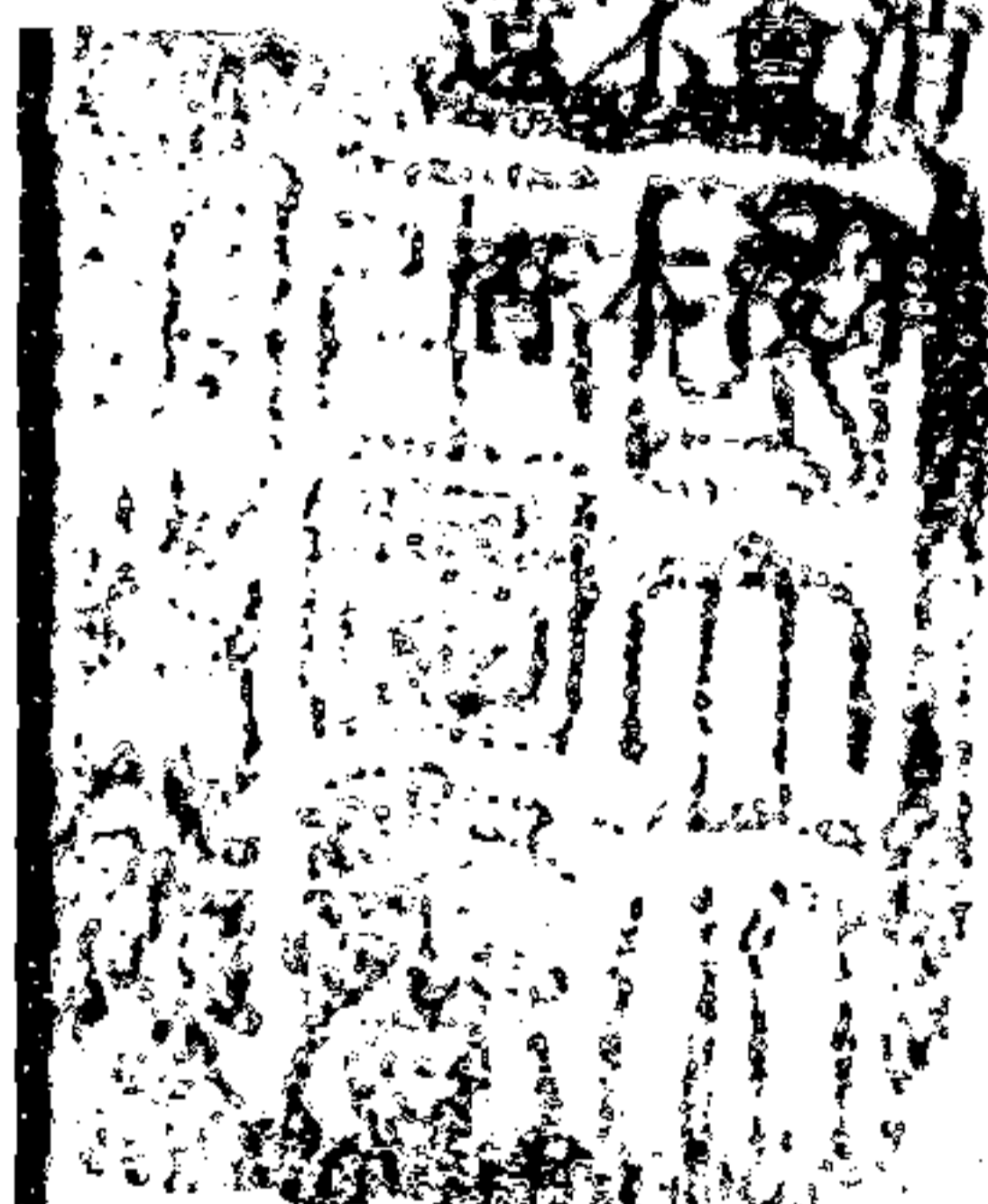
第一章

現代財產底形式

一

財產形式底分類

照有些經濟學家底說法，財產乃是由統治物質世界和精神世界之進化定律導引出來的一種社會現象。這些偏袒社會之不平的官家辯護士，對於財產，只承認唯一的，不變動的形式，即資本（註一）的形式。他們肯定資本是絕對永存的，因之是永遠不會消滅的。他們竭力想證明有世界便有資本，資本沒有始初，也就不會有終結。爲要堅持這種奇



異的主張，許多的經濟學書，都像鸚鵡一般地反覆重述那以分享獵獲品為條件而貸弓於同類蠻人的蠻族故事。

(註一) 笛卡爾派的哲學家，討論問題，總是從問題定義開始一切的討論。那麼，我們在進行論究之先，也得要把資本這個名詞底意義確定下來。

說到資本，便知這是關係於利息，收入，利益或者利潤的一切財產。以利息出借的一種金錢是資本，不由占有者使用而由工銀勞動者使用的任何勞動工具(土地，紡織材料，五金工廠，船舶等等)也同樣是資本。可是，農夫與其家人自己耕種的土地，盜獵者使用的獵鎗，漁夫的小舟，木匠底鉋子，外科醫生使用的刀，著作家底筆等等，儘管都是財產，然並不是資本，或者屬於資本形式的財產，因為他們都是占有者自己在利用，並非用來役使他們底勞動者。

所謂資本，就是指那由工銀勞動者去使用以生產商品且給財主造成利潤的財產。不勞動而獲利益這個觀念，與資本一詞緊密相連，正如奈肯(Nessus——希臘神話中半人半馬的怪物——譯者)底長袍與他相連是一樣的。

有些經濟學者，尚不以這個前史時代底財產起源爲滿足，還要更進一步，從人類以前去探尋資本家的財產。他們竟在無脊椎動物中間把它發現了。因爲有遠見的螞蟻還知積蓄着糧食。可是，惜乎他們在這條漂亮的路線上終於碰壁了。他們究竟不會證實這種下等動物底儲蓄，也只是爲着出賣和籍着商品底流通而實現利潤。

在資本永存這一薄弱的理論中，有着缺點存在。人們從來不會證明資本這個名詞也是永存的。一隻船上的繩子，除了繫鐘的而外，每一條都有名稱。假說人類在經濟學領域之內，反沒有同樣豐富的用語，而且十分疏忽至對於有用如資本這種東西，都不曾取個名稱，這真是誰也不能相信的。不過，資本這個字，具有目前的特殊意義，的確只是十八世紀才有的事。這與資本主義制度之下，表示特有的偽善的「博愛」一字，是同樣的情形。因爲一直到這個時代，資本的財產形式，方才在社會內顯示其優越勢力（註一）。資本的財產形式，對於封建

的財產形式取得社會底優勢，曾引起法蘭西底大革命。這革命，雖是近代歷史上最重大的事件之一，然實際上，也不過是在自由，博愛，平等，正義和愛國等口號之下，為資產階級底利益而遂行的革命。這些口號，後來又被一般投機家利用於其經濟的和政治的營業廣告之中。(註二)

(註一) 聖巴拉伊 (Sainto-Palaye ——法國十二世紀的哲學家，著有古語詞典及古代法文的古語字典——譯者) 記載資本這個字，是把它當作用以形容某種身材的形容詞或當作表示建築品和服裝之某部分的實物名詞。里特勒 (Littre, 1801—1881, 法國哲學家) 在其所著自原始一直到路易十四時代上的法蘭西古語詞典中說，在七世紀的文字裏面所遇着的資本這個字，是作形容詞使用；至當作實物名詞用之最早記載還是十六世紀的事。在里石勒 (Richelot, 1728 底字典中，這個字是列在形容詞裏面的，只有三兩處，是把它當作實物名詞使用。在特勒烏 (Trevoux, 1771) 詞典內也是這樣。要給它找出一個經濟上的價值，還要一直等到底得諾 (Diderot, 1713—1784, 法國家哲學家，百科全書底創辦者) 底百科全書：資本，就是人們用以自由吸取利息的金錢。公司的基本財物亦得稱為資本。

與資本一詞相當的財產形式，其開始取得社會底重要性，不過是在商品生產之後。這商品生產，自十二世紀以來，完成了震動歐洲底經濟的和政治的運動，而其自身，以美洲的及迴繞好望角而至印度的航路之發現，新大陸底貴金屬底輸入，火藥，印刷，和磁針底發明，君士旦丁底佔領，各邦君主家族底聯婚，歐洲諸強大國家底組織，與因此而建立一般的相對的和平等等，為其急激發展的因子。所有這一切聯合着的原因和其他的影響較小的原因，遂使作為私有財產最完備的形式，亦可

(註二) 在大革命時代，資本家還是這種社會新近飼養出來底家畜，塞巴斯丁·墨爾西 (Sebastien Mercier, 1751—1804)——法國文學家，——譯者)，在他那1802年出版的典語新詞裏面給資本家這個字下了如次的有趣的定義。

“資本家，在巴黎是無人認識的。他就是一種財產的怪物，一個鐵石心肝的人，金錢以外，是沒有熱情的。你如向他說及地租，他便要嘲笑你：他並無立錫之地；你怎樣向他徵收地租呢？沙漠地方底阿剌伯人，劫掠商隊，恐怕自己又被別人劫掠，遂把黃金埋藏於地下，資本家，正同他們一樣，把我們底金錢都藏了去”。

以說最後的形式的資本，發達起來。

資本形式之比較晚出一事，算是一個極好的證據，證明財產決非停止不動，永遠一樣的東西，恰恰相反，這正是證明它與物質的和精神的秩序，現象一樣，要經歷一連串的相異態的形態而繼續不斷地推移着。

財產，是絕少永久相同的，甚至在現代社會之內，它亦具有各種各樣主要的和附屬的形式。

1 公有財產形式

A 起源於古代的公有財產：若干世紀以來，被貴族和資產階級所併吞侵佔的共有土地，共有財物等等。

B 起源於近代的公有財產：如在公共事業底名義下，為國家所管理的郵局，鐵道，博物館，國立圖書館等。

- 2 私有財產形式 {
- A 個人私備的財產
 - B 勞働用具的財產
 - C 資本財產

二

個人私備的財產

個人私備的財產，是財產之最原始的形式；這種財產，以前無論何時都已存在過，將來也是無論何時都要存在的，因為它就是生活條件底本身。它從人們賴以恢復其能力的食物起，一直擴充到人們用以裝飾自己的奢侈品止，都是可以經過大大的擴張。昔日的住宅，就屬於此種性質的財產；人之領有其住宅，與龜之領有其龜壳是一樣的。雖然由於工業中機器底應用，那從前僅是富豪方能購買的奢侈品，到現在，文明却使那儘管是小商民也能到手。可是，這同樣的文明，却剝奪了多數國民底住宅，迫着他們生活於出賃的或設備好了的房屋之中；處於財物空前豐足的時代，它却把生產者

底私用財產削減到最低的限度。

資本主義的文明，判決無產者，使其生活於連野蠻人都趕不上的生活條件之中。我們姑且把野蠻人不為寄生者底富豪而勞働這個主要事實擱置不談，單以他們底食物而論，下面所舉 乃是不容爭辯的事實。在紀元最初的幾個世紀，住居歐洲的蠻族，擁有很多的家禽家畜，在禽獸繁殖的森林中，在魚類極富的河流中，他們領有最好的漁獵資源。雖則他們那獸皮和粗製之衣，在穿着上不很好，然其肉食品底分量，却比文明的無產者要豐足得多。這文明的無產者底棉和毛製的膺製衣服，雖是由完美機器粗精地做出來的，但並不能很好地抵抗氣候底酷烈。無產者底境遇，正如其身體不及野蠻人底身體之強壯，堅實，耐寒耐熱，而一樣地比較他們為劣。

資產階級，自信實現了人類的理想；他們底哲學家，宗教家和自由思想家，也一致承認把這種萎頓了的，由不良衛生所浸襲了的和病痛更多於惡

行所壓服了的生存物，去代表人類最後的努力(註一)。然而，一切公平的觀察者，不能不承認文明人底肉體的及精神的低劣——自然也有些例外；不能不承認要想回復人類在野蠻時期所有的那種筋肉底強健和感覺底完善，少不了要用很高深的教育，從嬰兒時代開始，繼續一生且要接連幾代人的教育。

(註一) 一位美國底進化論者，從資產階級——照達爾文底學說看來，因生存競爭磨練成功最完善的階級——當中，觀察所得的早期脫髮和早期落牙者與其數量的研究，結果預言一個無齒無髮的人類：倘若資本主義的文明繼續下去的話，這是會要到來的。

(註二) 凱撒 (Caesar)，就是那般狂熱的資本主義文明的讚揚者亦不能否認是一個具有觀察才能的人。他極口稱讚那些日耳曼人底力氣和軍事訓練底優異。他們光着頭赤着身與有盔有甲的兵士交戰，而且當凱撒把他們戰勝之後，還不敢追擊他們。

據拿破崙說，經過羅馬軍隊唯一的光榮的第七次出征，才把維爾散惹多里克斯 (Vercingetorix) 所指揮的高盧人之英勇的抗拒平服下去。他派人渡萊茵河去招募戰士，他命令軍官，甚至

近代生產者自身生活迫切需要的個人自備之物，被削減到最小限度，其唯一的原因，只是資本家據有滿足其極無厭足的奢侈的一切東西。資本家，即或就像希臘神話中的黑卡東希里斯 (Hecatonchires) 一樣，有五十個頭，一百條腿，也把充塞

騎兵都下馬步行，把馬匹讓給他們。在諾維底阿 (novidionum) 與阿勒細亞 (Alesia) 兩戰，羅馬軍隊的騎兵每遇敗北，都由日耳曼的馬隊重整陣容，大敗高盧人。隔了百餘年後，西維里斯 (Civilis)——日耳曼巴達夫族之酋長，在紀元七〇年代反抗過羅馬皇帝維斯巴星——譯者註) 爲煽動高盧與日耳曼人的叛亂，給他們宣傳凱撒只是借着日耳曼兵之助力才把高盧征服了的。

莫爾甘，稀有的人類學者，他不附和庸俗者流，對於未開化的民族加以愚癡的輕視。他主張“野蠻及半開化時代所實現了的進步，拿它底重要性來說，或者還要超過文明所代所完成的”。

野蠻人及半開化人，被移植於資本主義的文明時代裏面，遂現出可憐的面貌。他們失掉自己性質，以非常可怕容易，感染文明人底罪過。可是，埃及與希臘底歷史，指示出一個處於良好的自由進化的環境之中的野蠻民族，其在物質在和精神上底發展，能夠達到怎樣良好的程度。

於他們衣櫃中的靴帽穿戴不盡。財富終無法擴大他們底胃力，去嚥下那席上堆積如山的食品。他們很像淫昏的土耳其的撒旦之盡量充實宮院，彷彿具有十來個赫居爾 (Hercules) 的精力以從事歡娛似的。無產階級，感受自備財產缺乏底苦痛，而資本家，却變成財物過度豐盈底犧牲者。使資本家感受鬱悶的厭倦及使資本家受痛苦的病患，頹敗着他底種族，這都是他們生活於其中的過度豐富之必然的結果。道德家們，與其拿他們那可憐的節儉的道德去向無產階級說教，反不如用他們底工夫去宣傳資本階級奉行節慾的善行還好些。

三

財產——勞動用具

依照佛蘭克林(Franklin)底說法 人就是 tool making animal——製造工具的動物。實際上，把人類從其祖先——獸類分割出來的，就是工具。猿猴也能利用樹枝與石頭，但是，能加工於燧石而造

成武器或工具的，却只有人類。所以，在岩窟或地層內，一個石器底發見，正與人類骸骨底發現一樣確切地顯示人類過去底存在。

勞働用具——野蠻人底石刀。木匠底鋸子，生理學家底顯微鏡，或農民的土地——都是附加於人底機構之上，使其物質的和精神的需要更易得着滿足的東西。

在小手工業時代，自由生產者，占有自己的勞働工具。在中古時代，工人帶着他底工具袋囊到處旅行，好像現今的外科郎中帶着他底刀針口袋一樣。在土地私有制建立以前，農人由分割公地所領得的土地，也是暫時爲他所有。經過中古封建時代，農民，總是嚴密地附着於其耕地，不能與耕地分開的。

勞働工具的私有財產，至今存留着許多底痕跡，不過，它已是正在迅速消滅的過程中了。在一切被機器侵入的工業中，工具都是由手工業者底手中奪去而組合於機器之內的。這就再也不是個

人的工具，而只是一種集體的器具了，且因此再也不能個人地屬於生產者所有了。資本主義的文明，霸佔了附屬於人們的器具，而這種霸佔，在歷史上，是由於人類最初完成的器具之改良，由於軍器之劫奪，開其端初的。野蠻人占有自己底弓矢，這弓矢同時也就是他底武器和工具，兵士便是首先曾被剝奪了武器的無產者；武器即是他們底工具，剝奪以後，就歸國家保管。

資本主義的文明，曾把個人私備的財產削減到最小限度，若更消滅下去而又想不置生產者——為資本家底生產金卵的雞——底生命於絕境，那就不可能了。資本主義的文明，專努力於剝脫勞動工具的財產；這種剝脫，對於歐洲勞動階級底大部分，算是已告完成事實。

四

資本財產

資本，乃現代社會最典型的財產形式，在其他

任何社會之內，至少是不曾像這樣普遍而有勢力地存在過。

這個財產形式底主要條件，是對自由生產者的掠奪，經常地剝取其所創造的價值之一部分。卡爾·馬克思，已經鐵案如山地把這件事證明了。資本底存在，是基於商品生產，基於這樣一種生產形式：即生產者之從事生產，並不是為自己的消費，或者為封建的諸侯和奴隸底主人之消費而生產，而只是為市場而生產。在許多其他的社會裏面，自然也有買賣，但行交換的，只是他們消費上的剩餘品，在這些社會內，自然也有剝削生產者如奴隸農奴等事，不過，這些財主還得受一定義務底拘束。例如，奴隸的主人，即是在無工作的時候，仍須供給其所養的奴隸。至於資本家，則完全解除了這些負擔，而一概推在自由生產者底身上。慈善的布魯打格（Plutarchyne——希臘的歷史家和道德家，生於紀元四五及五〇年之間，死於紀元一二五年）攻擊嚴肅的道德家嘉東（Caton），就因為他把已

老而不能做事的奴隸拿去出賣。假若他見着現時的情形，又不知他將怎樣說法？現在，無論是基督教徒，自由思想家，反猶太教的人們或博愛主義者的資本家，對那使他們壟資鉅萬的無產者，沒有不使其餓死於道路的。資產階級，就其曾經解放過奴隸和農奴而論，雖則自以爲是人類自由鬥爭底選手，然而他們並不想做到生產者底解放，但只是解脫資本家對於勞動者底一切義務。只有在資本這種財產形式實現之後，所有者方能隨心所欲地利用且濫用其權利。



如此等等，就是存在於現代社會內的財產形式。即或就是一個很表面的觀察，亦可以指示出這些形式並非不動的，恰恰相反，它們正是在一個繼續不斷的轉變之中。例如，當古代底公有財產，在私有財產底侵入之前消滅下去，而資本主義的私有財產，又在國家底管理之下，轉變成公有財產；但，在達到這個終極的形式之先，資本却從生產

者手中剝脫了個人的工具並創造了集體的勞動工具。在既經攷察過財產形式擺在眼前的進化之後，若還肯定說：過去的財產永遠如故；並且在取得本身命定地要歸於消滅且要被新形式所代替的這個資本形式之先，並不曾經歷一串連的形式，那就是睜着眼睛打瞎說了。

在走入財產進化底形式之論述以前，首先對於這個歷史底改造論裏面所使用的方法說幾句話，我相信是很有益的。

五 方 法

一切人類，不論種別，自其出生以至死亡，都經過同樣的發達現象。他們，在較小的範圍之內，隨氣候而生出年齡上的差異，經過人口之增加和減少，生齒期和結婚期底同樣的變化。人類社會，同等地過通一樣的家族形態，一樣的政治的，宗教的，和社會的組織，以及相應的風俗和哲學的意識

形態。被人們稱爲“歷史哲學之父”的韋哥（Vico—1668—1744，意大利底哲學家，著有新科學及歷史哲學底原理——譯者），就是理解歷史進化之規律的第一人。在其所著的新科學裏面，曾說到“一個理想的永久的歷史；這個理想的永久的歷史，就是一切民族底歷史，野蠻國家底歷史，以及人類開步向畜牧時代發展的猶惡而曠野時代底歷史，必須通過的歷史路線”。據馬克思在資本論底序言上說：“工業最進步的國家，對於在工業底發達階段上追隨其後的國家，給指出他們自己的前途”，這就是將政治界和智識界底現象與經濟界底現象聯繫起來，革新了歷史底觀念，確證明了韋哥底法則。

假使我們認識了一個由野蠻狀態到文明狀態底民族底歷史，我們便把握着生存於世界上的一切民族底歷史之模型；不過，要想繼續不斷追跡任何民族所經歷的一切歷史階級，却是不可能的事。雖則我們對於一民族或一種族底生活，不能將歷史整塊兒地割割下來，可是我們却夠把地球上各

種民族裏面既知的事實蒐集起來，組合起來，改造歷史。(註一)使用這個方法，則人類，越到老年，就越能理解其幼年的時代。

開化民族之祖先底風俗習慣，尚存在那些尚未被文明摧毀過的野蠻民族底風俗習慣之中。所有那些風俗習慣，社會的與政治的組織，野蠻人及半開化人底宗教與思想等等，使歷史家能夠把那人們以為絕對地永久地忘却了的過去喚了轉來。我們探索於原始的民族中，就可以着財產底起源，蒐集全球底事實，就能夠追跡財產進化底各種態樣。

(註一) 在以下各章中，讀者會碰着許多從古代和新世界蒐集起來，並且組合起來的事實，用意就是想要證明不管來源和後來的開化程度是怎樣地不同在，但在一切民族中，沒有不產生同樣現象的。

第二章

原始的公有制度

一

個人財產底起源

經濟學者，所以如此隨便地把資本附加於未開化人，其原因，只是由於他們對於未開化人及原始民族底風俗習慣，全無所知。

目前還存在的許多野蠻民族，不管是個人的或集體的土地財產這種概念，他們是完全沒有的。他們只是對於私人備用的東西，才約略有占有的意思。非松(Fison)和荷維特(Havitt)是對於澳洲

土人內部生活觀察得最清楚的人，據他們說在某些部族(Tribus)中間，最帶私人性質的物件，例如武器，裝飾品等，都是很快地遺傳於同族的個人之手。誰也不把那些東西當作個人的財產看待，而只是當作所有成員底共同財產看待。

私人的或個人的財產之出現，最初是在一種想像的形式之下。在毫無物質地占有以前，蒙昧人却是出人意表的想像家，他們就占有他自己的名字。這名字，是在他們成年的時候，用一種宗教儀式而給予的。天主教底洗禮，便是保留下來的遺風。他們保持自己的名字，猶保持最珍貴之財物似的；他們從不把自己的名字洩露於陌生的人，怕人家竊取去了；只當他們要用一種貴不可言的贈禮去表示其感情的時候，他們才肯與其友人交換名字。但，就是這個私人財產，亦同樣非絕對地為他們所有。莫爾甘告訴我們，這名字是屬於氏族(gens)的，當他所贈與朋友死去時，這名字就要復歸於氏族。(註一)

個人財產，取得一種物質的式形，僅限於野蠻人貼身的東西，或者確定地附屬於其個體之內的

(註一) 野蠻人和蒙昧人，把一切都靈化。據恩格斯(F. Engels) 說：靈魂這個可厭的思想，曾經那樣使人類愁苦的東西，就是他們的發明之一。所有的字，在他們看來，都是一種存在，亦可說這些字仍是其所表示之事物底靈魂。維爾卜(Verbe—耶教三聖中之第二位，託化為耶穌基督者——譯者) 底基督化身說，便是由蠻族時代的觀念產生出來的。死後與肉體分離的人底精神和生人睡眠中的精神一樣，能夠實行復仇，懲戒敵人，與這同樣，所有的字，對於善惡，都具有可怕的權威。所以，發誓的咒語，可以使原始的人類感受無上的恐怖。

在這個研究的進程中，仍照莫爾甘和格恩思已經做過的，我於 Clan 一字，常用其同義字 gens (氏族)，因這個字在歷史上極關重要，所以要指出其根源與其許多的別義來。臘丁文 gens 這個字，莫爾甘用以表示形成遊牧種人同親屬血統的土人，與希臘文 genos 具有同樣的意義，genos，在最古印歐族的語根為 gan，臘丁文的意義。gens 與 genos，特別地是用於同出一祖的部族。臘丁文的 gentilis, gens 的人，及法文的 gentilhomme 皆出於此。

東西。例如簪在鼻上，耳上，唇上，的裝飾品。獸皮的圍巾，療治風濕的人油，假想作為神靈的隕石，以及其他裝在樹皮籃中而帶在所有者身邊的貴重遺物等等東西。這些個人私有的東西，就是死的時候，也是不離開的，它們是同死者屍體一塊兒燒掉或者埋葬。要想把一個物件，變成個人的財產，須得它是真實地或假想地與身體相聯結。蒙昧人，為表示需要把一個物件作為自己所有的，須得把那物件拿到口邊與舌接觸而吮之，做出吃它的樣子才行。愛斯基（Esquimaux——即住居北美哈德森及白令海一帶的土人——譯者）人，在購買最細微物件甚至一根針的時候，都要立刻拿到口唇上去，或使其經過一種象徵的宗教的動作，表示保留這物件作為私用的要求：這即是達布（Tabou）底起源。

（譯者註）

（譯者註） Tabou，是太平洋中，波里勒西羣島一種宗教規律，意思是表示凡帶供奉神靈性質的人或物，都是不許人接觸或使用的。

使用，就是私人占有底主要條件。雖就是由個人製造的東西，也只有在本入自用或者專為應用而保留的限度之下，才能為他所有。一個愛斯基人只能占有兩隻獨木舟；若有了第三隻，那便是歸氏族所有的。凡是自己不使用的，一概都是公共的財產。一個野蠻人，對於獨木舟或者其他借得的獵漁底用具，並不負什麼責任，即或失去，也並不想要歸還。

二

氏族底公有制度

原始人類，不能有個人的財產觀念，其最強的理由，就是他們沒有個性底觀念，因為他們誰也不能從生活於其中的血族團體區分出個人來。蒙昧人，經常被真實的危險襲擊，被想像的恐怖困苦，至使他們不能在一種孤立的狀態之中生活。孤獨生活，是他們連想也不會想到的。一個人若被氏族或羣驅逐，那就等於宣布了死刑：前史時代底塞米

提(semites——包含古代加爾丁, 敘里亞, 希伯來, 阿剌伯等人種——譯者)人和希臘人, 與一切野蠻人相似, 殺害氏族人員的兇手, 只有用驅逐的方法去懲辦。阿列斯特(Orestes——希臘神話中, 亞加綿農及克利當尼斯特之子——譯者)殺了他底母親之後, 加音(Cain——聖經中, 亞當及夏娃底長子——譯者)殺了兄弟之後, 都單單是被迫着離開本國。在很進步的文明裏面, 例如在歷史上的希臘和意大利底文明裏面, 放逐之刑, 還算是頂利害的刑罰。據希臘詩人德阿尼斯(Theognis, ——大約是紀元前六世紀年代的人——譯者)說: “被放逐了的人, 既無朋友, 又無親信的伴侶, 放逐真是很殘酷的了”。從羣居中分離出來去度孤獨的生活, 這對於習慣羣體生活的原始人類, 真是很可怕的事。

既然蒙昧人對於一切需要, 能夠自給自足, 那末, 假使他們, 在既存底環境之中進化起來, 也許是完善的人類, 或者比文明人更爲完全的人類。他

們與其氏族及羣是這樣地合成一體，以至在個人財產內，在我們從家族這個字下面所知道的事實內，概沒有個性底發展。經人們研究過的最原始的民族內，沒有任何家族形式存在：一氏族底婦女，屬另一氏族底男子所共有。兒童屬於整個的氏族，與伯拉國(Platon, 294-317, av, J. C. 希臘著名哲學家，蘇格拉底之門徒——譯者)在其烏托邦的共和國裏面所描寫的一樣；他們互以弟兄姊妹相待，他們底母親及同代輩的婦人，一概呼爲母親。氏族就是整個的，在氏族以外，他們不知道別的東西；結婚是氏族的，財產主人也是氏族。

在氏族底內部，一切都是公共的。布希曼人(Bohiman —— 南非，上 Orange 海角殖民地北部底蠻族——譯者)，若接受禮物時，卽以分配於其氏族底成員；達爾文(Darwin, 1809—1882)曾見一個菲阿幾人(Fuegien)，把人家送給他的一床被蓋按照人數割成片塊去分配。布希曼人若是獲得一匹牛或其他東西，都要平均分配，而自己每每只保

留最小的一部分。碰着飢荒的時候，非阿幾的青年，就跑到海邊去，假若幸而發現擱淺在灘上的鯨魚——他們最珍貴的美味，他們縱然餓極了也是不肯動手的，只是跑回去報告氏族底人。大家趕快跑來，由年長的將鯨魚底屍平均分配。在比布希曼和非阿幾較爲進步的蒙昧人裏面，打獵底產品並不歸那打中的人個人所有，而是屬於妻底家族，或自己的家族，其分配是遵守一個詳細的成規，按照親族等級決定的。

漁獵這兩種最初的生產形式，通常是共同去做的，其生產品之消費也是共同的。波多居多斯人 (Botocudos —— 散佈在巴西底原始森林中的土人 —— 譯者)，是巴西最難馴服種族，他們共同組織打獵的隊伍，對於一個地方底野獸，非打盡決不離那個地方。至共同打獵的習慣已經沒有了的種族，在風俗中，尚保留着共同消費的古代遺風：運氣很好的獵人，必設宴邀集氏族的人共同享用他底獵獲品。在高加索的某些村落內，若一家殺牛或殺一

打羊，所有居民都得參與宴會。在紀念當年去世的死者時，大家也要共同宴飲。喪葬宴會，就是這種共同宴會的遺風。

莫爾甘，在其最後最重要的著書中，曾研究過這個時代底公有制度底風俗，描寫北美紅色人種底共同漁獵：平原民族，幾乎完全都是以肉為食品，在打獵中，顯示其公有制度。在黑腳種人（Les Pieds Noirs）獵取野牛時，男人，女子和兒童結成大隊，騎着馬，追逐獸羣。當追逐獸羣的活動開始時，獵人把殺死的獸都丟在後面，屬於後面首先趕到的人所有。這種分配方法，是一直繼續到個個都有了為止。他們把牛肉截成片塊，在日光下晒乾或在烟子當中燻乾。有些人便把部分的獵獲品做成乾肉。乾燥了的而且搗成粉末的肉，加上臘油，再捲在獸皮裏面。在魚類最豐富的哥倫比亞河，到了漁季的時候，全部落底人便一起搭起蓬帳，共同撈魚，撈獲的魚，也共同存儲，每夜按照婦女名額來行分配，各個都領得相等的一部分……。所有的

魚類，一一剖開，放在柳條魚簍上面晒乾，然後裝在魚籃裏面，搬運到村落裏去。

三

共同的食住

當蒙昧人，停止飄泊轉徙於河海沿岸，找尋由自然供給的食物這種生活的時候，他們遂定居下來，建築房屋。房屋並不是個人的，而是全氏族公有的，縱然到了家族在母系形式之下開始個人主義化的時候，仍舊是公有的。這種房屋，可以容納數百人之多。在喀羅林島（Caroline）居住的黑太（Haidah）人，常有一家七百多人，住在一座房子裏面。

我們還能夠把柏律斯（Perouse）在波里勒西（Polynesie）發見的房屋舉出來作共有住宅的模範。那座房子，長三百一十英尺，寬二十到三十英尺，高十英尺，樣子就像倒翻過來的獨木舟，由兩端開門，全屋可住百人以上。據莫爾甘說，伊洛葛

(Iroquois——歐洲人對於住北美 Erie 及 Ontario 湖之東南的六羣紅色印第安人之總稱——譯者) 底長屋，是在前世紀之末才消滅了的，它有百多英尺長，三十英尺寬和二十英尺高，有走廊縱貫其中，在走廊底兩邊列着許多七尺寬的小房間，其中住着結婚的婦女。每座房子出入的兩道門上，繪得有或刻得有氏族底圖騰，即是說這氏族作為自己所由發脈傳代的獸形。波勒阿 (Bornéo——澳洲島名) 島底第雅克 (Dyaks 人) 底村落，都是由同類的房屋構成的，建築於離地十五至二十英尺高的樁上，好像瑞士所發見的湖居村市一樣。據邪落多得 (Herodotus, 約紀元前 484—452 年，希臘底歷史家，號稱歷史之父——譯者) 說，波黑尼亞人在布拉西亞 (Prasia) 湖中，也住着建築於木樁上的房屋。第雅克人結了婚的婦女，有一種小小房間，在中央的走廊上接受日光。男子與青年男子，未婚的婦女和年輕的女子，就分別在各個隔開的大廳內睡覺。墨西哥的大屋 (Casas grandes)，呈現出

巨大的階梯形式底外觀，由許多層重疊而成，一層小一層地砌上去，且分成許多的小房間。由西里曼 (Schliemann) 博士在阿爾哥里特 (Argoliade —— 古代希臘山地的區域，在伯羅邦內蘇底東北——譯者) 發掘出來的古時宮殿，在挪威和瑞典底許多墟廢上發見的巨宅底遺跡，都是荷馬時代的希臘，底和蒙昧時代的斯干第納威底共同房屋。家族集體制底住宅，在十九世紀上半期，還存在於阿維尼 (Auvergne —— 法國古代省名，即今日 Puy de Dome, du Cantal 及 Haute Loire —— 一帶地方 —— 譯者) 的，與伊洛葛人底長屋有相類的情境。

在這些共產房屋裏面，食物也是公共的，廚房底設備是公共的，用膳也是公共的。

如要敘述這些公共房屋之居民底生活，我們不得不根據莫爾甘底研究。誠然，他底研究，是以美洲底紅色人種為限，而且主要地是以伊葛人底研究為限。他在伊洛葛人中，作過食客，作過寄子；但，據他說：在伊洛葛人中，觀察到一種在確定

定的，積極的形式之下的風俗，若說被置在同樣條件之下的其他民族中間，也會有同樣的風俗，這是有最大可能性的，因為他們底需要都是同樣的。”

共同住居的伊洛葛人，耕種田園，收穫穀物，且收穫後，儲藏於其住宅之內，正與藏儲在公共倉庫之內是一樣的。不同的家族，對於這些生產物，有一種個人的所有權。例如，玉蜀黍，用它的壳捆成一束一束的，吊在各別的小房間內；但遇一家已用盡其食物時，別家就按其需要供給到底，保存着的魚和獵獲物也是一樣的。一切植物和動物的食品，分配和保存，都是婦女們底事，這些東西都是全氏族底公有的財產。

在印第安人底村落中，我們還看出一種奇怪的現象。即東西雖歸私有而其使用却是公共的。黑克威爾得 (Hecke weldor) 論及特拉瓦爾 (Delaware) 和曼西 (M:nsces) 兩種土人時，他說：“在印第安人底一座房子裏面或在一個家庭裏面，決沒有一件沒有特別主人的東西。每個個人，都知道

什麼是他所有的，自牛馬以至雞，犬，貓等。……有時，一產之貓，一孵之雞，只要有好多小的，便有好多不同的主人。假若你要買一隻母雞與其小雞，你便不得不向那與小雞一樣數目的孩子們講交易。所以，公有制度底原則，雖在種族中佔着優勝，然而家族成員之間的財產權，却是被承認了的”。【註一】事實上，私有財產是從公有制度內部胎育出來的，這個私有財產，並不如一般經濟學者所確認的那樣，是和公有制度相矛盾的，恰恰相反，私有財產正是有財制度不可少的補品。

(註一) 見黑克維爾得著: *Histoire, Coutumes et Moeurs des Nations indiennes qui habitent la Pensylvanie et les Etats Avoisinats* 邦西里威尼亞及附近各邦印第安民族之歷史風俗和習慣。黑克維爾得，是兄弟會的傳教士，自一七七一至一七八六年，在印第安人中生活了十五年，他能說印第安人談方言。在他那很樸實的而且是基於親身觀察所得而寫成的書中，把向來對於蒙昧人的的荒謬傳說改正了很多。

其他的印第安人，如新墨西哥的拉加拿納 (Laguna) 村落底印第安人，他們就不按照那管理倉庫的家庭之女主人底數目，去分配糧食，而只是相反地把糧食存放在公共的倉庫之內。教士柯爾曼 (Gorman)，在一八六九年，寫信給莫爾甘說：“這些倉庫，通常是置於婦女底管理之下的；她們較其鄰居的西班牙人更為遠見；她們努力備辦足供一年使用的糧食；因此，若沒有接連兩年的荒歉，他們是不會挨餓的”。

在約克丹 (Yucatan——墨西哥的州名) 的印第安人馬雅 (Maya) 族，他們在一個小屋裏面為全村人備辦公共的飲食，如中古時期，人們在公用的灶內，烤大衆使用的麵包一樣。斯特芬 (Stephen)，在其所著約克丹的旅行記中，敘述他常常看見婦孺成羣，捧着滿盛熱氣蓬勃的食物的陶製和木器的碗鉢，從公共廚房裏出來，走入他們各人底屋子裏去。不過，在伊洛葛人中，他們備辦每個長屋的公共飲食，就在共同住居的屋子以內；一個當家女

主母，按照各家需要，分配公共鍋灶內所辦的飲食；各個人使木製或土製的盤子盛着自己的菜飯。他們並沒有桌子，沒有椅子，沒有坐的，亦沒有類於廚房或飯廳的房間，各人隨便地，或立着吃，或蹲着吃。男子先吃，婦人與孩子後吃。吃剩下的，攔在一邊，凡住在那裏的人，誰餓了，誰就可以去吃的。午後，婦女們便煮一種玉米麵的粥，煮好冷在那裏，準備作為次早晨餐或者待客之用。他們沒有正式的早餐晚餐；當飢餓的時候他們在屋裏找着什麼，就吃什麼。這真是些貪嘴的。

這種風俗，在前史時代底希臘，也是有的。有歷史時代底共食，不外是原始公有制度時代底紀念。伯拉圖底門人，赫拉克里特（Heraclide）曾給我們留下一段對於克里地島共食的描寫。這種原始的風俗，在那裏存在了很長的時間。每個參加共食的市民，都領受平均的一份食物，只有長老會底會員，有享受四份的權利，一份以市民資格取得，他一份以宴會底首席取得，其餘兩份是作為飯廳

及家具底保管之報酬的。每一席，都歸主母監督。主母分配食物，把食物的最好部份：公然地給議會中的或戰場上的特出的人留下。外賓是最先受款待的，且居雅康(Archonte——行政首領——譯者)之先。每席有一罐滲水的酒，輪流地飲。飲盡又可以添，至終席爲止。赫拉克里得，僅舉出男子共食的事；但荷克(Hoek)却更進一步說，多利亞諸城市，還同樣有婦女共食的事。我們所有關於野蠻及蒙昧人底兩性關係經常分離這個認識，蒙這位克里地島底歷史學者底假定，頗有些概然的性質。

據布魯達克(Plutarque)說，共同會食的客人，都是平等的。他以此理由稱他們是貴族式的集合——*Synedria aris to kratika*——。凡是坐在同一席上的人，無疑地是屬於同一的民族。同在一個公共食桌吃飯的斯巴達人，組成相應的軍事組織而且一起作戰。蒙昧人及野蠻人，在任何環境之中，都是共同活動，吃飯的時候和上戰場的時候都

一樣。在那些地方，他們都是按照家族，氏族和種族編裝起來的。

公有制度底種族底各個成員，領受其部份的食品，是絕對的必需。在希臘文中，*amoira* 這個字，即表客人就食時一份食物之意；後來又表示人神同受其支配的得斯底勒 (*Destinée* —— 即命運之神 —— 譯者)，即最高的女神，她分給各人一份存在。正與克里地人的共食飯廳底主母給每個客人分配一份食物一樣。在希臘底神話裏面，很值得注意的就是得斯底勒 (*Destinée*) 與諸得斯底勒 (*Destinées*) 都託化爲 *Moira*, *Aissa*, 和 *Korses* 幾個婦人，都是包含着在生活品或戰利品底分配之中分給於各人的份子底意思。

據亞里士多得說，共食的食品，是由土地底收穫，由屬於共同體底畜羣與奴隸的出息供給的；因此，他更說，克里地島底男子，婦女，都是由國家底費用去養活的。他認定這種共食，是起源於最遠的古代，米洛斯，(*Minos* 與 *Eaque* 及 *Rhadamante*

一樣，他是克里地底國王，聰明的立法家。地獄底裁判者——譯者）實行於克里地人中，伊達呂斯 (Italus) 實行於歐羅特良 (Cenotriens) 人中，後者的游牧民族，曾經轉變成農耕的民族。當斯塔惹爾 (Stagyro——馬其頓的城市，亞里士多得底故鄉——譯者) 底哲學家在當時由多數意大利民族中找着這些公有制度的共食事實的時候，他就斷定共食便是這個國家的來源。至於亞利加拉斯底丁尼斯 (Denys d' Halicarnasse,——希臘底歷史家，與奧古斯丁同時羅馬古代史底着作者，大約是在紀元前八年死去的——譯者)，指出羅馬各個教堂，都有一間公共食堂爲那建築這些教堂的一切氏族 (genes) 而設，並且有十個教領。每個以三種族 tribus 構成，也有它們底共公食堂；他追想到拉斯多摩人 (Laco. damonians) 共有制度的共食而且假定這是羅馬呂斯 (Romulus——傳說中的羅馬底創造者兼第一國王，統治時間大約是紀元前753-751年——譯者) 曾由李考格 (Lycurque——

傳說上斯巴達底立法家，相傳是紀元前九世紀的人——譯者)底法案中借用起來的。亞里士多得與丁尼斯都錯了。因為這些公有制的共食，毫無任何輸入和摹仿的根源，它們到處都是自然而然地形成了的。在美洲的紅色人種，在希臘人與臘丁人中間，和在斯干底納維亞人中間，到處都是一樣的。斯干底納維亞人。稱這共食爲基爾特 (Guild)，這個名詞，後來被用以表示物質上的行會，行會底一切成員，開初加入，要經過“如兄弟一樣地自衛和互助”這樣一個宣誓的手續。

這些共食，起於公有制度的時代，希臘人稱之爲黃金時代 (l'âge d'or)；他們自己引用過去則稱爲神餐 (Repas des Dieux)。奧得撒 (Olysee希臘時代荷馬底詩歌——譯者) 記述這些共食，有一次，畢洛斯 (Pylos——古希臘幾個市府的名稱——譯者) 的四千五百市民。圍坐了九棹，每棹五百人。羅馬舉行宗教的大會時期，爲全體人民，設席於街衢上。據克斯諾芬 (Xenophon——希臘三大

歷史家之一，約生於紀元前430及425年之間，死於352年光景——譯者）說，在每年的某些日子，由城市供給經費，大祭於雅典，用極多的犧牲，由人民分享其祭肉。

宗教，可算是古風底保管箱，曾經把這些公有制底共食當作宗教底儀式保留下來。教會給雅典人規定會食日期，屆時凡分別記名的人必須赴卜里達勒（Prytanie ——古代雅典由五十名議員所組織之長期元老院底名稱——譯者）公宴。拒絕履行這個宗教任務的人，法律上是要加以嚴厲之懲罰的。凡列席神餐的市民，都暫時地穿上神聖性質衣服，人們稱之為巴拿西特（Parasites ——寄食者或食客——譯者）。這些宗教式的會食，其用心所在，是想籍它們底作用，保留原始時代底渾樸。這就更好地指示出它們底古代淵源了。在某些城市，人們用皮藍子呈獻麵包。在其他城市，人們僅是使用瓦盆。違反祖先底習尚，使用一樣新盤，都算是叛教的人。天主教底聖餐會，即其名詞所示而

言，也就是野蠻時代公有制度共食遺風。

四

公有制度的風俗

整個氏族居住的公共住宅，一旦分裂成僅容一家住居的特別私有的小屋子時，像希臘底神聖的會食那般宗教的和國家的盛大宴會，除了為保存過去紀念而舉行外，也就不再行共通會食了；至於食品，雖是個別地分外於各個家庭，但實際上仍舊是歸全體處置。據加特林（Catlin —— 一八三二至一八三九年遊歷北美）說：“在印第安人的村落中，不問男女老幼，若是餓了的時候，都有權可以跑進任何人的家裏去找東西吃，就是酋長底家裏亦可以去吃的。卽或是國中最可憐最無用處的人，若他是懶於打獵自給時，也可以走進任何人家去，人們在吃什麼便可以分什麼給他吃的。可是。若他能夠打獵，而猶如此行乞，那就不免要付最高的代價了。因他就要被加上懦夫及乞丐這種可恥的形

容詞了。

在加洛林羣島，土人旅行，不需自帶路糧。餓了的時候，他便走進所遇着的第一個人家去，無需得着允許，便可以伸手到桶裏去取餕餮（Popoi——用麵包樹底果實造成的饅頭）吃。吃畢出走，也用不着申謝。因為他不過是以人類最單純的行爲，利用一種自然的權利。

這些很普遍的公有制度底習慣，在斯巴達人踏出半開化時代之後，還繼續在拉斯多摩（La-cédémone）保持了很長的時間。據布魯達克說，希臘神話相傳爲立法人物的李考格，曾經爲便於各個人雖就是主人不在家的時候都可以進屋子裏去取食物及其所需的用具之故，特別禁止關閉門戶。一個斯巴達人，同樣能夠不須得着允許而騎首先到來的馬，能夠使用其他任何市民的獵犬甚至奴隸。

據有產者看來，這樣自然的私有財產觀念，其侵入人類頭腦之中，却是異常緩慢的。當人類開

始其思想時，恰恰相反，他們是認為萬物歸萬人所有。據黑克威爾得 (Heckewelder) 說：“印第安人相信大神創造了世界及其所包容的一切，都是為人類底共同幸福；他地球上產生人類並使森林中禽獸蕃殖，這並不是為某某少數人底利益，乃是為全體底利益。一切東西，都是公共地屬於人類底後代。所有出生在地球上面的，所有生長在水澤河流之中的，一概都屬於衆人，每個人都應當享受一份。款待賓客，在他們，並不是一種道德，只是一種莊嚴的義務。他們寧可自己挨餓，不願受人指責；說他們不曾滿足客人，病人，困厄者底需要而放棄了自己的義務，這是因為人們所而護依以為生的野禽野獸，在未被獵夫獵獲以前，乃是大家底財產；因為供給人們使用的玉蜀黍及菜蔬，是從公有的地土中生長出來的。但並非由於人底力量乃由於大神 (Grand Esprit) 底力量。(註一)

凱撒曾經得着機會，由日耳曼人中間，觀察到同樣的公有制度。他拿文明人的思想去觀察他們，

認定日耳曼人底共有制度底風習，其目的在於“保持他們當中的平等，既然每個人都把自己的才能，看成是與最有能力的人所有才能是相等的”。似乎原始公有制度與現在的資本制度都是人類意識的結果，在彼是迫於自然環境之需要，而在此則是迫於經濟的或者人爲的環境之需要，既然這是人類的創造品。但，在生產和消費內的公有制度，能夠預測而且保持氏族底及種族底成員之間的平等，却是一定無疑的。這種初級的公有制度，不僅是保持着平等而已，而且發達了友愛和仁慈的情感。這

(註一) 近代最大的思想家霍布士(Hobbes, 1588—1679, 英國的大哲學家——譯者)所見亦正相同。他在所著市民著上面說：“自然，曾經賦予我們每個人對於萬有的平等權利……。在自然狀態裏面，每個人都有權去做或取他所願欲的一切。一般人所說：Nature a donné toutes choses à tous——自然給一切東西於一切人”；這句話，就是從這裏出來的，而且還從這裏生出：“on l'état de nature, l'utilité est la règle du droit——照自然底狀態說，利用便是權利底規矩”這個結論。(Deive liv. I, ch.)

些情感，宜乎使基督教那般沾沾自詡的慈善和那
名氣不小的哲學上的博愛，概變成滑稽可笑的東
西去了。這些尊貴的性質，對於在未開化人種尚未
被酒精耶穌教義無情的商業主義以及文明底流毒
敗壞之前，即認識這些人種的人們，曾博得幾多的
讚賞。

在人們發達底任何時代，決沒有款待客人像
那樣率真、那樣寬大和那樣周到的。據莫爾甘說，
假使一個人，在無論什麼時候，走到伊洛葛人家裏
去，不管是本村的居民，同族的人或者異鄉的人，
那家婦女底義務就是供給他以食物。如其拒絕這
種義務，就是無禮，幾乎等於侮辱。假使他餓了，就
可以吃，如其不餓，為禮貌起見，總得嘗嘗並且申
謝。據詹姆斯·阿得爾(James Adair)說：“凡是不
幫助困苦之中的人，都認為是罪惡，凡犯了這種罪
過的人，不特喪失自己的名譽而且敗壞全族的名
譽”。(註一)客人是神聖的，即或他是仇敵。在踏出
原始共產制度沒有許久的日耳曼半開化種族中，

大西得 (Tacito, —— 55-120, 羅馬歷史家——譯者, 也曾發見同樣的風俗。他說: 任何別的民族, 決沒有像他們那樣熱心於公宴及款待賓客。對於無論什麼人, 若是拒絕招待客人, 都一例當作罪惡看待的。每個人, 都量家之有無, 款待客人。倘食物告畢的時候, 招待賓客的人, 就引客人到一個新主人家裏去, 一路同行, 兩個不待邀請就可以竟入鄰家, 這鄰家亦要以同樣的誠懇招待他們。當履行這個待客義務之時, 是朋友或是陌生的人, 一概都不計較。在公有制度時代底人類裏面, 這種寬大而友愛的慷慨。其發達可以使人相信以往的人道主義就是從這裏出來的。這種人道主義, 只有在文明底資本主義時代才會消滅。在集產主義時代的村落中, 一部分公共的土地, 是被保留着, 專為應付賓客底需要。這些賓客, 安置在平時不用的房間, 即通常所稱為客房 (maison de l' hote) 裏面。這些事

(註一) James Adairs: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Indians; London, 1775 年出版。

實，不只是從印第安集產主義的村落中才找得出來，而且就是十九世紀之初期，存在於阿維與及摩爾萬(Morvan——法國中部山岳地帶——譯者)中間的事實裏面，也找得着的。

大西得與後來四世紀之末馬養底教主撒爾文(Salvien)都把他們鄰居的野蠻民族，舉給羅馬人做模範。美國底旅行家，自一八三二至一八三九年生活於北亞美利加最野蠻的部落之中的加特林(Catlin)說：“我敢斷言文明人勿需向他們宣傳什麼倫理與道德”。

凡是不像斯當納(Stanlye, 1841-11904, 中非的探險家——譯者)和布拉撒(Brazza, 1852-1905, 法國殖民地之開拓者——譯者)那樣兇殘粗鄙而且貪婪的遊歷家，對於他們曾經往還過的蒙昧人野蠻人，無不極口稱讚其非常的美德。他們毫不猶豫地把那些美德歸功於公有制度。據耶教徒沙爾瓦(Charlevoix)說：紅色人種底友愛，無疑地，其大部份的來源，是由於他們還不知道，像聖約翰

克里梭斯東 (S. Jean de Chrysostome——343-407, 教會聖父之一, 君士坦丁底大教主, 以辯才知名——譯者) 所稱‘你的’‘我的’那類冷酷的語句。他們對於孤寡廢疾者的小心看護, 對於客人的可讚美的款待, 在他們看來, 都無非深信萬物歸萬人所共有的結果”。(註一) 自由思想家拉翁登 (Lahontan), 他是與沙爾瓦同時的批評家, 亦確定其意見說: 蒙昧人不知道什麼“你的”“我的”, 因為人們可以說這個人的東西, 也就是那個人的東西。只有那些住在城門口的耶教徒, 他們才有金錢的使用。其他的人, 對於金錢並不玩弄, 連看也不看的。他們把金錢稱爲“法蘭西之蛇 (serpent des Français)。……如說這人比那人財產多, 財產多的人便要比財產少的人特別受人尊敬, 他們都覺得很奇怪。……他們彼此不爭吵, 不鬥毆, 不偷盜也不互相毀謗。(註二)

(註一) charlovo x: 新法蘭西史, 1741。

(註二) Lahontan: 拉翁登旅行記。



這種原始公有制度，不知有所謂商業，因而沒有金錢。這種制度最初實施，只是由於蒙昧和野蠻種族，其人口，至多不過數千光景。後來，這個制度，曾經採取最大規模的實行。縱是他們底農業與工業比較地少有進步，但這個制度却能保障幾百萬人民底幸福與偉大帝國底繁榮。當秘魯被征服的時候，其居民已經進入於家族集產的階段：土地，已不是公共耕種公共佔有，而是歲歲分配於居住村落中的各個家族；不過，其中大約有三分之二，是被保留下來專為他們的太陽神並宰制種族之神印加斯（Incas）之用的。這些土地是公共耕種；其收穫，除供給祭祀印加斯以及公共行政底費用而外。就拿去應用於公益事業和按需要地分配於一切居民。牧放於美洲西岸羣山中偉大的駱駝隊所出產之毛及平原地帶所產之棉，都是使用家給人足的方法，平均分配。

公有土地底耕種與收穫底管理，都是做得很

好的。西班牙底文明，從時常飢饉而且充滿了災害，乞丐，娼妓和盜匪的歐洲逃出來，走到一個不知有困窮的國家，在那裏，豐盈的倉庫，充滿了玉蜀黍和其他的穀物。那位派遣去反對蒙昧人擁護西班牙王室利益的法學家而兼劫掠秘魯的兇殘的冒險者，波羅，翁得加多 (Polo Ondegardo) 說，在有些穀物倉庫裏，“足夠十年之糧”。卜列斯哥特 (Pras-cott, 1796-1859, 美國底歷史家——譯者) 曾記載侵略戰爭一個兵士西納·勒惹斯馬 (Serran Lyésoma) 底遺書。在遺書上，這兵士懺悔他所參與的侵略，摧毀了印加帝國。這國內的人民，是治理得非常之好的，那裏沒有盜賊，沒有懶人，沒有不良生涯的婦女；……那裏的山脈，鑛產，牧場，森林和獵場，以及一切種類的財富，都管理得十分地好，分配得十分地好，每個人都知道他所應得的部分，其領得的財物亦沒有被人劫奪的憂慮，在這裏，也沒有爭訟的事情。……當他們看見西班牙人在住室上設門置瑣，他們還以為那是恐怕被印第

安人暗殺之故，因為他們萬難想像到一個人會去偷盜別人的東西。所以，當他們瞧見在我們當中，有做強盜以及逗引婦女的男子，他們便不大尊重我們。

法學家翁得加多在證明印加人中“沒有一個感受窮困的印第安人”之後，就把這個公有制度的明見而遠慮的管理底發明拋到九霄雲裏去了。他使子女底心腸冷酷起來，不孝敬年老而困苦的父母，他用富豪底施恩，消滅了仁愛。(註一)

祕魯公有制度的帝國公共建築底廢址，在被侵佔時，其中可以容納兩萬兵士，直與古代公有制度時代埃及底建築一般，足使現在工程師底技術，爲之大驚失色。通過公得胥 (Endesuya) 地方的水道，長有六至八啓羅米突 (法國尺度名，一啓羅米突等於中里1.736111——譯者)，藉自然湖澤以及深山底蓄水池之助以取水。由基多 (Quito) 到加

(註一) William H. Prescott: 祕魯侵略史。

斯哥 (Cuseco) 的大道，長 2,500 到 3,000 啓羅米突，每十五啓羅米突，有堡壘和兵營，繞以巨大的石欄；路基寬七步（法國尺度，每步等於三十三公分——譯者），路上舖着大石板，有些地方蓋着比花崗石更硬的水門汀。這路建築在多山的國境內，架木爲橋，通過峻岩湍溪。河波爾特 (Humboldt, 普魯士十九世紀的哲學家——譯者)，在本世紀之初期，遊歷祕魯，不禁極口讚揚說：“這條路，邊上悉以整齊的巨石作欄，可與我在意大利，法蘭西和西班牙所見羅馬最好的道路品衡。……印加底大路，是人類已經成就最有用的，同時又是最偉大的工程之一”。（註）這個工程，是由一個公有制度的民族所完成的。這民族並沒有負重的駱馬亦不知道鐵底使用。

五

土地底公有財產

（註） Humboldt: Vue des Cordilleres。

蒙昧人羣，以漁獵及採集爲生活，設非間或有犬而外，沒有任何馴養的動物，沿海岸河岸而轉徙於陸地上面，什麼地方找着豐富的生活資源便停留在什麼地方；他們在這個長久期間，就是要求一塊獵地底共同財產這回事，也是不曾想到的。獵地，就是財產底最初形式，土地財產，便是從這裏發生出來的。

只知道粗陋的耕作，只依賴自然提供的果實，魚類，禽獸，這類蒙昧人，不能不要求廣大的行獵的地面以供應用，否則不能供給他們底食料。所以，只要在一個地方底人口增多的時候，那些居民之間，便不得不可行一度水澤和土地底分配。

土地底最初的分配，是在獵地底形式之下，後來，開始有家畜的時候，那就是牧場底分配了。這樣分割的土地，是屬於種族底共同財產，或者屬於聯合的或同血統的幾多部種族所有；分配之地，又再分配那構成各種族自身的諸氏族之間。土地個人私有這個觀念之侵入人類底頭腦，是很困難混

遲晚的。亞美利加底阿馬哈(Omahas)人說：“土地如水火，不屬於任何人”。土地只是全種族底公有物，不僅是屬於現存的人員，而且是屬尚未生出的人員。新西蘭底英國政府，曾受過這種吃虧的教訓。他向馬阿里斯(Maoris)人購買一塊土地，也曾取得全族一致的同意。然而他在每有一個馬阿里斯人降生的時候，便接到一個索付地價的新要求。因為據馬阿里斯人說：“我們自然出賣了我們底所有權。然而我們不能出賣那尚未降生者底所有權”。政府只好承認賞付一種年金，每一新生孩子均得領受一份子，如此，方才把這困難解除了。猶太人底上帝，不願意土地底私人財產：“永遠真主吩咐，土地是不許出賣的，因為土地是我的，你們只是我家底過客和外賓”。（見舊約聖利未傳第二十五章第二三節）教皇利奧第十三（Leon XIII），在其有名的攻擊社會黨的諭旨裏面，自充土地私有財產底保鏢。不消說，這是把他那上帝底命令忘却了。的確不錯，猶太教徒和邪教徒，爲了對於

財產神 (Dieux-Propriété) 底崇拜，遂把對於邪和華底信念冷淡下來這已是很久很久的事了。

人類，在達到土地私有財產之前，須得經歷一個又遲緩又艱難的進化過程。

★ ★ ★ ★

非阿幾人，對於全種族共有財產底獵地，以一種無主的廣大地皮作界；據凱撒說瑞夫人 (Sueves) 即日耳曼民族之一，即今日之 souale (譯者) 以有廣大荒地包圍着他們而自驕；這種兩個或多個種族所有土地之間的中立地帶，在日耳曼，稱爲“界林”，斯拉夫人則稱爲“護衛林”；在北美，這種地面，若在同語言，常通同血統或者聯姻的諸部落之間，則幅員狹小，若在土語不同的諸部落之間，則比較地廣大。

古代的和新世界的蒙昧及野蠻民族，都以中性土地作爲領地底界，以便於收藏他們的生活方法，這即是說他們的鳥獸及地們牧放於森林之內的豬羣。所有外人，倘在他一個種族底土地上相

遇，都是要被逐的；若是被擒，就要斷其手足，有時甚且被殺。據黑克威爾得 (HebkeWelder) 說，紅色人種，對於在他們土地上擒護的一切個人，總是剝鼻割耳，並且遣送回去使向他底酋長報告，若下次被擒，就要剝他底皮。

“有土地就有戰爭”這句封建的俗話，從蒙昧時代起，從共同財產之出現時起，已經開始有真實性了。獵地底侵犯，就是相鄰諸種族之間，引起爭執和戰爭的主因。

開初，原是為預防侵入而設置的無主地帶，後來遂變成市場，成為鄰近各種族在那裏相聚而交換其消費底剩餘品的場所。英吉利的國王哈洛爾得 (Harold)，在一〇六三年，打敗那繼續不斷地侵入撒克遜領地的坎布良 (Cambriens) 人。他與他們定約，以後，若在那八世紀由烏發 (Offa) 所築的壕溝以東，遇着帶武器的坎布良人，定要斷其右手。撒克遜人，在他們那邊，另築一平行的壕溝，而在兩溝之間的隙地，遂變成中立地帶，作為兩民族

通商之用。

六

分工底起源

旅行家，很驚奇地發見到蒙昧民族的兩性關係，是用物質的和道德的障礙分離開的，他們度着別居的生活。這兩性底隔離，無疑地是由於人們立意廢止原始的雜婚，防兄弟姊妹之間的性交關係——以前的規矩——而始規定的。在家族倫理上，首先需要的這種男女別居，却由兩性間的義務之不同和財產關係而被維持被硬化了。——男子專做保護及覓食等事，至於婦女底職務，就是保管氏族底生活品，調辦飲食，製造衣服和家用器物。一個古爾奈人(Kurnai)對非遜人(Bieon)說：“男子只是打獵，打漁，打坐”。這個意思，是表示其餘一切都是婦女底事了。開始的，便是分工；正如馬克思底觀察，分工，首先是立基於性別底差異之上的。各個性別，有其特殊的業務，同樣，也就有其財

產底特別殊種類。

蒙昧人，對於個人私有財產，除了把它當作使用之結果和神聖化而外，不認識其可能性，凡個人不能使用的東西，就不能爲其所有。男子，既是戰士和獵夫，就得有武器，馬匹，漁獵的器具等等財產；至於婦女，則有食品，家用器物，及其事務上所有的別種東西等等財產，如男子攜帶武器與其獵獲品時，而婦女就得把她底財產措着，而且同時帶上兒女。兒女屬於母親而不屬於父親的，因通常，父性是不明確而難認識的。

農業底採用，逐漸成爲土地分割之決定的原因。全種族底共同財產 還要加重兩性底分隔。男子從事戰爭和打獵，把土田上的事務委諸婦女，只承認當收護時節予以幫助；在游牧民族中，男子管理畜羣，這種工作是比較耕種看得高貴些。在加爾夫人（Caffres）中，看管牛羊，是一種貴族的事務。亞利安人古代的法律，禁止居首位的兩個階級——波羅門底僧侶和武士——從事農業，因農業

是當作卑鄙的事務看待的。據馬魯 (Manou) 說：“道德尊者，譴責務農的婆羅門徒和戰士，因犁頭，以其鐵的尖頭傷了土地與土地上的人”。(Loi de Manou, Ch. X.) 在神怪小說中。總常常是牧羊女兒，即貴族的女兒，嫁給那些國王。

私有財產的唯一條件，就是使用，這是蒙昧人懂得的而且是能夠懂得的。家族底土地財產，自其建立之時，是屬於婦女底名義之下的。所以，在一切父系家族形式尚未完全傾覆母系家族而代之興起的社會之內，財產通是由婦女掌管：在埃及人中，在馬拉巴爾，(Malabar) 海岸的馬伊人 (Mairs) 中，在非洲沙漠的都爾勒人 (Touaregs) 以及在比哈勒 (Pyrenes, 法蘭西與西班牙的界山——譯者) 山中的巴斯革人 (Basques) 中，都是這樣情形。在亞利士多得時，斯巴達五分之二的土地是屬於婦女的。

土地財產，在後來，對於它的占有者，乃是一個解放的和社會優越的手段，但是開始時却是隸屬的原因：婦女被迫從事田間最堅苦的工作，好像

後來的奴隸一般。導人類於土地私有財產的農業，引進了奴隸的勞動。

七

土地底共同勞動

在原始公有產制度存在的時候，種族底土地，耕種都是共同的事。一個亞歷山大底官長，納爾革(Nearque)在其航海日記上記着紀元前四世紀眼見的事實證據，他說：“在印度底某些地方，土地是由種族或家族羣體共同耕種，年終時，他們便分配享用那收穫的東西”莫爾甘引證過斯特芬(Stephon)所說，一個約加丹底馬雅印第安人底帳幕(Complement)，其土地是共同占有，共同耕種的。

據第阿多爾(Diodore, 奧古斯丁時的希臘歷史家——譯者)說，西西利海岸，里巴里(Lipari)羣島的居民，其土地是公共的，一部份居民專事耕種，他一部分則從事攻打地勒尼安海(Terrheniens)的海盜；後來，當他們分配了居住着的里巴里島，

他們仍舊是公共占有土地而共同耕種其他的小島。據凱撒說·瑞夫人 (Suevos)——全日耳曼最慍悍好戰的民族——並沒有分離而私有的土地：每年由百個村落中每個選出兵士千名從事遠征，留下的人，就得耕種公共的土地。

這種公共占有。公共耕種土地的習慣，就是在人類已經出了公有制度的階段時，尚還存在着。在俄國的村落裏，生活於血族集產制度之下，土地常常是共同耕種的，這土地名爲“*Terras labaurées par la communé*”(公共耕種的土地——譯者)；其收穫是分配於密爾 (Mir) 的一切家族之間的。頓 (Don) 地的哥薩克人，共同收割他們的葛料，割後再行分配。對於這種血族集產制底古典的土地，我着如此的公有制度的耕種之長久的存在，並不單限於在俄國。彌勒爾 (Miller)，於一八七七年，由新墨西哥即第安村莊大阿斯 (Taos) 寫信給莫爾甘說，在各部落中，他們共同耕種一塊玉蜀黍田，其收穫由酋長 (Cacique) 管理，專作接濟歉收者之

用。加勒 (Gales——即今英吉利底威爾士——譯者)，在九世紀所編的法律，規定每一家領受二畝土地歸個人耕種，但另有一塊土地由公共耕種。

由分配時抽出而歸公共耕的土地，其所有的收穫，本來是要分配給村落各家的，但有時却拿去支付公共的費用。高姆 (Gomme)，在其所著“共有村落” (Village Community) 裏面。敘述一個愛爾蘭的墨提 (meath) 公領地，其公共土地的收穫，是用以繳納什一稅和直接間接稅的；在印度的某些莊村內，是用以支付吏員 (鐵工，神甫，教員等) 為共同體一切成員服務者底薪金的。伊利亞特 (Ilziado) 與奧得撒 (Odysee) 亦記着，在希臘有一種祭田——temenos，與在祕魯一樣，專供地方神和軍事首領——Basibus 之用。魔鬼也有他的田在蘇格蘭 (Ecosse)；爲要對於惡魔禮貌一點，他們名其田爲 “Terré du bonhomme”——善人之田；他們聽其荒廢而不耕種。雅典政府，出租其公田，抽出的一部分收入，即以作整飭神聖的妓院和支付貴族

的恩賞之用。

祕魯的可耕的土地，約有三分之二是公共的財產，屬於太陽神及印加“Incas”。居民，在耕種自己每年所分得之田以前，就得耕種太陽神的田，其收穫，除祭祀之用外，概行分配給太衆。公共的勞働，具有社會興趣的性質：天明時，從高崗或高塔上喚集全體人民；男子與婦孺，就立刻穿上節氣日的衣服，都帶上最漂亮的裝飾，成羣地的工作，唱着那慶祝印加高尚偉大業蹟的讚美歌。全盤工作，就在這種快活的進程中遂行。這是在蒙昧人與野蠻人的共有制度的社會內，共同勞働常常存在的事實。

八

動產底公有財產

現在，我們確知在部落民族內部，土地及其生產品（收穫，魚及鳥獸）；最初都是漁公共的財產。至蒙昧人所有極少數的原始的動產（武器，船，甚

具，極簡單的家用什物，等等。)在當初也同樣是當作共有的財物。

這種公有制度，即是動產（畜羣，奴隸，寶石，貴重金屬，等等）增多起來，仍舊保存於蒙昧的部落之中。不過，這些動產，經過數千年，將成爲人道之大患，擴大私人的積集和交易，一竟走到偉大革命之釀成；這革命，推翻婦女之崇高的社會地位，驅使無識無力的人類，在原始公有制度及血族集產制度的廢墟上，樹立了悲慘的私有財產制。

當農業和工業尙在簡鄙的階段時，原始公有組織之內，並沒有奴隸底地位：戰爭的俘虜是要殺掉，或者，收容於氏族之內的，假若這氏族感覺戰士減少的時候。土地底耕種，工業底進步和畜羣底管理，引進了奴隸制度：這以後，方才有經濟的理由去保存俘虜，甚且把俘虜使用於種種性質的勞作上去。以前，在部落之間，單爲侵略與保護獵地而遂行的戰爭，隨着動產底增加，遂轉變成略取收穫 畜羣、奴隸和貴重金屬的手段。好戰和打獵的

蒙昧人，討厭勞動：與其埋頭於辛苦的農業勞動，不若犧牲力氣去做劫掠的手藝，去爲戰利品而戰爭。隨着動產底增加和積集，強盜主義也就同時出現了。

前史時代底希臘人，是最卑鄙的海盜，出沒於地中海各岸，以希臘的堡壘爲巢穴，如鷹巢一般地棲息於島石之上。伊伯利亞人(Hybrias)所唱的斯哥里翁(Skoloion)歌，有一段很寶貴，使我們知道他們底情緒和蒙昧戰士底生活。英雄歌着：

“我有長槍；有利劍；有盾，有護身的器械，作爲我財富；我用這些東西耕種，我用這些東西收穫，我用這些東西釀造葡萄的甜汁，我由這些東西而被稱爲木洛雅（共同體的奴隸）底主人，誰個不敢服用甲兵，誰便跪在我底面前，如跪在一個主人面前，而且呼我爲偉大的首領，……”

勒曼克曼(Lemnin kaimen)，是芬族(Finnois)敘事詩卡勒瓦拉(Kalevala)底快樂英雄，他亦這

樣歌道：

‘我底金子與月一般地古，我的銀子與太陽同壽：它們都是從戰鬪中奮勇當先的勝利品……在一個戰爭中所得的一個小毛錢，比用犁頭取得的一切金銀還貴重’。(註一)

(註一) 中古時期之末，被十字軍摧毀而失掉了土地的過流浪生活的騎士，以戰爭為唯一生路。他們如希臘的英雄一樣，把從戰爭中得着的戰利品稱為“Moisson de l'épée”——寶劍的收穫。寶劍就是他們的“Gagne pain”，(譯者註)，如當時詩上所詠：

Dont i est Gagnepain nammes,

Car par li est gagnies li pains。

(Pelerinage du Monde, par Quignevillez)

意譯如下

稱它為衣飯碗因為

要靠它才得着衣飯。

(譯者註) Gagnepain, 意為生汭路，或生業。如用中國俗語翻譯，恰好譯為「衣飯碗」。

海陸的搶劫，是蒙昧人最得意的職業：就是當他們已入農耕時代，他們仍舊做盜賊的生涯。據凱撒說，瑞夫人操着兩種主要的手藝。每年，他們民族中一部分戰士，耕種土地，另一部分則從事遠征；遠征者回來，其他的又去。戰利品，大概都是要分給於一切人的，因留守的不得不執行耕種共同體的土地之勞作。他們在農業和盜匪中，都是公有制的。雅典人，在私有財產盛行之時，尚保存搶劫之風。梭倫（Solon，雅典偉大立法家，希臘七哲之一，640—588. av. J. C.——譯者）曾在雅典辦過強盜學校。大西底得（Thucydide 希臘最大的歷史家，“伯羅邦內蘇戰爭史”底著作者，其生卒年代大約是460—395. av. J. C.——譯者）說：“古代的人，並不把做盜賊看作不榮譽的事”；而資本主義的國家，則相反地把它當作名譽攸關的事。其實，一切近代殖民地的遠征，也不過是些強盜戰爭罷了。

無論何處，凡屬蒙昧人底英雄在地中海所到之地，他們便虜掠男子，婦女，糧食，以及動產。俘

獲的男子呢，就降爲奴隸，變作公有財產，若是在土地公有的時候；後來，他們便被抽籤分配了。克里地島的諸城市，即是由這般大胆的強盜所造成的一等殖民海島之一，在亞利士多得時代，尚擁有成羣的奴隸，名之爲“Mnote”，那供給全體市民生活的公共土地就由這些奴隸耕種。(註一) 這種奴隸底公有制，亦如我們向後在印度——這個最落後的古代風俗習慣之廣大的陳列所——所發現的一樣。霍得森(Holdson)，在一八三〇年，曾談距馬得拉斯(Madras)西北四五公里一個村莊的故事。在那裏的居民，其耕種的勞作概行藉助於奴隸。這些奴隸自然是公共的財產，因爲設有居民之一，把共同體的土地自己所有的部份或當或賣，則附屬其上的奴隸也就要同時轉移的。(註二) 中古的都市甚

(註一) 在希臘有兩種奴隸階級：一是屬於國家的奴隸，一是抽籤分配而爲個人所有的。雅典擁有很多的國家奴隸，他們並不耕種土地，只是充當劊子手，警兵，政府機關的隨侍用人等職務。

至村落，其農奴也是公共所有。

在任何地方，土地與其收穫，奴隸和家畜，這些財產，最初總是部落或氏族底公有財產。公有制度乃是人類底搖籃：文明到處破壞了這原始的公有制度；儘管有貴族與資產階級之貪婪無厭，而這種制度尚還殘存着的痕跡，就是公共的財富。不過，文明的作業，是雙重的：一方面，它在破壞，一方面，它又在建設。所以，當它在打破蒙昧的和野蠻的人類之公有制度，同時它就在構造一個嶄新的公有制度的要素。

那末，我們且從破壞和建設這個雙重命運之中去研究這文明吧，

(註二)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I
830。

第三章

家族集產制

一

氏族之分裂爲母系和父系家族

財產底歷史，在起初，是與家族底歷史緊密聯繫着的，因之我們在此必需對於後者底轉變加一點說明。我們還給讀者介紹恩格斯所著“家族之起源”——*Crigine de la famille*，——在那上面，這個問題是曾經過深刻精到之研究的。

氏族或 *Clan*，最初構成一個不分的大家族：全體成員住在同一住宅之內，過着共同的生活。子

女屬於氏族，互以兄弟姊妹相待；他們對於與父母同班輩的男婦，通稱為父母。這種混雜，並不妨礙野蠻人底母親認識其所生的兒女。且其認識比較文明人的母親每以奶母之故而掉換了孩子的還要確切些。兒童們自然常常圍繞着他們底真的母親，尤其是當同氏族內部的性交關係被禁止時，婦女不得不從別的氏族取得他底一個或多個丈夫，更是如此。父親於是變成一個外人，有時成一暫住的客人。這些既存的條件，自然使母親不得不成為一家之長，只要這家庭是已經組織成了。實際上，在一切人種中，都是這樣，不過事實是在今日才被整理出來的。

上面，我們曾經說過，在民族底公共居宅之內，每個結婚的婦人占有自己的小小私室，在那裏面，她保存着按婦人數目而分配的公共食物。個人的家庭，於是在母系制度底形式之下，從氏族公有制度底家族本身之內產生出來了。當帶領着她們底孩子，她們底未婚的年輕妹子，以及她們那些取

婦於別的民族的兄弟，這些婦女分別居住的時候，公有的住宅，就不能不按照家庭而細分為若干個人的屋子。在母系形式之下底家族個人化，遂使住宅的共同體趨於崩潰。據拉塞得摩勒人 (Lacédémoniens——即斯巴達人——譯者)說：“到母親成為房屋主母的時候，也就開始家族底土地財產之萌芽了”。

這種財產，很狹小地開始，它以建立房屋的地基為界限：這就是所謂 Terra salica。(註一)

(註一) Terra salica一詞，曾引起無數的爭論。一直到十八世紀，歷史家都把他譯作貴族底土地，在克雷威 (Clovjs) 時代為兵役而分賜的土地，等等。馬布里 (Mably——法國共和黨，Comdillac 底兄弟，1709—1785——譯者)，在所著“法國歷史的研究”中，則從它的遠傳上的意義去解釋作田產，Franko Salions 人的祖業，並非恩賜的土地；到格拉爾得 (Guérard——1779—1865，法國底傳記家——譯者)，才找出它底正確意義，他說 Salica，由日耳曼古語，是從 Sala 房屋一語轉變而來。所以，Terra Salica，按字義說，即是：房屋底土地，房屋建立於其上的土地，這土地屬於那開始由母親代表，後來由父親代表的家庭。

當母系形式存在的時候，動產和不動產都是按母系繼承的：人們承繼其母及母底親屬，不承繼其父及父底親屬。在爪哇，這樣底家族形式還存在，一個男子底動產，仍歸還於母底家族；沒有得他那自然的承繼者弟兄姊妹底同意，他不能給任何東西於其子女——與其母親在別的民族中過生活的子女。若就我們對於埃及與其他民族所知道的事實去下判斷，男子在母系的家族中實處於附屬的地位：在巴斯格（Baspues——住居 Pyrenees 西部的土人——譯者）人中，雖就有基督教義及文明底侵入，仍舊保持着原始家族底風俗，長女於其母親死去時，承繼家庭產業，同時便承繼了對於她的弟妹的家長權。男子，在自己家裏是被養的人：一生都如弟兄，兒子與丈夫一樣，受妻子底管束；他只領有他的姊妹爲他結婚而給予的奩金。巴斯格人的俗話說：“丈夫就是他妻子底第一個僕人”。（註一）

這種男子對於女子底從屬，每與男性的忌妒

和兩性分割成爲兩階級底對抗相吻合，而用宗教的儀式和一種祕語表示其差別。如把瑟西西比山谷中的民族底武士，稱爲婦人，和把荷馬時代剛出母系制的一個希臘的男子稱爲婦人，便算是最大的侮辱，據邪洛多得說：瑟索斯特利(Sesostris——古埃及國王——譯者)爲要紀念他底勝利，在被征服民族內，豎立許多方尖碑，對於不曾反抗他的人表示一種蔑視，他就在塔上，彫刻着類似斧劈傷痕的婦女底生殖器；法國底俗話，也保存着這種情感

(註一) 人類初期，婦女所佔的優越地位，就證明男子在內體上和精神上的優秀，並不是最初的生理上的必然，而是繼續許多世紀的經濟的與社會的環境的結果。這種環境，使他比較那成爲家庭的隸屬奴隸的婦女得更自由更完全的發達其能力。布拉哥(Bracco) 在與克拉底阿列提(Gratiolet) 爭論腦髓重量和頭蓋底容積對於智力底關係之後，承認婦女智力之低劣是由於教育不良所致。馬努夫里(Marouvier)，是布拉哥底學生，巴黎人類學院的教授，曾證明石器時代的男子頭蓋骨底容積，差不多與近代巴黎男子頭蓋骨底平均容積相同，至於石器時代女子頭蓋骨底容積，則比近代巴黎女子的爲大。

的遺跡，當其用同樣器官的名詞去表示一個蠢漢的時候，反之，達阿麥人(Da. homeens——法領西非，1892-1893 間爲法人所征服——譯者)各族好戰的婦女，又把“男子”這個名詞當作侮辱他人的徽號。

男子，爲了動搖女子底傳統勢力，佔據其財產而以滿足自己特有的忌恨，遂剝脫了其家族底支

近代巴黎人頭蓋骨的平均容積

計算過的頭蓋骨數目	容積(單位立方寸)
77(男性)	1.560
41(女性)	1.338

石器時代頭蓋骨的平均容積

38(男性)	1.560
30(女性)	1.338

野蠻人底男性的頭蓋骨，其平均容積，不及十六立方寸；至於女性的則超過八四立方寸。

(L. Manouvrier: de la Quantite de l'encephale (Mémoire de la Société d'anthropologie de Paris, III, 1885).)

配權。

因爲，這個家族革命，大概是由於動產方面的財富之增加去決定的；蓋因此就值得去推翻婦女底權力了。這種所有權衡的推翻，其完成之強橫與猛烈隨各民族而有程度上的多少差別：至於拉塞得摩勒(古斯巴達)的婦女，直到有史時代，還保存着部分的獨立和財產。這件事使得亞利士多得說：女子行使最大權力，只有在絕對好戰的民族裏才是這樣。在雅典和濱海而商業繁榮的各市，婦女的權利和財產，概行是被狂暴地剝脫了。亞底加的婦女，曾武裝地防衛其特權而作殊死的決戰，以至希臘底一切神話甚且希臘底歷史，都滿記着這些英雄的爭鬥的事實。

由這個家族進化之簡略的觀察，我們把握着一個重要的事實。這即是最初在母權的形式之下，繼後在父權的形式之下的個人家族之建立，打破了氏族底公有制度。在氏族內部，個人家族形成了，這家族有私有的，離開民族而獨立的利害關

係。這家族，再也不是屬於氏族全體成員的公共家族，而只是嫡親家族——即建立在共同祖先之上的家族之集合。

民族底公有財產，其本身不得不分裂下來以便構成散離的家族底私有財產。

二

家族的集合的財產

土地，在氏族已分裂為母系或父系的個人家族之後，繼續為公共所有；不過，他們再也不是公共耕種了；其收穫再也不是由全氏族共同消費；它們是按年分配於氏族所有分散的各家族；各個耕他的土地，單獨占有其所產的收穫。這還不是土地底私有財產權而只是土地的私有使用權。

家族不是唯一的夫婦而是由多數最為近親的家庭構成的；它便是一個“Feu”——灶——照中古時代底話說來，即是說多個小家庭的總和，包圍着同一的灶頭。營共同體（同樣的飯與同樣的菜）

的生活，氏族底公有制度，被那以血統關聯結合起來，數目或多或少的家庭公有制度代替了，由是產生出“家族集產制”。(註一)

可耕的土地，分成狹長的區段，然後照所有家庭的數目結合成團。團，由相異性質之區段構成，是盡可能地求得平均，因最可疑的平等，是存在於分配中的。各家領受的土地量，等於兩匹牛兩日可以耕完的面積；這測量的單位，在印度是兩犁，在

(註一) 家族集產制底財產，稱為密爾 (Mir) 馬爾克 (Mark)，村落共同體 (Communauté de Village) 等等，…它們是最近才由許多人研究明白的。研究的人，在德國有 黑克爾桑 (Haxthausen)，莫勒爾 (Maurer)，恩格斯等；在英國，有康布爾 (Kemble)，梅因 (Maine)，哥謨 (Gomme) 等；在比國，有拉夫勒 (Laveleye)；在我國，有馬丹，愛非倫哥，(Mam Effinrenko)，哥瓦倫斯基 (Kovalowsky) 等；在法國，有保爾勒維約提 (Paul Viollet)。

我給這個財產形式定名為“家族集產制”以別於其所自來的原始公有制，因為每年有分配公田之權的諸家庭，承認原始的唯一共同的祖先。

羅馬是兩“Jugera”（註）一部份土地，保留下來用以供給人口的可能的增加，用以支給公共費用，納稅及村落中的吏員薪資等等。這種保留着的土地，最初是共通耕種，後來就租給人家。

土地底股數一經配搭成功，爲免避去過多與不服起見，其分配是用抽籤法決定。在一切民族之中，都找得出這種土地底分割，和抽籤的分配方法。——上帝命令以色列人（Israélites），到那特許的土地上去，按照人數分配這土地於部落和家族，依抽籤法決定各個所應得之部分。在希臘和臘丁文中，抽籤（Kleros sors）一語，有世襲財產之意；因爲家族底父親，是用抽籤法領受其家庭底財產。若有不平的怨言時，可以由保留地上而補添一

（註） 據瓦龍（Varon）和布倫（Plino）說：Romulus（羅馬第一國王）在已經抽出祭田之後，公共的土地，像秘密的辦法，分爲三部份，三個種族各得一份；每部份又爲三十個部族而再分爲三十組。這以後還要再分，使每一家領得土地都等於兩 Jugera——一種面積測量器，表示土地等於一部牛犁可耕二日之面積。

部份去救正分配上的錯誤。

凡親眼見過這些農地的分配的人，都詫異他們所有的平等精神及農民底測量技能。據哈克陶孫說：“俄國內務大臣基斯勒夫（Kisso'elf）伯爵，曾命令烏洛尼扎（Woronieje）許多地方的政府，由技能精通的測量專員和收稅官吏實行土地底勘測。這次工作底結果，證明農人底測量，除了幾處無關重要的差異外，一切地方都完全正確。他們雙方，那個是最正確的，誰個知道呢？”（註）

牧場，森林，水澤，漁獵及由商務上徵收稅課等特權利用之類，都是不分的，其享用都是全體村民共同的。

雖是可耕之地，按年次地分配於各家而由各家占有其收穫，不過，村落，即是說構成村落的一切家庭之總和，仍舊保有業主之權。耕種是在家長或其代理人底指揮之下遂行的。據農學家馬薩爾

（註） 黑克陶孫：“我國內部情況，國民生活及農民組織底研究”1847，法國出版。

(Marshall) 談及十八世紀英國底集產村落說：“家族不能自由耕種其土地。他們須得在自己的田中，種共同體內其他家族所種的同樣的種子。”（註一）即或土地已不再分的時候，業主亦只占有土地的表面：“所有土地以內財當，並不屬於地主而是共同體底公有物。對於金屬煤炭要從地面挖洞下去才能得着的，就是這樣。所有這些權利，一概被貴族諸侯和國王為其自身的利益而被劫奪了。”（註二）法國礦山的永久特許權，便是對抗公有制度的權利之一種橫暴。

耕種制度，通常是三田法的，有時是四田法的輪耕制。村落所有一切可耕之土地，分成平均的三部份，輪流播種，如第一部份種冬糧（小麥、粳麥）則第二部份種夏糧（大麥、藍麥、大豆等）；到第三年，

（註一） Marshall: Elementary and Practical treatise on landed Property; 1804。

（註二） F. Engels: Socialism utopian and Scientific; 1892。

它們就是休耕的。

播種的種子種類，下種及收穫的時間，都是由共同體的分別決定，據岡貝爾（Sir G. Campbell）說，印度的每個村落，都有一星相家，專任指示下種及收穫的適當日期。俄國密爾集產制的風俗最精明的觀察者哈克陶孫說：指揮田間的工作，有一種儼然與軍隊紀律同樣完善的秩序。同日同時，一切農人都來工作，有些用犁耕地，有些用鋤鋤地，等等，工畢一起歸去。“這種規律秩序，並非由村中長老底命令使然，而是由俄人特有的社交精神，團結及勇於公共事務的秩序之需要所致”。使俄國官吏詫異且認為是俄國民族殊特性的這些特徵，實在是由財產底集體形式所賦予的，並且到處都找得出來。

梅恩，曾以英政府法律顧問資格，親切地研究過村落集產制底情形，他說“村長會議，並不下什麼命令；他只宣佈向來的習慣就夠了；他並不頒布他認為基於最高權力而使行的什麼命令。那對於

這個問題最有發言權的人們，都否認印度人需要一種政治的或神的權威，作為他們的習慣之基礎；他們的古風，是當作絕對服從之最充分的理由看待的”。

黑克陶孫所說的軍隊式的紀律，乃是自發的東西，並非如兵士的運動，或者如美國 Far-West 那巨大農場中的勞動者的勞動，是由命令產生的東西。

收穫一完畢，分與各家族的土地，復成爲公有的財產。全村居民都有權在那上面去牧放牛羊，這種爲 Vaine Pâturel (公共牧場) 而把土地再轉爲公用的習慣，於土地私有制成立之後，尙在法國保存了很長的時間。貴族底土地，就是在這個習慣之下。十八世紀底資產階級，對於這公有制度底古代的最後遺跡，非常怨恨，柏桑松(Besancon——法國東部 France-Comte 的省會——譯者)學院一位

(註) H.S. Maine: Village Communitise in the East and the West.

得學位的人說：“道路和公共牧場權，減削了財產權。納稅的遺產，在地主收穫之後，以指定的日期，轉變成公共的財產。他的財產權這時便停止了，為轉移於大眾而中斷了。”（註一）

土地在其起源時，只是分配於家族的父親，——由首先佔領者代傳下來的——之間，每個村民，必須知道而且能夠證明牠的來源。在印度的某些村落，有一種特殊階級的官吏，是專為譜系之編製和保存而設的。他們能一個不漏地數出祖先的名字來。亞底加的家族登記簿是處理得十分仔細

（註一） Ethis de Novéan, 是法那士——共得 (Franch Comté) 底監督之第一等秘書。因所著 “Memoire” 一書曾由柏桑松學院給以學位，這本書發表於 1767 年：Gazette du Commerce, de l'agriculture et de la finance——商業農業財政雜誌”。

（註） 貝理克 (Pericles——希臘大政治家, 499—29. av. J.C——譯者)，在權力最大時，還須當着雅典民會之前，辯護其曾在祖國的登記簿上登記了他與阿斯巴西 (Aspasia) 所生的孩子。阿斯巴西不能夠是他的妻子，既然她是一個外國女子。

的；若是登記了一個不合法地屬於種族的孩子，都要受嚴重的懲罰。

土地是祖先底財物，因而是代表他們家族的父親們底財物；它是 *Patria fatherland*，父親底土地。在斯干底納威的古代法律裏面，“*patrie*”與“*Maison*”——“祖國”與“房屋”，其意義是相同的：有一座房屋，便給與土地的分配，給與國民的資格。在此時代，凡是沒有土地分配權的，便沒有國民資格及政治上的權利；家庭的父和子，是唯一負有保護祖國——即他們的財產，之責的人；也只有他們才有攜帶武器之權。不合理的資本主義的文明，與過去所有一切一切相矛盾，把祖國的保護交給不會佔有立錐之士的人，並且對於一切被剝脫盡淨的人承認其有政治權利。

三

土地底個人財產底起源

蒙昧人和野蠻人之邏輯的精神，能夠意識到

一件東西成爲個人財產，乃因這件東西是爲他們所製造而且由於經常的使用之故而佔有着。可是；個人地佔有那並非自己所創造的，甚且每年只有部分時間才利用的土地，這種觀念，其侵侵入人類的頭腦，實在是很迂徐的。

土地私有財產，決不如盧梭 (Rousseau) 那種感情的學說所願欲的，其起始並非由於耕種了的地土而繞以圍牆者；而是由於那建房屋於其上的地皮。這是因爲房屋是當作動產看待的，所以可以由建造者與住居者私人佔有。所以有許多蒙昧人和野蠻人，當死去時，便把死者底房屋和其他的動產一同燒掉(如軍器，心愛的獸等等)；英國最古的法律，法國許多習慣法，例如里爾 (Lille) 底習慣法，都是把房屋列入家俱財物之內的。

公有制度下的蒙昧及野蠻人底個人自由，是不能侵犯的；房屋，以其被佔有的資格，亦與業主享受同等不可侵犯的權利。在人已失去了自己的不可侵犯之權利以後，房屋底這種權利，尙保存了

許久。在有些社會裏面，其市民爲債務之故，可以拘囚，可以賣作奴隸，然其房屋却是不可侵犯的；沒有家長底許可，誰都不能侵入的。法庭權限，僅及於房屋底階蔭；假若一個罪人躲在屋子裏面甚或只要摩着了他的門門，他便可以免除公共的訴訟而落入父親的裁決之下。在家庭之內，父親有立法與執法之權能。紀元前一八六年，羅馬元老院，因爲有幾個婦女爲濫酒而犯了道德上及公共治安上的罪而判處死刑，他不能不把逮捕的施行委諸家長，因爲關在他們房子內的婦人，只對於家長負責而不是法律可以達到的。這種不可侵犯的權利，甚且推進到這種程度，至於一個羅馬人不得求助於法官及政府之力去懲處其不肖的兒子。在中古時代，米爾好斯（Mulhouse）底一位市民，在他底屋子內逃避了城市底裁判；法庭對他，只好搬到他的門口去審問；而這位市民在屋子裏隨意地答應人對他所發的詰問；爲答話起見，他自己坐在窗子下面。外教底廟宇，耶教底教堂，具有避難所底權利，

就是這種家屋神聖底變形。如我們後面就要說到，教堂便是一座公有的屋房。

蒙昧人底村落住宅，並不是連結着的，而是分離的，且有一帶圍繞着它的土地。大西得，及在他以後的很多歷史家，曾經設想以爲這種隔離乃是對於極危險的火災之精明的預防手段，因爲通常的住宅都是些茅屋。然而，這並不像是如此普遍的習慣底原因。我們曾經見着蒙昧和野蠻民族底獵地，有一中立地帶作爲界線；甚且就是家屋坐落，爲要與鄰舍離得更遠點，也是被一個無主的邊界土地分隔起來。這種地皮，最後與屋子成爲一起而一起都成了私有財產。自此以後它又是用石頭或柵欄的圍牆包圍起來。蒙昧人的法律，名之爲合法的，正當的，院子。住宅之分隔是如此地視爲重要，於至十二銅表法上規定城市房屋之間，須留二尺半的空地(Table VII. §I.)

不僅住宅要隔開，而且各個家族的地段也要隔開的。人們其所以如此謹慎，並不是爲預防火

災十二銅表法規定，在各別的田地之間，須留五尺寬的末耕地帶。(Table VII. §I.)

四

正義與偷盜底起源

氏族或血族共有財產底一部份，分成按時賦給各家族的分地這個分裂，乃是一個最急進的改革，比較現在把田產歸公還要革命些。土地底私人利用及收穫底個人佔有，是經過最大的困難然後引用成功的。這種制度，只有藉助於神的保護和“法律的利刃”才能維持。我們還添說一句，法律僅是為擁護私有財產才發明的。正義這個東西，是在私有財產出世之後才產生的，其在古代，不過是復仇報怨底滿足而已，無所謂正義。據洛克(Locke)說：“沒有財產的地力，便沒有不正的事。這句話比較歐克里特(Euclide)任何定理，都是一樣地正確。財產底涵義，即是對於一件東西的權利而不正這個字的涵義，却是這個權利的侵犯或損害”(註一)。

南格(Linquet)很聰明地向孟德斯鳩說：“你的『法律精神』不過是財產底精神罷了”。

宗教底儀式，是要在原始民族的異端的心理中，印入這樣違反其公有制度底自然性之私有財產的尊崇。意大利與希臘底家長，在每年的某些日子，沿着不耕地底邊界，迴繞着他的田地，面前推着祭品，唱着讚美歌，致祭於標示邊界的界石。這界石，在羅馬就是“境界神”，在希臘就是“神界”。耕田的人，不得接近界標，怕的是犁頭觸動了神，神會喊道：“停止吧；這裏是我的田，那邊才是你的”。(Ovide Fastos, II.) 邪和華迫於用無數的吩咐和恐嚇，諄囑人們要尊重他人底田地：“不可遷動鄰人底界標”。(申命記十九章第二節)“遷動鄰人之界標者則咒罵之：人人皆可呼之爲：“Amen!”(Ib., XXVII, 17.) 具有地主精神的約伯(Job)把拔取界標的人列在最壞的人數中。(約伯記，第二

(註一) Locke: Essay on the human understanding.
四卷三章。

十四章)當伯拉圖論到財產時,便忘了他的理想主義,他說:“我們第一條件應是這個:無論誰,不得摩動分隔鄰人與自己田土之界標,因這界標是不許移動的。無論何人,均不許人家移動其由宣誓安置之界標”。(Lois, VIII)埃特拉斯格(Estrupes)人,使用一切惡毒的話咒罵這種犯罪的人:“手觸界標或除去界標的人,必遭神譴;其住宅會要消滅,其種族會要根絕,其土地再也不會結實;冰雹,酷暑會摧毀其收穫;其肢體會要潰爛斷折”。(註二)可見,私有財產給與人類,的,並不是什麼友愛。

這樣深刻地攪亂了原始民族的奇異而紊亂的想像力底精神刑罰,若還無力制服各取所需的習慣,便不能不訴諸非常殘酷的體罰。這體罰,對於蒙昧人及野蠻人的情感和習慣,都是大相違背的。為準備過繼續不斷的鬥爭生活,他們忍受了最可怕痛苦;這些痛苦,決不帶什麼刑罰的性質:這

(註二) 神聖的公式,由 Pustel de Coulanges 在所著“Cité antique”中引用的。

就是財主底父親，曾經明了苛虐可怕的“愛之彌深，罰之彌嚴”底辦法。野蠻人不打他們的孩子。加得蘭說一個酋長很奇怪地向他講“在邊界上，看見白種人鞭打其小兒。這是一件很奇怪的事”。

野蠻人所能犯的最兇的罪，就是殺害本族的人：全氏族都要起來復仇。若族中有人殺人或犯其他的罪，因為免避其他人員去打罪人起見，只有把他驅逐出外或者把他供獻於地獄之神。當雅典已出野蠻時代之後很久的時間，還找不着市民肯去充當彈壓的警官，只好委之奴隸，於是造成奴隸打自由人的奇特現象。

財產，以教導蒙昧人蹂躪其所有一切神聖的情感，作為出世的表現。許多法律上底死刑，都是規定來對付侵犯財產者的。十二銅表法規定：夜間偷割或縱畜偷牧農作物者，若屬丁年，則獻諸穀神，處以死刑；若未滿丁年，則由法官杖責，判償兩倍損失的罰金，敗露的盜賊（即是說當場拿獲的盜賊），若是自由人，則於杖責之後，罰作奴隸；縱火

草樹者，加杖責後判處死刑(Tab VIII. 10, 14. 款)。布爾貢得 (Burgondo;) 的法律，其苛酷還超過羅馬的法律；他對於婦人及年在十四歲以上的兒童，遇其夫及父犯盜牛馬之罪而不直接舉發者，悉判為奴隸。財產把告密導入於家庭以內了。(註)

這些精神上和肉體上的苛虐刑罰，在一切民族中都是有的，且到處都是一樣地殘酷。這便證明私有財產注入於公有制的人種之中所遇着的是什麼困難了。這是很明白的，因為在血族集產制被採用之先，野蠻人把凡是屬於種族的概看成是屬於他們的，他們就可以隨需要與願欲而取用的。許多旅行家，不明瞭這個任意取用可能範圍內的東西這種本能性質，而把野蠻人當盜賊看待，彷彿盜賊在沒有私有財產的地方也能夠產生的。可是，自從

(註) 財產，無論何時都是血腥的兇殘的。在很耶致化很博愛的國家內，在最近，只要有工夫，凡盜賊，總是經過非刑拷打之後再處以徒刑的。偽造銀鈔，不久以前，在美國還是處死刑；在一切文明的國內，這種人都是判處無期徒刑的。

血族集產制成立以後，佔取所看見的所需要的這個習慣，遂一變而成罪惡。假使對於氏族已分成各個家族之畜羣與收穫有此行爲時，爲禁止這種惡習起見，就不能不乞靈於道德的和肉體的刑罰了。所以裁判與可怕的刑罰和處置犯人的可厭的法律，其進入於人類底歷史，都是在私有財產之後而且是私有財產之必然的結果。

五

集合財產底性質

父系家族，是家族底集產制。其家長與他的弟兄，子與孫，以及他們底婦女與兒女，都是營共同體底生活而屬於它的統治之下。父系家族底命運，緊密地與集合的財產形式相聯結，至於這種財產形式，則成爲它的生存上主要的條件；自從這財產開始分裂，正如氏族共有財產所做的那樣；而父系家族也就同時分裂起來了。從前由集合財產結合一起的家族，一概都個別地成立而組成近代的

家庭，一直走到最簡單的最後的形式，只由一對夫婦構成的家庭。

家族與財產，經過同樣的進化階段。氏族首先是一切成員共有的家族；它分裂成母系家族，接連着又分裂成父系家族。這父系家族乃是家庭底集合體而其本身後來又再分成個人的家庭。——公有的財產，分割成母系與父系集合財產的家族，而集合財產也變轉成那父系家族所由構成的一個或多個個人私有的財產。

古代社會，為維持家族生活，都認識財產底重要性。在斯巴達，平等的古典的土地之內，凡喪失了家族財產的，或把家族財產削減到無力支持公用的市民，都是要被驅逐出平等的貴族範圍之外的。這些貴族，就是唯一擁有政權的人。雅典底國家，對於家族財產，做了最好的管理；一個市民能夠控告一個管理財產不善的家長。集合財產，既不屬於家長，也不屬於已存的各人，而只是屬於家族。這家族是被看作一集體的存在，是不會死亡而

要代復一代地繼續傳繼下去的。集合財產，是過去，現在以及未來的家族底財產。它是屬於在那裏有着坟墓祭壇的祖先，屬於在世的人們。這些人的責任就是承宗繼嗣，發展家產，傳給後輩

房屋就是家族財產底核心；雅典底法律，許可出賣土地，然而出賣房屋却是被禁止的。土地財產，是不能凝固的。在希臘爲父親缺乏男性的承繼者的時候，女承繼者遂嫁給一個父族中的男子，這男子也就變成男性承繼人了。法蘭克底法律與其他如日耳曼諸游牧民族底法律規定：“若死者沒有兒子，金錢屬於他的女，土地則歸父族最近直系嫡親所有”。

家長，有時是選舉的，管理產業；他應很好地施行土地底耕種，整理房屋，注意集合家族各個成員底需要，他應該使他傳與後人的財產亦如他承繼於其先輩時那樣的繁榮。爲要完成這些責任，他便掌握着專制的強權；他是立法者，裁判官兼執刑者；他審判，處決並且肉體地懲罰那些在他號令之

下的個人；他的權力，擴大到可以把他底子女賣作奴隸並對於附屬其下的人處以死刑，這裏還包含他底妻子 雖就她有時受其母家底保護。

分與每個集體家族的財產量，通常是按照構成其家族的家庭數目為比例的。家長，為增加這個數目起見，遂使幼齡的男子與年長的女子結婚。這女子在結婚後遂為成他的妾和集合體底用人。黑克陶孫，在俄國的村落中，看見有些年輕，壯健的婦人，手裏抱着她們的小丈夫。

道德家和政治家，反復地說：‘*La famille est la base de l’Etat*——家族即是國家底基礎’。這句通常話，目前自然是不正確了，但在集合財產的時代却是一句合乎真理的話。所有建立在集合財產這個基礎上面的村落，可以說就是些自營生活的小國家。(註一) 它底政府，就是家長議會，由享有平等權利的各個家長構成。在印度的共有制的村落，財產制度已經發展，有許多公共的職人知工匠(車輪工匠，紡織匠，裁縫，担水的，洗衣匠等等)，學校

教員。這教員，把字寫在沙上，教人讀家譜以便保存各家傳衍底源流，教人以觀星術以便預定下種和收穫底適當日期，教人以畜牧以便管理一切居民底畜羣，教人以婆羅門教義甚且跳舞以應對宗教底典禮，這一切職人，都是由集產體供給；他們對於那由發祥遠祖傳衍下來的家族，應盡粹純的義務職分，但對於外來定居於村落中的人則否。岡伯爾(Sir. G. Cambell)，在其所記許多他種奇事中，特別指出鐵匠和其他幾個工匠所得的報酬，比較僧侶所得為優。

村長，是按照他的才幹，知識，管理的能力與驅邪除靈等幻術的了解等等而被選舉出來的，他是共同體底財產之管理人。只有他，才有與外人交易之權，才有出賣農產與畜羣底剩餘產品以及購買本村所沒有的東西的權利。據黑克陶孫說：“交易只限於躉賣，這個是很合算的；因為若使農民各自去做，則在不十分順利的時候，難免不被迫着而低價出售，反之，交易集中在村長手裏，他便能利

用其與鄰村村長底關係，等待價漲去決定他底生意，且運用種種便利的條件”。凡是知道法國的小農是怎樣地被商人可恥地欺騙的人，都得承認以上的設想是很正確的。法國底資產家，如俄極了的蝗虫一般，侵入突尼斯 (Tunisie) 與阿爾日里亞 (Algerie) —— (兩地皆法國在非洲北方的殖民地——譯者)，去從事劫掠，他們恨憤懣無法無力去和何拉伯人發生個人的直接的關係，總是迫着去與那小小集產村落的酋長交易。他們大聲疾呼替那些可憐的阿拉伯人叫屈，說他們連被歐洲商人剝削的自由都沒有。

這些建立在集合財產底基礎之上的小社會，其所具有的抵抗活動底及能力底程度，是其他社會所不及的，貴族墨提加爾夫 (Metcalf) 據其在一八三二年做印度從督時所研究的說：“村落共同體，就是些小的共和國，生產它們自己所需的一切東西，幾乎是離外界而獨立着的。它們比任何東西都能耐久地存在着。王朝換了又換，革命繼續着革

命：印度人，巴當人（Patans，蒙古人。麻拉達人（Mahratta），西克人（Sicks）與英國人，在這裏轉去轉來作主人翁，但村落共同體，絲毫不曾變動。在有事的時，它們便武裝起來，修築戰壘；若敵軍通過國內時，便把牲畜收容於堡壘之中讓敵人安然過去。若敵人對它們行劫掠，若攻擊他的力量是不能抵抗的，它們便逃走遠方，躲避於其他的有交情的村落中，亂子過去後，他們又重行回來做他們的事。若一連數年，劫掠壓殺，把地方簡直蹂躪到不能居住的時候，村落底人便四散着；但只要和平一朝恢復，他們便馬上回到本村。一代人是可以消滅的，然而第二代却依然回轉來，子孫占領祖先底山地；村落有同樣的環境，屋舍在同樣的地方，後輩有同樣的土地……。要遷徙他們，不是很容易的事情；他們，在長期的騷擾紛亂之中，常常能夠堅持並保存充分的力量可以勝利地抵抗劫掠和壓迫。——後面，墨提加爾夫帶着憂愁神氣又說：“這種村落共同體，沒有任何內在的衝突可以冲破它，

籍助於我們的法律和審判廳，是容易把它摧毀的。

(註一)

(註) Report of select Committee of the House of Commons 1832, ——一八三二，英國下議院特別調查委員會報告。墨提加爾夫道頗堪注意的敘述，是在 In extenso 第九卷上發表的。Sir. H. Maine 在他所著的 *Communités de Village* ——村落底共同體中，本曾引用。而且這個重要證據，在那部於一八五五年由 W. Kaye 整理出來出版的貴族墨提哥爾夫的報告中，也沒有加入。

法學家，政治家，哲學家及穿教的改良家，對於財產底絕對權利，常常都在爭論；這些爭論，無論怎樣地無止境但總常採取同樣的出發點：財產是起源於暴力，因經過那使一切改換面目而醜惡化的年代，遂把它美化神聖化了。沒有那個有把財產作一番歷史研究的意志。思想家，對於人類底進化，犯了哲學的毛病，以爲競競於社會及人類之物實存在的研究，乃是自貶身似的事情。直到最近，歷史家和經濟學家，才不疑惑集合財之存在了。

一位醫士的官僚黑克陶孫，在一八四〇年代，遊歷我國，才把它發現出來：不過。他還不認識它對於歷史的重要性；他以爲密財 (Mir) 就是聖西門底烏託邦在過去世界的實現。巴枯雷

資本主義底剝削，決不容許集合財產在它旁

(Bakounine) 與俄國帝國主義者，在黑克陶孫之後，重復發見了密爾制度；並且，不管他們那幽靈似的無政府主義，巴枯寧氏民族主義的俄國門徒都是些愛國主義者，他們都宣稱斯拉夫是世界上最優秀的民族，有引導人類走上進步途徑的特權；他們預言密爾這種原始的殘餘的財產形式，就是未來的財產形式，對於西歐民族，只有消滅其文明而摹仿俄國農民底集產主義就夠了。

黑克陶孫，可謂見遠不見近，他知道在俄國發現密爾制度，却不能在德國瞧見那樣多的馬爾克 (Mark) 制度底殘餘而聲明集合財產是斯拉夫人種所特有的。莫勒爾 (Maurer) 後來證明從前日耳曼人曾經過集合形式的財產；在他以後，一大羣研究家，在一切國家和一切種族之內，都發現了血族集產制度。可是，在黑克陶孫以前，印度底英國官吏，對於他們所管轄的省內存在着的這種異樣的財產形式，早已注意到了；不過他們底發現，却消失於官家報告之中，不曾得到公佈的機會。到這問題已經列上研究日程的時候，才證明十八世紀之末的著作家，已經知道這集合財產，在其中有 Le Grand d' Aussy, Volney, Francois de Neuf, chateau, 等了，但據這些人看來，這種財產只是一個古玩，一個粗劣而不合當軌的東西。

邊存在，而必加以無情地破壞，並代以個人財產。現在，英屬印度與英吉利本國所發生的事件，亦同樣發生於法國。曾過通封建時代直到一七八九年的村落共同體，都由資產階級底大革命之前後所產生的法律之分解作用而解體了。革命的大法律家，嫌疑的(Suspect) 麥蘭(Merlin)——因為他是嫌疑犯法規之提議者，故人以嫌疑犯名之——就以他一人而論，其於破壞和分解共有財產，並且由農民手中奪取這些財產，所做的成績，還要超過幾世紀的封建君主。

除了政治秩序的理由，使專制政府保護那基於集合財產之上的家族的及共同體的組織而外，尚有另一行政上的秩序，也是同等的重要。集產制的共同體，原是以許多行政單位構成而由指導這些村落及通商的許多村長為代表，政府，就使這些村長擔負收稅徵兵的責任，並使擔負無報酬的職務。在俄國，帝國政府，假村會以權力，實施其決定，凡違反長老意見的人，概行罰充兵役及放逐於

西伯利亞。(註) 法國一七八九年以前的君主，對保護共有財產，保護農民的特權與其共有的會社，費了許多力量，並常常得着完全的成功。這些東西在地主轉變成農奴時尙還存在着。

氏族底公有制的組織及集合財產，雖是這種

(註) 俄國底社會主義者，主張維持密爾制度，當他們想到以一生存於集產主義之中的農民去建設農民公有制要容易些，他們便需要這種種爾制度。一個利用着由集產主義發達起來的公有主義的感情之革命政府，實際上，能夠做到土地國有及組織其社會的剝削。可是不幸，若說集合財產尙普遍生存，而一個革命的與社會主義的政權，便可以勉強地存在於俄國，這還是大為可疑的事情。實際上，集產村落乃是政治的，他們自己產生所需一切的東西，在他們之間，只存在着極不完全的關係，現刻，對於任何一個政府，都很容易撲滅一切似有若無的結合：這便是在印度已經到來的事情。英吉利，以五萬歐洲軍隊，使那與俄國一樣大，比俄國底人口更多的帝國屈服於其統治之下。印度底共同體，彼此之間並無團結的聯繫，不能提供任何反抗力量。我們可以說專制主義底真實基礎，恰恰是集產主義底財產及與之相適應的家族底共同組織。

財產把共有主義限制在夥住同一房屋的家庭數目之內，仍舊存在於農奴裏面。這些農奴，在他們底茅屋內，對於牛欄倉庫乃是共同的。農奴底這些共同體的住宅，每每集聚於貴族底堅固的沙塚 Chateau 之下，標着“Celles”的名稱，還有許多村落也取這個名稱。已經得着自由的農奴，繼續營着共同體的生活。直到大革命底時代，封建領主底土地，都是由農民底共有社會耕種，而貴族在此得着很大的便利。他們何嘗肯去想法子打破這些共有主義的組織，他們還要以這些組織去強制農民。對於這些農民，他們把土地當作財產配給他們與對那些給以土地使其耕種，是一樣地好。伯里西阿 (Perrechat) 引證一五四九年布爾哥尼的僧侶與貴族夥同採用的一個法律，若農民不構成共同體的組織，則禁止其離脫封土而變成地主。據達諾斯 (Dallos) 這位普通法學家所引用的十七世紀的契約看來，一個拉馬爾史 (La Marche) 底領主，把他的土地永久折半給農民，其條件是“接受的農民們，只能用同

一的衣食居處而營永續的共同體的生活”。杜洛得 (Dunod), 是十八世紀的法學家, 在其所著的 “Traite de la mainmorte” 裏面, 說明封建領主這種需要的原因。他說: “他們在農民之間建立共同生活, 是因必須這樣則領主底土地才耕種得更好, 因當他們營着共同生活, 比較分裂的家庭, 在繳納租稅上, 好得多。可是, 資本家却說營共同生活的工人, 會要像他們自己一樣, 怠惰無能, 不能做任可有價值的事!

六

農民的共同體

眼光僅及鼻端的經濟學者, 把近代當地主的農民, 已被個人財產腐化了的農民, 作為農民永就的典型並十分嚴厲地確定說, 現在及以往, 農民都是與共有制不相容的, 以往將來絕對不能共同地勞動且共同地消費其勞動的成果。這種夢囈的主張反復重述得太多了。終於把它列入市民的賢明

所認為真理的數目中去了。不過，如要證明其錯誤只需去翻翻波馬諾瓦爾 (Beaumanoir) 與格哥基爾 (Guy Coquille) 就夠了。他們彼此相去有三百年之遠 (波馬諾瓦爾在十三世紀而格哥基爾則在十六世紀)，對於法國農民底共同體，搜集了很多的證據。

營共同生活的人，即形成哥基爾所稱為 *Champs des mesnages* 的公有制的社會的人及包耕領主的土地，*bourdeilags*^s —— 負納租之責的土地 —— 的人，都是同籤發派下來的後裔，對於同一抽籤即是說對於抽籤所得之土地，有同樣權利。拉非勒爾 (Laferriere)，當其追跡入侵以前的蠻族社會這種共同體的存在方式，並且從那裏看出析爾特人古代氏族底遺跡，對於他們底來源，他並沒弄錯。至說這些共同體，最初只限於同血緣的人，後來，當其開放容納無血緣關係的外人，就有多數的習慣，要求正式約章 (如 *Dreu* 及 *Chartres* 底習慣法等等) 以便外人採用，這也是同樣正確的。

不過，雖在許多歷時數百年，擾亂地方的亂事之後，家族都破壞了，其成員也離散了。而營共同體的生活之習慣，是深深浸漬於村落居民之中，而由單純的同居關係構成起來。據波馬諾爾說“社會是由我們的習慣，由聚居生活同一衣食，同一歲月，這些事實形成的，既然應用什物，是彼此無分地混起一合。”決沒有一個社會結合，其結合案件，是在一切共同行為之先，先行估計討論成功的，這結合，乃發生於不知不覺之間，照中古時代底話說來，它是從短時間的共同生活的事實裏面產生出來的。

據哥基爾說，操持田間最費辛苦的耕作之家族是由一個數目很多的人員形成的，有些人從事耕地與管牛緩慢的獸且須六牛共同曳犁，這些人就是牧放羊子；更有些人就是管理豬羣。這些瑣碎的事就是農業與牧畜混合的農村之重要生產的指標，所有人，都按其年齡使用並受唯一的人管束，稱為共同體底主人，就專負這種管束職務。由

他支配一切……。他是席上的首坐；對於城市上，家中及其他地方；如其有事都歸他去應付，如其是關於共同體的事，他有權使共同生活的人變成活動的物件，只有他能簽名於徵稅的冊子及其他的捐輸；這些農民的共同體底主人，如我們所見，是以一身而兼充印度底村長及密爾底貴族所有一切的職任。

“在這些共同體內，他們把一事不能做的孩子當作將來可以希望變成做事人員；他們把壯年的人當作是眼前做事的人；他們把老年人算作是供給經驗，和備他們已做事件之回憶的人。所以，他們以一切年齡，一切方式，裝置成有類於政治的機體用輪代的方法，永久地綿延下去。……從這些根據，自然看出來那些共同體真真就是家族和學校，由利益方面的緣故，這些共同體乃是用許多成員構成的。無論那些成員是如何一個一個分開的，但總是以博愛，友誼，經濟的聯繫結合起來成爲唯一的機體。

幾乎在整個的法國，都找得出農村共同體的痕跡。這在哥基爾把它們比譬成一個身體，其分散的肢體是情感和利益聯合起來的。(註) 格納爾(Guerard) 在佃農及農奴之間注意到這件事。他們耕着布勒斯 (prés) 底聖日耳曼底教士的土地，到大革命底前夜都還存在。不過，在十八世紀後半期的農村地主，本應如古時地主那樣去信護他們，却把他們當作有害於土地的良好出息而使其瓦解，同時且廢除農民累世相傳的權利，於是農民們失掉了土地，被封建貴族劫掠去了。在資產階級的歷史家認為是為農民利益而遂行的大革命，實際是把農民底權利取銷了，把共同體解散了。一七八七年伯利(Berry)省議會底案件中，有一件關於伯利底貧瘠之原因的報告，把地主對於農民及其佃戶的主要傷害，完全撮要在裏面。

這種貧瘠底第一原因，就是勞動階級底懶惰。“伯利底勞動者底這種惡習，其來源，一定是很遠的，既然在布爾日(Bourges)底縣會所允許的特權

中間，我們發見一個，簡直是歐洲任何城市都不曾見過的要求。這即是規定完全年植種葡萄者的工資，確定他們全年應當作工的時間”。這報告是由愚昧造成的，因在法國甚至在歐洲，無論什麼地方，地主都俱有特權規定工銀的最高限度與勞動時間的最低限度，這是他們利用強權，強迫城市和鄉村的勞動者去接受的。今日，要求工銀的最低限度和勞動時間的最高限度的乃是工人。這個純單的事實，其的身已足指明自一七八九年以後，工人的地位是怎樣的壞法。

所有的人，都想設法去改正使地主先生們失望的這個可惡的懶惰，勞動底大妨礙。‘伯利的習慣法，是由除默守古法而外，不懂得任何較好的東西這種人編纂的。它規定，凡未耕種的，荒蕪的，荆棘滿佈着的土地，則在某些時間，是開放的，開放時間，若是森林，則每隔三年的五月開放，若是牧場則由七月到次年三月開放’，這即是說，與集產時代一樣，它們是為農民底牲畜而開放的。“這件

事的結果，就如我們方才所說，在伯利，弄到沒有那個是完全的和絕對的地主，”而且這習慣法“用意是要保障牲畜的生存至於使其主人不需再有供任何芻料的麻煩”。所以，在大革命以前，對於田土建築圍牆的權利，乃是地主最大要求。

但激動伯利底地主之憤怒的，正就是當地的共同體。“家族的大部分，堆積在共同體之內……三個四個已婚的婦人，營着共同體的生活，這類現象，並非罕見之事……除夫婦之間財產的共同體而外，習慣法的編製者還加弟兄姐妹或者其他的人之間共同體，以居住及費用的共同，並交易的賺錢，獲利及失本等等關係而聚居一起的人們之間共同體。……其結果使共同體的繼續，幾乎是沒有止境的，既然它們曾經存在那樣長久的時期。要想把它們中止起來，也是不容易做到的。

“……每個共同體，應該有它的男主人與主婦。……照習慣，在弟兄姊妹之間以長者為主人，在婦女之間以長婦為主母：這就是一個小小的共

和國，其中，建立了權力底平衡……各個人都有享受共同利益之權，這利益包含由公共擔負，有時且由地主擔負的衣食住等等。……由這裏產生出來的結果。就是地主雖養活了這許多的人，而其土地仍舊不見得有更好的耕種，而且拿着很多的人手，却做不了什麼事情。除這些懶透了的脚手以外，還有許多無用的人口，在三四個婦女在那裏產生孩子的地方所必有的人口，並且你便可以意識出，儘管有土地底肥沃 地面底寬廣，而土地是怎樣每每連農奴家庭自己所需的糧食都會產生不出來了。

“在我們方纔所說的這些共和國中，應當有很利害的無政府現象存在。主人有充分的權威：他能買，賣，交易，去來自由，隨心所欲；這是一點不作工的人……因此之故，也就有許多空暇，也就不能不有些消遣。一事不作，無疑地，這對於我們方纔所描寫的人們，是很甜蜜的；可是，這亦需要種遊戲去消磨大都分空閒日子。這個高興釣魚：他便是共同體中的垂釣者；其他的高興拿鎗打獵：他便是

那裏的獵夫；其他的高興捉兔或養蝗虫，他便消耗四五點鐘在這些把戲上面：人們對於這些玩意亦不加以責備的。然沒有什麼更貴重的事可以做”。據資產階級的歷史家和政治家講起來，雖是這些共同體，不為十八世紀的地主所喜，但它們却造成農民的幸福，比農村地主還要幸福和自由些，一七八九年底革命即是為它們而遂行的

法國與歐洲農民底帶着公有性質的集合財產，保障他們對於窮困的抵抗。據黑克爾孫說，“在俄國是沒有無產者的，只要這“密爾”底組織存在，無產者決不能夠形成。一個人在這裏也能夠變成窮人及耗盡他底財產，但父親底不幸或過失，斷不能影響其後人，因為他們底兒女，並不由他們底家庭而是由社會底共同體取得權利，不會繼承其父親底貧困”。使資產階級——其福利，僅依靠着勞動者底貧困——極端厭惡那集合財產的，正就是因這種財產具有抵抗貧困，阻制無產化的能力。

集合財產，值得注意的，是由它所卵育的農民

小社會的活力與不可沒滅性，由於此所齋與農民的幸福。由於在他們中間發展的團結和友愛而且由於它的業蹟之偉大。

歐洲之開闢和耕種，並不如宗教傳說上所云，是信心最堅者底功勞，這是仰賴集合財產的野蠻民族做出來的。(註一) 隨着村落中人口底增加，那

(註一) 教士曾倡，一邊吃喝着從農奴及其家臣身上榨取很多的收益，一邊參與土地底耕作帶着比封建領土更為狂居的調子而高歌着下面的歌詞。

旨而且甘的酒

.....

人類底快樂

.....

祝福！顏色可愛的你，

祝福！散氣若蘭的你，

祝福！入口有味的你，

上舌甜蜜的你。

.....

脩士們，虔誠熱心的人羣。

一切的號令，一切的人，

肆意暢飲，

目前這樣，長遠這樣。

土地底分配，每個人所得的部份，必然地要減少；爲獲得新的可耕之地，他們不得不從事砍伐森林墾闢荒土。據哥瓦留斯基 (Kovalewsky) 說：“這些開拓，很少是由孤立之家去完成的，在他們聯合努力已得耕種地之後，這公共的土地，是由整個的各羣所佔有。……俄國十六和十七世紀底憲章上，載着很多這類的事實。這些事，即是在今日，尙不時

.....

幸福呵！你進入的藏復，
幸福呵！你浸潤的占，
幸福呵！你沾濡的口，
最幸福了的是嘴脣。

.....

我們懇求你傾瀉在這裏，
使我們篷前笑語活潑，
使我們快樂地高歌，
度着快樂的生活。

這歌的變體，由墨里爾底愛得勒斯且 (Edelestand do Meril) 載於中古拉丁民歌裏面，是從法國，德國及蘇格蘭的脩道院裏找着的。

出現。州郡的人拒絕承認對於 *essarto* 及 *Furprises* ——這兩個字在法國古代法律之中，是表示空隙地之侵占的——底個人財產權。(註二)

爲要給農民集體主義所完成之巨大業績舉出例證來，我們可以數數印度最完善的灌溉工程，爪哇由山中斜坡地帶的耕種，據瓦拉斯 (Wallace) 說這些地面每每綿互數百平方公里，“這些地皮隨人口之增大，由各村居民在村長指揮之下集合開墾而逐年增大：可以說也只有用全村耕種的方式，才能做到這樣的地土增加與這樣的灌溉運河”。(註三)

七

集合財產底分裂

由共同體的財產，因民族分裂成母系或父系

(註二) M. Kovalowsky: 家族及財產起源表 Stockholm, 一八九〇。

(註三) A. R. Wallace: [the Malay Archipelago] 一八六九。

家族而產生出來的集合財產，當那由父系家族聯合一起的諸家庭分裂的時候，其本身也就分裂成個人財產。

不動產底這兩種形式，相繼而起的分裂，是由動產的事實來決定的，過去和現在一樣，動產乃是遂行土地財產之轉變的最活動的主角。

土地財產底個人主義化，只有在動產底個人主義化之後，才能出現，這動產，其本質就是準備着個人主義化的。營共同生活於氏族底公共住宅之內的母親，在分居時，帶着她們底若干移動的東西而構成孤立的住戶。這些住戶依他們那粗劣的建築，實際上，是移動的東西也被看作移動的東西，建立房屋的土地，取得個人財產底性質，因為房屋與土地是形成一體的；房屋擴充這種性質到圍繞着它的地帶。這與走廊，欄杆，石牆等，都同房屋一起，形成家庭的不動產。還要擴大起來損害那集合財產。

這種擴張，得看村落和市鎮之中的動產底增

殖而進行益速。市鎮，是立建在適宜於商務之發達的地點上的。村落父系族家庭之間的平等，被摧毀了。有些人窮困下來而負債，至于其他的人，則富裕起來，且利用其富力去佔取集產體底土地，負債家族底分有地，於是成爲他們的高利貸者底犧牲品。

財富底活動，在父系家族之中，本身也感覺到了。最初，一切財產都是公共的。家族任何成員，若不是以私人使用而占有的物件，決沒有什麼個人的占有物。在印度的集產村落底家族，貨幣並不是使用於隨便的商務中的東西；這只是飾奢品，縫在衣服上的東西。凡所得的，都是送給共同的羣衆。斯拉夫人有句俗話說，“不論把牛牽到什麼地方，總還是產牛之家的所有。”這句話底意思，就是說，以某種方法致富的個人，不能不與家族集產體分享其財產。這是很正當的，除了以一個爲犯罪或其他嚴重原因而被驅逐時，家族一切分子，對於家族所有一切，都有享受的權利；他可以出走在外邊停留

些歲月；當其歸來時，仍然能恢復家中的地位。

戰利品，就是第一種動產，在羅馬與在斯拉夫族的諸國一樣，是屬於個人佔有的；這同一的特權逐漸地擴張到那些因服務於國家和教會所有的財產及妻子帶來的嫁奩上去了；因此在戰利品之後，又形成許多準戰利品了。拿着那些由奴隸所能積累的並馬上又轉換成牲畜，奴隸，珠寶，金錢甚至不動產等等的金錢，很可以從事交易的。在集產家族底成員之間和家族內各家庭間的不平等，也就隨着財富一起到來；家族底和諧破壞了；各個家庭都有個人的利益而且有時與其他家庭底利益相衝突，終於不免分散解體而各立門戶。如我們現在所知的家庭，就是這樣形成的。

集合財產底進化及與之相應的家族，在那尚未變成商業的中心及流動財富之積累的村落中間其進行是極端緩慢的。彷彿這種財產形式，若是不藉着外來的搖動，還要繼續許多世紀似的。實際上，集合財產的公有制度，形成多數的經濟單位。

在自己的內部，產生他們一切精神上及物質上的需要品，而且反之。這裏很少產生擾亂他們底和諧的因子：在這裏，一切都按照傳統方法做去，這傳統方法由祖先保存下來，一代傳一代，嚴如最珍貴的遺產是的。所以，一個集產村落，當此農業與工業發展達到這種程度，能夠滿足其居民的單純而為數不多的需要時，好像自身就再也找不着進化底因子了；這就只有靠外部人類底接觸 才能使它運動起來。

專制的政府，遂負責地給集產村落以一種衝擊，而使其發生震動。他們便是專制制度所依以建立的基礎之真實的破壞者。

租稅底擔負，在英屬印度中，我們可以證明其悲慘的影響，它乃是使集產村落貧困和瓦解的諸種原因中一個最有力的原因。

租稅，在起初，是用自然物繳納，而以農作物之收入為比例的；但這種納稅方法，對於集權政府是不方便的。這種政府，需要貨幣繳納而且要預定

稅則，並不照歲收狀況計算。爲了繳納租稅，村落居民，每每迫於忍受村中毒虫似的高利貸者底重利剝盤。這些有政府作後台的惡棍土豪，給他們以無情的掠奪；他們把農民變成名義上的業主，只爲償付債務而勞動。這債務，却隨着他們的償付而益見增多。他們所含的憎惡及仇憾，是十分激烈而且普遍的。排斥猶太人的運動，在俄國鄉村中，熱烈地興起而且演出極混亂極悲慘的幕劇；就是因爲農民把猶太人和重利盤剝者混同一視；許多基督教徒，其剝削農民之利害並不亞於亞伯拉罕最虔誠之子孫，也遭搶劫和屠殺了。

不過，集合財產底分裂，也可以作爲農業進步之結果而自然產生的，隨着耕作手段底改良與農產物底輸出，農民遂看出他們需要一年以上的時間去收穫其勞作底出息與其所施於分地之中的肥料。他們要求把分配土地底期限延長爲兩年，三年，十年和二十年。俄國政府，在近代，不得不執行強迫的分配。農民稱這種分配爲“黑分割”。即是說

很壞的分割，以表示這種分割是如何與各家族意志相違反的。這些家族終於把最後分割所得之土地看作自己的產業。所以，我們須得注意這就是那些可耕的土地，即曾經施行過改良工程的土地；它們在一個長久的年代以後，是首先達到不再分割，而且終於變成家族的不動產，至於牧場仍是繼續地年年分配；在可耕土地未變成家族底私產以前，共有土地上面的樹木，是被分配而屬於栽種樹木的人。

集合財產村落各家底家長，是一律平等的，因他們是同出一源而屬於同一的氏族。外來住居的人，如手工業者戰爭的俘虜在定居到某種時期，已取得相應於氏族內古時收容的市民權以後，也與最初的土著後裔同樣地領受分地。這種容許外人居住的事，只有在村民人數增加甚緩而曠地又多的條件之下，才有可能。共同體底人口若是太多，就不能不分散，遣送到遠方殖民，開墾鄰近的森林；有時，各個家庭，有在外面開墾一定地帶底自由。

經過或長或短的時間以後，這家庭遂自視爲耕地底主人。

不過，這既豐饒而又未墾闢的土地底富源，在接近海濱，沿河兩岸，與大路交錯點的村落地方，迅速地減少，又因地勢底便利，這些村落，能夠吸引很多的外人，在這些轉變成小小城市的村落中，市民權，是不容易取得的，並且要取得居留之權，還須繳納某種課金，(註)新來的人，不參加土地分配，沒有公用權，不能與聞城市底行政。這些權利是專爲土地著各家族所享有的，他們形成特權團體，一種自治體的貴族，都市底貴族，一方面與封建的貴族相抗拮，他方面又與手工業者對抗，這些

(註) 里維爾 (M. Riviero) 所引用過一二二三年底法令。這法會規定，凡外人，要取得住居倫姆 (Riema) 的權利，須納十五里特，litro 麥子，一隻母雞於大僧正，納八金幣於市長，四金幣於市參事會會員。大僧正，是封建領主，他底課稅較輕。至於市長及市參事會會員，是自治體貴族的分子，其荷徵在當時是很重的。

手工業者，每每都是外來的人，或至少其來源是外人，爲要抵抗專制主義與自治體的貴族之不斷的侵壓，他們便自己組織成職業底行會。這種市府居民底分割，通過全中古時代，都是那些內在的甚至流血的鬥爭底原因。

當封建財產，在鄉村之中，蠶食着集合財產——封建財產直到它成爲資本主義的財產底轉化時——，不過不帶着集產底標記而增大起來的時候，當流動的財富，在那成爲生產與交易活動中心的都市之內，積累起來的時候，在集合財產與其共有組織之廢墟上面，便不能不樹立起個人私有的財產了。

第四章

封建財產

一

封建的組成

封建財產，呈現為兩種形式：一種是不動產，封建的學者稱之為有形的財產，例如封主宅第或莊園與其附屬物，住宅周圍的圍牆及土地（恰夠雄鷄一翅飛起所能達到那樣遠的地方）等；一種是動產，亦稱為無形的財產，包含兵役，力役，什一稅及各種捐輸之類。

封建財產，寺院財產也是它的變形，是從那基

於集合財產之村落共同體裏面生產出來的，而以對於共同體的蠶食爲其擴大的條件。經過若干世紀一連串的轉變之後，這封建財產遂達到了資本主義的財產，即個人私有財產之真正的形式。

封建財產和與相適應的社會組織，就是血緣集產制，更正確點說，就是家族集產制及資本主義之個人主義的財產之間的一種過渡形式。

在封建時代，財產與財產所有者，都負擔許多義務，並不曾取得像資產家那樣使用而且濫用權利之自由。土地是不能購買和出賣的，它擔負着義務，照習慣法律傳繼下去，這習慣與法律是地主所不能違背的：——地主對於僧侶階級底上下各層級，還要盡很多的責任。

封建制度，本質上就是交互服務的一種契約關係：領主，只在對於上級和下級盡其任務的條件之下，才能領有封土，對於農奴和家臣的勞動與收穫，才有享受底權利。封建的領主，接受其家臣底“忠誠與宣誓”“就得對於一切，都要加以保護，

在任何情況之下，都要給以助援”：——家臣，爲要穩固這種保護，不得不於戰爭時，隨領主出征，而且繳納某種力役底貢賦，收穫底什一稅和家畜等等。（註）領主，在需要時，爲要求得援助和依靠，自己又得附屬於更強有力的大領主。而此大領主，本身又是更大的國王或皇帝底藩屬之臣下。

封建等級制底一切分子，由農奴起，等而上之直達國王或者皇帝止，都是以交互的義務爲紐帶而緊密地連結着的。以往的義務就像現在的利潤，乃是社會底精神。無論什麼事，其用意都是要把這

（註） The Vision of Piers the plowman（農夫伯爾底幻想），這是在康提（Kent）底農民叛亂幾年以前的詩。他們於一三八〇年佔據倫敦，要求貴族對於養他們的農奴與家臣盡其當盡的義務。伯爾斯對騎士說：

你所提供的是這樣地恰當。

我將爲我們兩人而勞動，流汗，播種，
且讓我一生的別農夫都酬達你的愛情，
這條件，就是要你保護神聖的教堂及我自身
反抗那些爲殃作禍殘害人類的惡人。

種精神深深地印入於大小人等底心中去。作為教育上第一有力的方法之民歌，簡直把義務這東西變成了一種信仰。封建的敘事詩的英雄，在龍斯阿 (Roncevaux) 被撒拉遜 (Sarrasins) 人襲擊而慘敗的羅蘭 (Roland)，當友軍阿利維爾 (Olivier) 怨恨查理曼 (Charlemagne) 背棄他的時候，他自己抑制地說：

……………休出那樣的惡言。

咀咒便是卑怯的心胸！

我們要堅守着地位；

劍擊，戰鬥，我們要擔當！

……………

為主人，應當忍受巨大的痛苦，

忍受嚴寒，忍受酷暑，

還應犧牲血和肉，

戰鬥，你用你的槍，我有我的Durandal
國王所賜的寶劍。

倘若我戰死，誰得這劍誰便會說

這就是貴族家臣的寶劍。Aoi。

.....

羅蘭底歌，是中古時代，歌詠英雄偉業的民歌，在戰爭開始時，是常常唱的。據馬倫斯堡說，William of Malsbury，在哈斯丁(Hasting)，兩軍對壘時，一個諾爾曼騎兵達爾菲(Taillefer)，走出行列，唱着沙里曼及羅蘭底歌“以鼓勵士兵作戰的勇氣”。他一邊唱，一邊舞他底劍，把劍拋在空中，又一手接住：諾爾曼人循着歌的音調曲譜，並高叫着：“上帝援助！”

感嘆字Aoi！在每段之後都用，有使語氣更加妙美的作用：照哥爾先生(M. Gautier)所指示的，它與我們的Ohé相當，並且是表示一首詩的終結。因為羅蘭底歌，大約是兩人合唱，有如今日在芬蘭兩人合唱的Kabvala。一個開始唱一句，另一個隨聲和之，另一個唱的，這一個又和，如此類推下去，一直到底，所以每每唱一個整天整夜。

血族集產制，只能構成一縣一邑的生活單位；封建制度，則以交互的責任和義務，聯結一省一國底孤立隔絕的人羣而創出以省和國為範圍的生活。由這個觀點看來，封建制度，可說就是領主們底軍事聯盟。

領主對於農奴，佃農，家臣等所負擔的義務，是既繁且重的。不過，當封建制度，走入沒落的時期，便把這些義務解除了。但從前僅是因酬達其所盡義務之真實價值而繳納的貢賦力役，却仍須保持而且加重。領主，還不以解除封建的担負自足，且進一步貪圖家臣底土地，森林及其他的公共財產。對於法國封建的學者，把“封建之筆”這個徽號加在他們頭上是十分切當的，他們主張土地，森林，牧場及水澤，自來就屬於領主。這些領主，只會把享用權付給農奴和家臣。英國底封建學者，亦製造同樣歷史。他們說：“在一個不定的時代，”有時彷彿地與歐洲封建制度化有關聯，有時更特別地和諾爾曼底入侵有關聯，英吉利底一切土地都是沒

收了的；每個封建領主底土地，都是當作領主底財產而分配賞賜的。這些領主又分一部分與其隨從的自由人，留下一部分給農奴耕種。所有不能包含在此分配之中的，概行保留起來，像空地一般，屬於領主所有。凡是不能與封建原則相合的使用權，都是由於封建領主底慷慨，於不知不覺之間擴充出來的。”（註）一句話說完，一切都是領主的。一切都該還給領主。端賴這些蠢笨的捏造之功，法蘭西與英吉利底貴族，就能夠把村落共同體底森林土地據為已有了。

有產者的歷史家與那 La Convention 時代可怕法律家同時又是共有財產的最大的破壞者的墨蘭(Merlin)，企圖在封建時代找出財產的個人私有形式，竟承認貴族的有趣的定說。——創世紀的故

（註） 見梅因(Maine)所著“村落公有制”四八頁。這種意見，是法律家布拉米爾先生(M. Blamire)在下議院一個委員會內的陳述。據梅因說“布拉米爾先生是對於這個少見的形式之土地財產最爲通曉的法學家”。

事與封建財產的進化，都證明封建學者見解之荒謬，並指出領主底財產，是藉助於欺詐和暴力而始形成的。

二

封建財產底起源

封建制度，其表現雖是一種階級權力底組織，但其出生，却在一個平等的社會之中。不過，要由平等社會胎育出專制制度。不能不有數百年的事變之協助。這些事變，為解釋這個創世紀起見，是我們應當牢牢記着的。

日耳曼的遊牧部落，歷時數世紀，侵入西部歐羅巴，他們，在一種與美洲發現以前的伊洛葛人相似的野蠻狀態之中，是遷徙無常的民族。據斯提那邦(Strabon——希臘的地理學者——譯者)說：“定居於比利士和法蘭西東北的野蠻人，不懂得農業，專以乳與肉，主要的是以狼一般地猛烈危險的野豬

之鮮肉爲生。這些野豬，是自由地生存於當地廣大森林之內的；野豬是非常地多，足以供給他們底食品，並飾奢品的購入。斯提那邦還說，高盧人也有同樣的習慣，要懂得它們，只去研究該時代日耳曼人的習慣就夠了(Liv. IV.)。當凱撒在英吉利登岸時，他發見，康提地方的布利東人(Bretons)，也有與高盧同樣的風俗：他們並不耕種土地，以乳肉爲生，獸皮爲衣；他們把身體染成藍色以恐嚇其敵，弟兄之間，妻子是共同的，（註）在歐羅巴與在世界各地相同，人類出發點，都是一樣的。

最普遍的平等，盛行於蒙昧人之間，他們是戰士同時也是獵夫；他們底風俗習慣，均勉力保存這種英雄式的平等。自他們定居下來，開始其粗陋的農耕時候，爲要不喪失使用武器的技能，遂組織經常的遠征。有名的軍事首領，對於在他的號令之下那些熱心於戰利品和榮譽的戰士，只需下一個入伍的命令就動員了。在遠征期內，他們應服從首

（註） De Bello Gallico, V. 14.

領，像希臘亞格綿隆 (Agamemnon) 一切戰爭一樣；但他們是同桌吃飯，無分別地共同宴飲，對於掠奪的東西，平均地用抽籤法分配：一回城市，他們馬上又恢復獨立和平等，軍事首領即失掉其權威。斯干第納威人，事實上一切的蒙昧人，就是使用這種自由與平等的方法，組織他們底遠征隊。這些劫掠風俗，通過整個中古時代都是存在的；他們招募自由入伍的義勇軍。勝利的居約姆 (Guillaume de Conguerant) 與音洛桑第三 (Innocent III)，為招募軍隊反抗英國人與阿爾比人 (Albigensis) 時，只好承認把戰敗者的財產拿來瓜分。在哈斯丁 (Hastings) 戰役，當軍隊出發作戰時，居約姆，向他底兵士高聲講演如次問題：“勇敢地作戰，殺盡敵人；因為，假若我們勝利，我們大家都會富發起來；我得着什麼，你們便得着什麼，若我戰勝，你們也就勝了，若我取得土地，你們也就有土地了。”——法王也使用與那魔鬼羅比爾 (Robert) 底兒子同樣的話激勵忠實戰士去殲滅阿爾比異教徒，他說：“起來，基督底

戰士！用上帝啓示我們的一切手段（上帝啓示他們放火，殺人和搶劫），剿滅異教；把杜魯士(Toulouse)底公爵與其臣下，逐出於他們底宮邸之外；佔領他們底土地，以便正統派的加多力克教，在異教底領域之內建立起來。”（一二〇八年三月十日）。把歐洲軍隊遣調到東方去的十字軍，也是以同一方式組織成的；他們籍口聖墓的恢復，去達到劫掠的目的。（註）

當找尋土地的野蠻人，征服了一個地方時，他們殺掉那些居民，如希伯來人，遵守其慈善的上帝之命令所做的一樣；但通常，他們喜歡擾亂城池，佔據需要的土地，他們定居在鄉間，以自己的方法

（註） 一位享大名的經濟學者摩里拉里（Molinari），很本真地把現時的金融企業拿來與中古時代劫掠的遠征相比；這就是承認家長之名譽的儲蓄，不過是以劫掠為目的。但，此地尚有差別存在：封建時代的武人，賭着自己的生命，至於資本家則成羣地追逐百分之十與二十的金融的廣告，只賭那並非他們自己創造的資本。

去耕種，任被征服者按他們底法律習慣生存在他們的旁邊。他們底定居，並不是隨意任情留下的，乃是在他們的部落組織之後方始形成的，這就如凱撒所親見的及愛爾非斯登 (Elphinstone) —— 他於十八世紀之末，打毀阿夫加尼斯丁 (Afganistone) 的蠻人時 —— 所證明的一樣。(註) 每個部落，都受由氏族分配的一塊地皮，生活於一個或多個村落之中。多數村落，以親屬紐帶聯合起來，形成一個桑得 (Centée) —— (huntari, 古德文; Haradh: 古諾爾曼語) 幾個桑得形成一個貢特 (Comté)，形成一個笛舍 (Duché)。墨羅溫朝諸王，就在這種族組織的基礎之上，建立一個簡陋的政治組織。

村落不曾占有的土地，就歸桑得所有；不屬於

(註) 敢得布爾人 (Gundehpours) 底土地，是分作幾個部分的，這正與組成種族的氏族數目相應，分地是由抽籤決定……每三年或五年，重新分配……使人驚異的，就是在一個無法律的民族中，這種處理並不會留下惹起爭論和流血爭鬥底弱點。

桑得的就歸貢特所有；再剩下的一切——每每是極廣大的地面——就直接屬於整個的民族。據恩格斯說，在瑞典，發見同時並存的各種等級的所有權：每個村落，都有其公有的土地；這以外，就是桑得或亞拿得 (harads) 及貢特的公有土地，最後，就是國家的土地，國王以代表國家的資格，宣布爲他所有，但這土地總繼續帶着公有土地的名稱。

(註) 王室的土地，在一切封建專制之內，都是屬於國家的財產：這斷不可拿去與墨洛溫朝在布拉侖 (Eraine)，亞底尼 (Attigny)，康伯爾 (Compiègne)，威爾伯里 (Verberie) 等處的農場相混。因這些土地是屬於墨洛溫氏族的。

不過，野蠻人轉變成土住民族，後來又信奉了基督教，就逐漸喪失其戰爭的才能，雖就有些仍舊頑強地保存着原始的風俗。大西得所知道的日耳曼人，已經是被那最慍悍的野蠻人掠奪；他他是士著及農耕者；然而加得 (Cattes) 的種族，仍然聯爲戰爭：他們開始一切戰爭，取得險要地方？他們沒

有收穫，沒有土地，沒有任何憂慮。走到那裏，便在那裏得着生活，其他種族知名的戰士，或用忠飲或用禮物，請來作他們的常衛兵，成爲忠實於他們的人，準備隨着他們從事遠征。軍事首領所統率的這些加得的戰士及無封爵的勇士，構成一種常備軍，負防衛他們與其種族的責任，尤其是保護農民的工作。

當東部，北部，及南部，野蠻民族方始停止其以人的洪濤巨浪，淹沒歐洲而變成土住，恢復他們

(註) F. Engels: Socialism utopain and Scientific:
參攷關於Mark的有名的補遺。

不過，當侵入的蠻族方始脫離戰爭時，而其他蠻族便要席捲而來掠奪他們了。經過幾百年之久，密集的蠻族的羣衆在歐洲橫行無忌：東部，則有哥德人，漢人，日耳曼人；北部，則有斯干弟拉維人；南部，則有阿拉伯人。爲要防衛邊疆抗拒他們的入寇，羅馬皇帝，設置屯戍的客兵，給他們以土地，牲畜，種子並少許銀錢；蠻族自己，遂被利用去抵抗蠻族。——人們讓土地給他們，人們與他們以便於防禦的地勢；——不過，這些文明的屏障，終於被蠻族的洪水捲去了。

曾經中斷了破壞了的文明之時，一個新的大禍又降臨了：武裝起的人羣，遍於各處，強劫苛征。在每個戰爭之後，敵對的兩軍底兵士，親善起來，又開始爲自己的利益而組織遠征（註）。鬧了幾百年，在歐洲的人，都是生活於被搶劫，被虜作奴隸以及被殺這些經常的恐怖之中。

毀壞並破滅地方的蠻族入侵，並不能阻止已經定居的種族自己之間的互相殘殺。這些繼續無已的內部鬥爭，決定野蠻民族對於外人的弱而無

（註） 在波第爾（Poitiers）戰爭（一三五六）之後，兩軍的兵士，閉散無用，遂團結起來爲自己的利益而戰。在布勒弟尼（Breitigny）（一三六〇）條約之後，英國底囚犯的國王約翰，恢復了自由，兩造軍隊遺散了；這些軍隊便自行結合，成羣結隊，騷擾田間。一羣，活動於北部；另一羣，最大的一羣，由達里耶伯利果（Talleyrand-Perigord）指揮，侵入荷侖河流域而洗劫布洛旺斯（Provence）。當它從阿威隆（Avignon）經過時，教皇設宴款待其長官，給惡劣兵士以赦免——他們絕不留意這個——，並饋贈五十萬利爾的禮物：他們才恕饒了城市而專劫掠那些鄉村。

力；因為他們不知取消氏族對於氏族，村落對於村落的仇憤，去抵抗公共的敵人。只想到羅馬統治的大西得，祈禱神靈，挑撥這些爲殃作禍的爭鬥；因爲，他說：“對於羅馬最有利益的事，若有過於敵人底內訌。”

鄉村底居民，爲要防衛自己抵抗這樣的危險；於是就在村落築起堡壘來。這些堡壘，在十一及十二世紀阿維尼（Auvergne）的特許證上面，稱爲 *Castra*（營砦）。他們，完全是平等的，既然他們全屬於同一的氏族，以選舉方法，舉出首領担負防衛的責任。這些首領與國王所派遣的人，就是封建領主底雛形。（註）國王所遣派的人，最初只是充當徵收賦稅的職務的，充當舉行裁判之民會底首席，軍隊的監督以及秩序的維持者。他們須服從長老會議及民會的權力。在法蘭克人中，種族長（*Graffio*），若不執行民會已經議決的一個外人的驅逐，就要處以二百金的罰款，這罰款數目正相當於一個犯人應當繳納的罰款數目。這些權力，後來

遂變成封建諸侯的采邑制，而在這時，是屬於聯合構成領主會議底共同體；一切居民都有武裝出席會議的義務，否則課以罰金。有些共同體，則擁有佃奴和農奴。

卡爾(Gallos——即古英吉利的威爾士——譯者)法律，九百四十年，遵國王荷爾達(Hoeil-Da)底命令所編輯，在一八四八年由阿溫，(A. Own)所公布的。指示選舉方法，村長的資格與職分，在本質上：在一切野蠻人種之中，是不完全相同的。氏族的首領，是由已有合法的妻子和子女的家長選舉出來的；當選後終身行使職權；在其他的氏族中，他的任職，又是暫時的；在一切情況之下，都是可

(註) 有時，人們控告一個外來的兵士。伯倫(Boarn)的習慣法，第卷就這個獨立的宣言：“這就是伯倫的習慣法，在伯倫，它證明自古以來，就沒有領主。”可是，波(Pau)地居民却需一位軍事首領並在聽了畢哥爾(Bigoire)一位騎士的讚頌以後，他們便舉了一個任期一年的領主。人民會，要他遵守他所違反了的習慣法，因為他拒絕服從，遂被殺於會場中。

以被撤回的。他底任務常常是“替同族說話，而爲他們所聽從；爲同族而戰鬥，又爲同族所敬畏；爲同族作保障，而爲同族所採納”。當他執行裁判時，他使村中七個高年人參與，在他的號令之下；設有執行復仇的復仇者。因爲以前的裁判，不過是報復的法律，以打還打，以傷還傷，以損失還損失。當第一聲警號喊出之後，所有居民須得武裝起來，集合在族長指揮之下；他是軍事的長官，一切人都得服從他，忠心於他。凡不應命者，必被罰款，居民都是依軍隊方法組織起來的；例如在大爾比人 (Tarbes) 他們是十人一組，上有什專，負責檢查所有的人是否全體武裝，軍器是否整齊。(註)

在野蠻人中，一切職務，都傾向於固定在同一家庭之內；紡織，鐵工，魔術師與教士，都是父子相傳。以這種方法，產出社會的等級閥閱。負責維持

(註) L. Deville: “大爾比的歷史之研究”

(Bulletin de Société académique des Hautes

Pyrennes, 6^e année, 2 livraison. 1861)

內部的秩序和對外的防禦這種族長，由一切居民去選舉出來；但人們逐漸習慣由同一家族中去選舉，後來遂演成自稱為共同體的族長，不需經過選舉的形式。假如以為族長之職，自始就形成一種使人羨望的特權，那就錯誤了。恰恰相反，這種職務，是很重大而且危險的責任；族長乃是一切的担当者。一個荒年，對於斯干第納維人認為是神底責譴之準確的標誌：把天災臨咎於國王，國王就要被貶黜，有時還被處以死刑。這些職務，並不是人人高興充當的，民會的被選舉者，要逃避這些職務，決難免受充軍的處罰及眼見人家折壞他底房屋，家庭的神聖的不可侵犯的財產這樣的苛罰。亞眠人 (Amiens) 底古代習慣法上說：“若市長或市吏員中，已當選而拒絕就任者，則毀其房屋。”哥姆 (Gomme) 舉出弗爾克斯東 (Felkestone) 及哈斯丁 (Hastings) 的習慣法中，凡被舉為村長及法官而拒絕就職者都要受一樣的懲罰。(註)

(註) Gomme: Village Community,

『位高則危：斯干底納維人，遇着大災厄（如非常的飢荒）的時候，每每把國王當作可以求神恩宥的最高代價而犧牲之。瑞典或爾馬蘭特（Vermaland）最初的國王，就是在這樣情形之下，被人民當作犧牲品貢獻給阿丁（Odin）神而燒死了的。挪威的哈肯（Hakon）伯爵，因為要從阿丁那裏求得鎮擾約姆斯堡（Jomsburgs）的海賊之勝利，把他自己的兒子作為祭品。基頓（Gideon）亦以同樣理由，把他的女兒做犧牲獻給耶和華，』（譯者註）

現在尚能觀察到的印度村落共同體，如織工，鐵工，學校教師，婆羅門僧，神會跳舞者之類，都是公共職員；他們為共同體服務，共同體即以住宅及農產品和牲畜等酬勞他們；有時，還給以一份土

（譯者註）⁰ 這一段，見英文節譯本中，法文原著裏沒有。想是，英文譯者自己添入的。全書中，尚有多段，為原著所無者，均擇其比較重要的譯出附於正文之下，似於讀者參攷上不無補益。凡遇此種地方均較正文低排二字以示區別

地，(註一) 這土地是部份地或全部地由村中的人替他們耕種。歐洲村落被舉的村長，其待遇與印度村落的職員相似。他們的同村人，為感謝其服務起見，在農地分配之後，租與比較其餘居民更多的土地。——例如，在馬倫斯堡 (Malmesburg) 的村內，Alderman，就是這裏的村長，對於他的服務是以一塊補添的土地作為酬報。這塊土地人們稱之“為村長底廚房”；——並且，為要使其能夠專心於公共職務，村民就替代他們耕種田地，以田產及牲畜之最初收穫提供給他們，這些牲畜就是他們負

(註一) 這些分地，有時是用職業命名。這些職業是以共同體的津貼補償其實習的。據梅因說：英國有幾多教區，有些土地存在於共有地皮之內，從古以來，就是以職業命名的，並且常常有一種民間信念以為一個人如其不操那地名上的職業，法律上就會不給予以所有權。(Village Community)

(註二) “巴塞多人[Basutos] 每年集合起來，為其族長和族長的第一夫人耕種田”。數百人在一直綫上排列成行，鋤具起落整齊有節：全村都為維持村長底生活而工作。”見 (Casalis: See Basutos)

責代爲照料的。(註二)村長的職務，並不是尸位素餐的；他天天都要小心翼翼，準備着交戰。哥姆在十一世紀的一個手抄本中發見一張圖，畫了割麥的人，在手持長槍的一個武士底守衛之下作工。

被選舉的族長，最初，與其他居民並無分別；但常常在同一家族裏選舉族長的事實，終於形成一種特權，這特權，後來遂變成世襲權；特權家族底家長，以出身的權利而不再需要什麼選舉，即變成自然共同體之自然的領袖。王權，在法蘭克種族之內，沒有其他的來源：墨洛溫氏族，供給軍事長官，正如希伯來人由里維斯(Levess)家供給教士一樣；不過，戰士們，可以把他們心願的墨洛溫族之一人選舉作他們的長官；丕平布里夫(Pepin le Bref)不僅由兵員會選舉，而爲掩飾其爭奪起見，他還要受眠斯(Mayence)大教主及教皇愛丁勒第三(Etienne, III.)的洗禮而稱教皇爲基利斯會(L' Oint du Seigneur)，墨洛溫朝諸王，並不頒布特別命令，任何特典，亦不使用下列公式：Una eam nostr

optimatibus(與我們的貴族同心協力——與我們的忠順者底同意,等等,法蘭克薩利人底法律及法蘭克最初諸王的詔令決沒有以任何王子之名義頒布者。(註)

集產村落,與其他村落,常常在不斷的戰爭之中。當分配由戰爭略取的土地時,族長與其家族所取的份子,總比平常人爲大。因此,於門第底特權之上,又加上財產底特權了。

村長之被選,謂其由於有最廣大的房屋,最易防禦,便於在受攻擊時使那些農民去躲避,這也是可能的。這種戰略上的便利,最初或許是偶然的,後來遂成爲一切族長之必需的條件:在印度邊境底村落,常常有與族長底房屋相聯的守望塔,其經常作用就是避難和瞭望的地方。在封建時代,只有

(註) 這就是古時亞拉岡(Araggon)國王登位典禮的公式,這差不多與法蘭克國王所行的相似:“我們”以個人而論是與你一樣,我們擁戴你爲我們的國王,是要你在尊重我們的習慣法的條件之下;否則我們是不會擁戴你的。”

具備下列條件的人始得爲領主，卽：“附有壕溝，吊橋，防護內院的堡壘，有巨大的方形塔和磨穀機，”
(註)以便農民能夠收藏他們的穀物與牲畜，磨碾穀物，組織防禦。族長底房屋，是當作公有的房屋看待的，實際上，當危急的時候，它真真是公有的。村落底人努力繕修住宅，深其溝渠，堅其牆垣；在集合財產村落裏面，一切居民大家協力修理或建築共同體底任何人的住宅，已是一種習慣。這種習慣，便是封建領取得下列權利之起源。卽封建領主，當戰爭時，不管有名義無名義，都有強迫其臣民從事於防禦工事之建築之權利。把這種權利之來源，指示得最好的，算是封建的著作家底註釋：“既然這些防禦工事同樣地保障城布和鄉村底安全，保障生命與財物，外人有財產在當地者，也不得不去建築的”。

野蠻人，與說其他們是農民不如說他們是戰士，他們自己就是村落與其堅固房屋底防衛者；在得着第一次警報時，他們立即武裝並集合在村長

指揮之下，聽他使用並助他擊退敵人進攻；他們同樣在白天登瞭望台偵察敵情，在晚間則放步哨；在許多地方，領主擁有要求臣屬從事於這種看守之權，直到大革命時代。不過當農業的習慣占了上風，農民為補償這種有防農事的兵役，於是繳納貢稅於首長而以村長所僱用的武裝兵士專門担负防禦和看守之職責；課取罪人的一切罰款，一部分是特別保留給村長及其武裝兵士使用的。於是村長得有維持一種兵力底方法。這種兵力允許其強迫他人執行自己的意志而且支配舊時同僚，

在戰略上，地位佔得好的村落，就變成各村底中心。在被侵略的時候，鄰村落底居民，都來這裏避難；為要在危險時得着這個躲藏之地，他們便得對於堅築城池和供養兵士盡一種納費的報酬。這種農民共同體的首都，也就因此擴張其威權於附近各地了。

封建制度最初的因子，就以這個方式產生於集產村落之中。這集產村落底男性成員，在權利和

義務上，本是完全平等的。若沒有外來的事變去動搖它們，給它們注入一種新的生活，這些因子，恐會像印度一樣，要經歷數世紀底停滯。戰爭與征服，發達了這些雛形的萌芽，用交互的權利和義務，把它們聚集攏來，聯結起來，造成一大規模的社會制度。這個制度，通過中古時代，普及於西部歐洲。

在現代，凡印度所發生的事情，都足夠使我們瞭解那征服底活動，對於轉變村落共同體底村長成爲封建領主的關係。當英國人定居於海岸地帶，伸展其勢力於內部時，他們便和那些由前面已經說過的直接方法所組織的村落接觸了：每個農業團體，據梅因說，都有一個農民做首領，卽村落底 headman，他代表團體說話，與侵略者交涉。英國底官府，對於這種首領權力底來源和性質，與其在共同體內所處的地位，毫不加以研究，他們只非常單純地把他當作村落底村長，做村落底代表，因而與他談判。英國官府，拿最強的威權所能產生的力量去增加並鞏固那些村長底權力。並且在很多

時候，他們援助村長去壓抑舊日的同伴，掠奪同伴底權利與財產。法國人與英國人曾無結果地嘗試過付予伊洛葛底酋長(Sachens)以這種權利。

中世紀底征服者，也採取同樣的方式。他們讓那些地方底酋長地位存在，這些地位要是拿來賜給臣下，都是無關重要的。他們使其變成徵稅和部下行為的負責者；因而，他們給予酋長的權力，是在共同體內向來不曾有過的，不過，在軍事要隘的地方，征服者則用自己的戰士之一代表代替了村落底酋長；這便是他們所付託的軍事位置。這些號為采邑的軍事位置，其任期底長短，是依環境來決定的。據封建著作的編輯者說，采邑在開始時，似乎是隨時可以取消的，後來遂變成有年限的，終身的，最終就成了永遠的世襲的了。領有采邑的人，利用一切機會把采邑變成世襲，免除一切稅課，就是說變成豁免一切領主義務的土地。在法國，第二種人的國王，每每迫於不得已而製定反對這類篡奪的法令。‘凡由皇帝或教會領有采邑的人，決不

許把采邑轉變成世襲財產。”這是沙里曼(Charlemagne)在八〇三年底法典中規定的。不過，這些法令，並不能阻止軍事首領成爲封建領主的轉化。那末，我們可以說封建制度有兩種起源。一個是內在的，另一個是外來的。這制度是由於村落共同體進化的必需條件，及由於征服這兩方面產生出來的。

封建的領主，不管他是由事變自然運行而轉化成的共同體底首領，不管他是由征服者設置的軍事長官，都限於居住在他們負有防衛及治理之責的地方。他們所有的財產，他們以勞役或什一稅等形式所征收的貢賦，都是在其統治之下的農民，爲他們所盡的義務而繳納的報酬。領主與其所養的兵隊，形成一種常備軍，是由他們直接保護的居民所給養維持的。(註)

領主對於家臣應盡裁判，援助和保護等義務，而家臣對於領主，則須盡“忠心臣服”的義務。凡遇領主或家臣死亡等事故發生時，在四十日以內，臣下必須親身並不許用代理，到主要的而非其他的

邸第去，表示其對於領主城堡托庇之所，矢誓忠誠；若遇領主不在而又未留下代理人的時候，家臣既已明白這種情形之後，就得誓忠於邸第底門前而把事實登在記錄上。他須得做一種哀懇的樣子，請求保護，光着頭，不佩劍亦不着靴，束手下跪。領主，表示領受宣誓，即與臣下握手作為聯合與保護的標記。於是臣下進行“提供與清算”，即是說把他置於領主保護之下的土地及其附屬物概行計算出來。在最初的時代，家臣要帶上自己田裏一塊土——有時，是由領主先對臣下宣誓。據畢哥爾(Bigoire)底伏爾斯(Fors)底習慣法說：“當領主接受其土地上遣派居住的居民之宣誓以前，他自己即行宣誓決不變更古代習慣，亦不變更居民所占有的東西；還須由他底土地上的四貴族底宣誓作為他底宣誓之證明。”

(註) 在拉丁語中，領主Baron一字，即封建領主第一個名稱，有壯丁，勇敢戰士之意，這就很好地指示出封建制度本質上的軍事性質。——Vassal家臣，這個字，也同樣有勇敢驍勇的意義

‘當外人的軍隊入侵領土的時候，當領主要解救被圍困之領土的時候，或者他要出陣宣布戰爭的時候，’家臣對領主是要服軍役從戰之義務的。不過，家臣雖與領主親密地連結，若遇領主要殺他，要把他抑為奴隸，或用棒毆打他，侮辱他的妻子，或者剝奪其世襲財產這種場合，據八一三到八一六年的法典所示，家臣又可以拋棄領主的。

封建的貴族，其權力一經形成，本身也就在他所負責保護的地方，變成紛亂的原因了。領主們，為擴充地盤，展開統治權力，遂造成繼續不斷的內戰，只不過在顧全農作之時，作一短期的停戰而已。在領主間的戰爭，可以與那近代工商間決無休止的競爭相提並論。結果是一樣的，彼此都達到財產底集中與由集中財富而產生的社會優越。被征服的領主，當其占有未完全被剝脫以及本身未被處死刑時，就成為佔據他底土地和家臣的征服者底臣僕。小領主為大領主的利益而消滅；大領主遂

變成極有權威的封建領主，於是設置幕府，凡臣屬於他的領主均須親自參與。

各領土每每變成攔路打搶的強盜，劫掠鄉村，打搶旅客和城市，他們很配得住人家贈與他們的徽號：殺人越貨的人(Gens-pille-hommes)，(Gens-tue-hommes)。(註) 城市，因此不得不武裝起來，託庇於國王或大領主底保護之下。國王或大領主，集中了土地及封建的勢力，把小領主轉變成他底朝臣。

但，隨着小領主底消滅，城堡對城堡的戰爭底止息，鄉村裏的和平也就建立起來，而封建的保護

(註) 威特里(Vitry)，是伊諾森三世(Immoent)底欽使，在比利士和德意志宣傳組織反抗阿爾比人的十字軍(1208)，他說：“領主們，儘管有他們底爵位和尊嚴，總是不斷地去幹綠林盜賊底職業，用放火的手段打劫整個地方……，屬於教士的風氣，不見得更壞，也不見得更好：十二世之末期，納爾邦(Narbonne)的教主，帶着他那些祭司教士，在民間去打性審，劫掠農人，強姦婦女。他用金錢接濟一羣亞拉岡的引綫，去幹那那票勒贖的勾

之需要，也就減輕了。於是領主可以放棄他們底土地，回到王室宮庭去過那朝廷臣僚底生活，再也不充當家臣和佃農底保護之職任了。自農民不需要武裝地保護的時候起，封建制度遂喪失其存在底理由。封建制度，以戰爭而產生，由戰爭而消滅。它恰恰是由那使它降生的戰爭性質，毀滅了它自己。

可是，即或當領主與其家臣及佃戶之間的一切平等已經消滅的時候，只要封建制度存在，那封建制度孕育於其中的原始的平等遺跡，也就存在着。在討論全村村民底和領主底農業利益的村民會議之中，封建領主與他們依然是平等的。這個會議，領主本有召集的義務，但雖就不得領主底許可或遇領主拒絕召集，亦可以自行召集的。領主對於公有財產之使用權亦與其他居民受同樣的限制；領主應當送往收場牧放的牲畜數目都是被規定了

當；主教與院長，非常喜歡“白種婦女，紅酒，漂亮衣服及良馬，過着富饒的生活，在上帝高興貧苦生活的意志之下”，法國中古一位南部的詩人這樣說。

的。得里斯爾(Delisle)，在諾爾曼農民階級的研究中，舉出許多文字，證明貴族底權利是有限制的。例如布里格威爾(Bricqueville)底領主，只有兩牛一馬得牧放於公共牧場之權。領主少有特權，如福勒曼威爾(La-poix de Fremenville)所說“自己沒有牲畜的領主，不得引進地人的牲畜，不管是把他底使用權出租，出賣，或甚至高興無條件出借。”

(註)

三

教會財產底起源

教會底財產起源，即或不與封建領主財產底起源完全相同，但至少也是近似的。在那些混亂的時代，人們，從寺院裏與從領主那裏一樣可以找得

(註) La Poix de Préminville: Traité Général
du Gouvernement des biens des Communautés
habitants Paris 1760,

財產和生命底保護。僧侶還擁有領主所不曾有的權力。他掌握着天門底管鑰。信仰是天真的，但熱烈而且深刻。作爲羣衆的感情和深厚的思想之真正表詞的民歌及詠事詩，都承認僧侶有救人於地獄的火焰之中，賜人以天堂的位置這種權力。在羅蘭歌曲中，大教主士爾淦 (Turquin)，鼓勵那些有些氣餒的兵士出戰，就許他們升天堂，同時用如下那樣可怕的歌詞去威嚇他們：

男爵大人，沒有不良思想；

爲上帝，求你們不要逃亡，

最可怕，旁人話壞話，

我們甯可戰死於沙場。

在我們，一定效死，

今日後，將不再生，

但有一事，我敢給你們担保：

神聖的天堂，將爲我們而開放，

我們將列坐在諸聖底身旁。

教士故爲欺騙地說貪吝卽是上帝第一而且重。

要的屬性，諸聖把他們底信託及保護拿來做生意；所以這就使克羅溫（Clovis）說“聖馬丁，並不會待慢他底朋友，但對於他底痛苦却付了太多的代價。”人當臨死時，把財產獻給教會，以便在天堂上定下一個位置：這種貢獻，最初是隨個人的自由，後遂成爲強迫的義務。據孟德斯鳩說：“所有的人，如死時不把財產之一部分獻給教會，就被稱爲不懺悔的死，這是不許行聖餐與葬禮的。若死者未留遺囑，則其家屬須與教主指定之公正人協議，決定，假使死者留下遺囑時，應當奉獻的是什麼。”（*Esprit des lois*, I, XXVIII, Ch. XII.）僧侶們，用盡心機去對付他們底信徒，在保留財產底一生的收益權的條件之下，且剝奪其財產於生前。“世界底末日千年到來”的恐怖，更見大大地增加了僧侶及修道院的奉獻。既是人與牲畜都要絕滅，最後裁判的時間決要到來，還保守着這人間底財產有什麼好處？可是，當這一千年終於平安無事地過去了的時候，人們就不再恐怖了。他們這才好生後悔生

前以一個荒謬的託詞，竟把財產送葬了。爲要嚇住這般想收回其財產而具有勇氣的人們，教會遂使用破門和咒詛的手段。在當日的記錄上，充滿着爲恐嚇施主及其家屬的咒詛公式：這便是其中的一個，在阿威尼 (Auvergne) 底記錄中，常常遇着的：“假若一個外人，若是你親屬中一個，若是你底子女，十分無理地反對這個證書，去侵犯已經獻給上帝已經供奉聖徒的財產，他們便會像耶洛得 (Herode) 那樣遭受巨大的創傷；有如 (Dathna, Abiron) 有如出賣救主的 (Judas) 那樣地在地獄底深處受苦刑。(註)

然而，教會財產，還另有一個來源。波馬洛瓦爾 (Beaumontnoir)，在報告王國之內農奴急激增加的原因時，他說：“許多自由人卻被出賣，他們及其直系的相續人，或是由於飢荒，或是由於要求一個抵抗敵人的主人；而且這自由人，以一種虔誠的皈依，

(註) Cité Par H. P. Riviere dans son Histoire des institutions de l'Auvergne, 1874,

爲他們與他們底後裔，承認某種義務或奉獻些某種貢物於寺院或隱修院；人們，對於這樣隸屬的來源，不復記憶而把它當作真實的義務之證明看待 (Coutume sdu Beavoisis, C. XLV) 人們爲取得暫時的保護，而把自己獻給寺院。據格拉爾得 (Guerrard) 說，自願作奴隸的行爲，大部分，是由於虔信的精神，由於教主及院長對於農奴的誘勸，及由法律所保障的恩惠等等而招致起來的。寺院及隱修院底農奴及家臣，與臣屬於國王的人，享受同樣的特權；他們，若遭侮辱，受傷及死亡，有要求三倍賠償之權。國王與寺院負責追捕罪人，有時，這個勞動務屬於被害者的家庭。

修道院就是一種堅壘，能夠抵抗正規的圍攻。修士們都是熟習使用武器的；在哈斯丁的僧侶，組成兩軍而相互對打；在溫舍斯得 (Winchester) 附近一個修院，院長伊達 (Hida)，曾帶領十二僧徒到亞洛得 (Harlod) 作戰，而全軍徒手收沒。寺院底高僧，卽軍事的首領。他脫去僧袍，放下十字架，便可

以披甲執劍。許多教主，如加洛爾 (Cahors) 底教主，當他莊嚴地執行職務時，把他們盔，鎧，劍及鐵手套等擺在神壇上面。羅蘭，在龍斯瓦爾 (Roncevaux)，比向阿里威爾 (Olivier) 所說的更為美妙的詞句去贊美杜爾淦 (Turpin)。他說：

大僧正真算是最好的騎士：
天下沒有比他更能幹的人，
精通槍法與劍術。

法蘭西人說：這就是大勇大無畏者！

有了大僧正十字架得保安全。

願上帝，多給如此的戰士於查理 Charles 國王
呵！

封建時代，只有僧侶才是受過一點教育的人；他們使用教育，與他們底劍一樣，為養活他們使教區人民而服務。他們是常常站在農人與壓迫農人的領主之間的；今日還可以看見愛爾蘭底下級僧侶，與維持其生存的農民和佃戶給合起來，反抗土

地貴族。

僧侶與城市和鄉村底人民之間的聯合，十分親密，至於僧侶常常奮起封與建貴族鬥爭，在迷信的恐怖和狂熱的信仰當中，封建領主有時也把他們底土地和財富之一部分，獻結修道院和教會；但在安靜的時候，他們又垂涎於修士及僧侶底財產，只待有機會，便要攫取到自己的手裏來。(註)

最初的國王與武將，每每以寺院和修道院作爲恩物，賞賜其部下和兵士；由八世紀到十二世紀，很多寺院是爲俗人所有的。法蘭西底國王，一直到大革命時代，還保有一種特權“droit de regale”，這特權卽是規定一切空銜僧正底收益全屬於國王。封建國王，把寺院財產看作是山神積累起

(註) Sweyn, 是高德溫 (Godwin) 底兒子, 亞洛得 (Harold) 底弟兄, 曾經打搶 一位女, 並在獸慾衝動時, 犯了一個殺人罪, 爲要減輕良心上的譴責, 自己許願, 赤足遠朝耶路撒冷, 他很虔誠地完成了這個苦行, 但他卽因此而死, 見W. of Malmesbury 的報告

來以備他們迫切需用的；他們勒取寺院和隱修院，也使用勒取猶太人底金錢那樣的毫無顧忌。據孟德斯鳩說：“不過，僧侶所接收的，直等於三個朝代中，人們所獻納於國王的一切財產之數倍。”英國歷史上，以暴君而兼英吉利底大主教的亨利八世 (Henri VIII)，當他們改革加多力克教會時，他曾經沒收六四五座隱修院，九〇座大學，二，三七四座教堂和自由禮拜堂，一一〇座佔院，和他們歲達到五千萬以上的收入：他是以大的規模遂從前國王幹過的舊例，一七八九年有產者的革命家，剝脫僧侶底財產，嚴格說來，不過是仿照法蘭西最初加多力克即最信天主教的國王舊有的陳例罷了。

(註) Pepin J, Heristal, 他的孫子 Pepin le Bref 及 Charlemagne, 他們自己放免了殺害 Dagobert 的罪惡及其篡逆，他們却是寺院底保護者。不過，Pepin le Bref 底父親 Charles Martel, 很野蠻地把寺院底財產掠奪了。編年史家，爲了敘述這個事實，遂用 *socialiser* (社會化) 這個動詞。(*En chronico Centulensi lib, II*)

四

封建義務底性質

封建的徭役，本是對封建領主而存在的。但自封建領主，因無效用的原因而歸於消滅以後，它們就成變貴族底采邑，且每每變成有產者的來源。他們再也不盡那最初以徭役為酬報的公務了。這些徭役，一方面受有產者底學者無情地攻擊，他方面又受封建的學者竭力的擁護，直到1789年資產階級的大革命纔決定地被廢除了。英國底資產階級革命，成功於百五十年以前，使資產階級取得政權，以下議院與貴族院對峙。但，這革命却留下許多封建的特權。這些特權，在今日已經是改變了，因為那時被貴族階級，按文字意義而言，實不過是資產階級底一個支派而已。

現世紀自由主義派的經濟學者及歷史家，本當追跡封建義務底來源及其過去所以存在的原因，並且說明由於使其必然產生的原因之消滅而

招致其本身底消滅，而他們却以為把凡屬與封建制度有關的，無分遠近的一切，一概無分別地加以非難，就可以造成了科學底和自由主義底根據。但是，要想明瞭中古時代的社會組織，便得認識這些義務的意義。這些義務，就是封建財產底動產形式。若把一切封建的義務悉加攷察，這就不免太繁重了。我只檢出那最為資產階級的學者所非難的來，我將證明，雖它們是用權力去維持而且加重起來的，然在起初，它們却是被人們心甘意願承認下來的，

徭役權——我們已經知道，封建領主，當其未被一個征服者強迫着充任軍事長官時，通常只是共同體底一個單純的市民，並沒有任何特權可以自別於其他的成員，即他底同等之輩。他領受分割的土地中的分地，但，耕種土地，是其他的居民替他勞作以便使他得以全部時間去擔任公共的防衛。哈克陶孫，曾見俄國底領主繼續領受密爾底三分之一成四分之一的土地，由村落居民替他耕

種。

據那提呂夫，孟提米根 (Latruffe-ment meyllian) 說，在法蘭西，分給領主的公共地之分地，是隨居民底權利性質而變更的。這分地，當農民享有在領主森林之內的使同權時，則為三分之二；若這種使用權僅適用於公共的森林之內，則為三分之一。”(註一) 當隱修院和領主底財產擴充時，他們所有的農奴數目不夠耕種其土地時，便把土地底耕種交給那些營着，“共同生活”的農民共同體，遵照當日的特殊性的辦法。但，這些佃戶，不管他們是自由人或農奴，都應當給領主做幾天工作，或者耕田，或者搬運收穫。

在這商品生產和商業尚不存在的時候，領主和農民，須得自己製造必需的一切東西。(註二) 在

(註一) Latruffe Montmeylian: Du droit des Communes sur les biens Communaux, Paris, 1825 孟提米根是稀有的學者之一，他有勇氣在法國擁護公有財產反對資產者的貪婪。

(註二) Olivier de Serres, 主他底 Theatre de l'Agriculture

領主家中及在教主家中，有一切作場，製造軍器，農具，紡織，衣服，等等。農人，其妻子與其女兒，規定每年須到那裏去工作若干日。婦女工作場，是由領主夫人指揮，名爲*Geniciariid*“婦人工作場”。隱修院，亦同樣地有婦女工作場所。(註三) 這些工作場，很快地轉變成領主與其臣下的妾院，甚且變成獸慾橫行的場合，領主及僧侶，在那裏污辱他們底女農奴和女家臣。*Geniciaria* 這個字，本義是 *Ouvriere Cyneceo*，也轉變成與賣淫同一意義的東西了。卑劣無恥之極鬧得使有些教主，禁止教士設

ture et du mesnage des Champ 裏面，他忠告土地財主生產他們所費消的一切東西，把他們底出產品用去製造衣服，總強於把生產品賣掉，專拿賣價去購買他處的製造品；他吩咐在每個農場之內，要有一個屠場，一個麵包舖，一個紡織廠，等等，事實上，封建經濟 不知道商品生產，亦不知道商品底流通，這些都是資產者經濟的特色。

(註三) 在摩爾巴哈 (*Morbach*) 的修道院，七二八年由愛伯哈爾公爵 (*le comte E.berhard*) 規定的供給條例中，舉出 *Gynicenae* 內有四十名女工工作。

置同樣的工作場。我們因此，可以看出近代妓院是具有一個宗教的和貴族的淵源的。

家臣及佃農，應該替領主作工的天數，開初是極少的在某些地方，一年不過三天。(註一) 法國國王底詔令，如無慣例可援，決定一年十二天。農奴底徭役，是最重的；但通常總是不能超過每週三天；但農奴尚有小小的土地是由領主賜給而且是不能收奪的；此外，他還能在領主底收穫之中分得一部分，而且有在領主森林及耕種地之內牧放牛羊底權利。加斯巴蘭(Casparin) 公爵，是路易十八底農業總長，在那一八二一年出版的 *Metayage* 條約內，毫不遲疑地說：折半租田法，對於土地業主，比徭役制度為優(註二)。不過，在封建制度落時期，領主便濫用其權利而加重了徭役勞動。據十七世

(註一) Bigorre 習慣法規定，自由人須得着和平，每年只替領主作工三次。

(註二) 加斯巴蘭(Gasparin)，所持的理由是很有用的，而且值得把它們舉出來，因它們可以實施於無產者的勞動之上。

紀初期的著作家讓舍呂(Jean Chenu)說：“他們便用這樣一種權威，使人家爲他們耕田，造酒及千百種別樣力役，但並沒有勞旁的名義，只是用兵卒鞭撻，用，吃人般的威嚇。”當和平差不多在歐各國之內建立起了的時候，農民再也不需要被保護了，朝廷裏，從繼承封建領主的貴族，也就成爲寄生者和壓迫者了。

收穫征集令 人們大都以爲對於刈牧場，收葡萄，割麥，等等日期的規定，是領主所有的權利，這種利權是純粹地建的。但，事實並不如此，恰恰相反，就來源而論，我們不能不追跡到集合財

“徭役制度，是強制着給農奴作爲生活之資的某種面積的土地，爲他自己的利益去耕種，再由農奴對於地主担負若干天的勞動作爲這種享受的酬勞。……主人與農奴之間的利害是分開的，其中各個都採取一種個人主義。農奴知道他在給予他的土地上勞動，就是他自己得到安適的保障，自然就要特別努力使其特別出產……至於爲領主作工的日子，是不是一樣情形呢？每週有三天是自由的雙手，在其他三天又變成奴隸了。農奴懂得分別這是爲自己做的 那是爲領主做的，而且這個分別，就是後者的利益之致

產繁榮的時代。上面曾經說過，爲要撰耕種的土地開放給大家牧放，村落底長老會遂決底各樣收穫底日期。這種習慣，是爲全體村民底利益而成來的，除了領主以穀物行交易的時候，其真實的目的，原是不能夠轉移的。後來領主自己代替了長老會，或者影響於長老會的決定而故遲收穫日期底宣布，以便自己土地上的穫收完成於其同的其他田土收以之先，以便因此得以最先而且以最好的條件出賣。

Banalite (註一) 儘管這是個封建的名詞，然而

命的打擊……。租佃制度，就從這裏產出。若我們把租佃制度拿來與徭役制度比較，就很容易看出租佃制度對於地主是很有益的。在租佃制度內，佃農沒有找出誰是自己的利益誰是有利於其主人的這種分別的可能，其用力就得彼此一樣。若他所耕之地能與他的能力相稱，則凡在農業工業發達的既存情況之中應有的結果，都能如願地做到。” (Le metayage, Publie avec le concours du ministre de l'Agriculture)

(註一) 在封建權利上 Banalite 這個字含有強迫使用屬於

它所表示的習慣，仍舊是公有制度的。在村落集產制內，如已經說過的，某些職務是由公衆供給生活的個人去執行的；在村落中，有公共的牧童，管理牧場上的全體居民底牲畜；同時還有鐵廠，屠戶，磨房，傳種的家畜，等等，替整個的共同體服務。每個家族，不必自己燒窯去烤麵包，只須送到 Banal 或公共的窯那裏去就行了；這個習慣，是以經濟的利益建立起來的，因為這樣可以減少柴薪底消耗。窯底保管與設備之責，是付與長老會的，後來就屬於領主。領主只要有利可圖的時候，無論什麼地方，總是用自己的權力去代替公共委託者底權力。對於公共物件之使用底徵稅是很輕的；據 Reims 的大教主，Guillaume Blanchet Mains，一二二三年所頒的法令，規定僧正常有一個公用的窯，每烤三十二塊麵包，征收一塊麵包的稅。” Boucheher d'agris 引據一五六三及一六七三年的法律，

領主的東西而付以報酬之意，例如一個竈或一匹傳種的牲畜之使用等。

規定公共磨房的磨穀稅爲十六分之一或十三分之一；現在，這樣稅計算起來，磨廠徵收已到十分之一以上了。(註二)像這樣的制度，只有在一切缺乏商品生產的地方才能存在。這些都是商業發達以及由個人對於共同體之剝削的障礙：法蘭西革命的資產階級宣布它們是封建制度的遺毒而在一七九〇年就把它們廢除了。

教會 教士是與農村人民聯繫着的；農民選出他們，供給他們的生活，而教士則教育他們，以宗教上的傳說娛樂他們，以宗教典禮與其他戲劇的表演使他們消遣並且保護他們反對領主；在教士與人民之間的這種聯合，在教會占有的性質裏面表現出來。上帝底廟宇，後來終於變成僧侶的專有財產而不屬於公衆，但在以前，除了舉行祭儀時，就是屬於教士，屬於領主，屬於農民的公共財產。歌台與神壇，是屬於征收什一稅的人 (decies

(註二) Boucher d'Agric code rural chap. XV, Des banalités。

mateur), 即是說屬於領主和教士; 它們是“用以準備歌唱的; 至於牆壁, 穹窿, 燈台, 房蓋, 石路, 椅子, 橈子, 玻窗, 神座與圖畫……則由教區的居民, 負一部分的備置和修理責任, 因為那是屬於他們的, ”這是 Poix de Frominville 說的。他們底交易, 公共的集合以及跳舞會, 都在教堂內舉行, 並且在緊要時期, 可以在教堂內儲存穀物。(註一) 據 Thorold

(註一) 一五二九年一個教會法令, 禁止“拿宴會, 跳舞游戲, 演劇, 交易及其他類似的不正事物等等在教堂或校園裏去做或以此等事去擾亂它們。因教堂只是供奉上帝之用的, 並不是拿來做如此等等放浪之事的。”不過, 這條法令, 似乎很少效力。因據一七四二年的 *Mercure de France* (創始於一六七二年——譯者) 所載, 在 Beaune 主教寺內, 由教堂自己規定聖誕節, 舉行一個名為 *Pergerette* 的跳舞會。又據 Bonnet 在他底 *Histoire de la danse* 裏面說, 聖馬牙爾 (Saint Martial) 節日, Perigord 底居民在教堂內一邊唱着聖歌一邊跳舞。在每一閱之後, 他們重唱着:

聖馬爾弟, 爲我們祈禱吧!

我們爲你跳舞。

Rogers說，在英國各處，教堂就是教區人民底公共集會的會所，是危險時的堡壘。它所建立的地點，即是最初移住者建造城砦的地點。(註二) 上帝底堂殿就是從前安置寶貴物件神聖地方：希伯來人修造耶路撒冷底廟宇，羅馬人修造威斯達 (Vesta) 底廟宇希臘造修台爾弗 (Delphes) 底廟宇。他們都把廟宇變成財寶的銀行堆棧。

中古時代，教堂底鐘，是屬於農民的，農民鳴這些鐘以報告一個集合，在遇火災或攻擊時通知大眾。十七及十八世紀，法蘭西各省地方紀錄中，常常遇着因為監吏及國王的憲兵到來時鳴鐘警告農民而被控告的鐘的判決案；這些鐘，被判決取了下來，用執刑者底手加以鞭笞“不管人們是曾經用重大典禮便成爲神聖供奉的東西，不管人們曾經對於它們使用過聖油，聖香，而且誦過多次的禱文。”教堂乃是上帝底房屋，建立在領主底對門，農

(註二) Thoral Rogers: *Economical interpretation of history*

民就聚集於其四圍。

什一稅 以前是由教區人民付出而現在由國家清償的，教士底薪金，變成一種稅收的數目而徵收。這與其他封建賦課一樣，是用自然物品繳納的。烏爾班（Vauban）承認物納什一稅及其他賦課，對於農民，比較金納稅租，要輕些。實際上，這種征收是以收穫為比例，依收穫的豐歉而或重或輕。至於金納稅賦，則不管收成好壞，總是一樣。為完納這種稅，農民必須用其出產品購買金銀；在這種交換之內，小農民，常常為需要所迫，不得不忍受擁有貨幣者的無厭之求（如銀行家或穀物商販）。現在，雖一切政府都採用了現金納稅制度，而在農產品出賣的命運上增加農民的負擔，這是絲毫不會變更的。

有利教會的什一稅，最初是像今日的愛爾蘭一樣，原是自由捐納；據馬布里（mabby）說，在投降 Charlemagne 的地方，找不出任何強迫執行的痕跡。什一稅給與教士或魔術師都無不可。

九世紀 Lyon 的大僧正 Agobard 深深地怨恨人們繳納教會的什一稅，比較納稅與那有轉移天氣呼風喚雨之能的魔術師，還要差些。在七九四年由 Charlemagne 召集的 Franfort 教會議，用惡魔作棍子把教會什一稅成爲定案：在這裏記載了一個和約，其中說“在最近的飢荒中 人們將遇着空穗的麥子，那是譴責人們不納什一稅的魔鬼所吞噬了的。”僧侶與魔術師，上帝與魔鬼，無論在何任名義之下始終總是一個人。

但，自由捐輸的什一稅，變成了強迫的義務，正與封建的俗諺所謂“世間沒有不盡義務不納什一稅的土地”相合，什一稅，遂轉化成公產底權利而歸世俗的領主所有，或歸那轉賣此權利於世俗的領主之院主所有，本是爲收得教會教士精神的援救而自由繳納的什一稅，却變成強迫的義務，終之變成了毫無服務關係的壓迫稅；於是精緻的黃金變成惡劣的黃銅了。

五

封建財產擴充底方法

當封建貴族，停止其對於家臣，佃農及農奴之保護者的職能的時候，反轉加重苛煩不堪的領主底貢賦（在最初曾經是自願同意的）與這相同，貴族底土地財產，本是以暫時付託的軍職或者是以單純的農地分配權為其起源，但其擴大却是用暴力與欺詐，主要地是由共同財產之蠶食而成的。

馬克斯，在其資本論底可讚美的第二十七章上曾論及鄉村農民的收奪，我願介紹給讀者去看看。在那上面指出蘇格蘭和英格蘭底貴族諸侯，用着何等野蠻殘暴的方法，完全剝脫了農民底土地。雖是沒有任何一個歐洲的國家，能夠矜誇所養的貴族，以那樣地迅速和兇猛，完成了土地底獨占事業，然而，在一切文明國內，農民底財產與其歷代承繼下來的權利，總是被剝脫了的。為達到這頗可稱譽而有利益的結果，貴族與資產家，把一切方

法手段，都用過了，我們且從中舉出幾個來。

馬克思，在其所著資本論底可讚許的第二十七章“對於農民之土地的收奪”曾經把蘇格蘭及英格蘭底領主，對於獨立農民意土地，如何迅速而殘暴地被掠奪敘述過了，我願把它給讀者提出。Holinshed 底編年史的著者哈里孫 (Harrison)，稱他們為“大掠奪者”他們做這件事，異常地迅速。在十五世紀時，大多數的人都是有財產的農民，這是一個封建的名號，下面隱藏着他們底財產權。據馬攷拿 (Macaulay) 底計算，“地主底人數，不下十六萬人，若合他們底家族合算起來，當占全國人民七分之一以上。這些微小的土地之平均收入，每年當為六十磅至七十磅。”

放逐農民底主要時期，開始於十六世紀。大封主，用暴力驅逐農民離開其與封主同具封建權利之土地，奪取了公共的土地。佛拉米斯 (Flemish) 毛羊工業之迅速地繁榮，以及

倫敦羊毛價格之騰貴，更給這種收奪以直接的刺激。羊子，竟驅逐了人。摩爾 (Thomas more) 說：“羊本是溫和柔順而食量極小的東西，現在，我敢說，變成了食量最大性質最猛，至於吃起人來了”。(註)

在十七世紀底末期，所謂獨立的農民階級的Yeomen，人數較佃農為多。他們構成克林威(Cromwell)底權力之支持者，並且，照馬攷拿底說法，他們對於那些濫酒的大地主，及品於那些婆主人底棄妻作妻的奴隸，教區的僧侶，正是一個很好的對照。到一七五〇年，這類獨立農民，便消滅了。與這相同，到十八世紀之末期，連農民勞動者底公共土地之最後的痕跡也沒有了。到十九世紀，農民勞動者與公共財產之間極可記憶的聯繫，在英國也因之無影無蹤了。在一八〇〇年及一八三一

(註) Thomas More: "Utopia" transla'o by Robinson, Ed. Arbas, London, 1869。

一年之間，藉助於貪污的議會，地主們毫無補償地從農民手中奪取了三百五十一萬一千七十英畝的公共土地。

對於農民土地大規模的收奪之最後的手段，即是所謂「所有地底解放」，換言之就是說把農民從所有地驅逐出來的意思。至於「所有地之解放」之真實的特有的意義，只有從近代小說上的天國，蘇格蘭高地上面去領略，因為這裏的地主，以其有組織性的，規模很大，一舉成功（在愛爾，一時，僅能驅逐數村農民，但在蘇格蘭的土地和德意志一個公國相等，所以處置得迅速）最後又將收奪來的土地放在一種特殊的財產形式之下，所以他們底收奪是異常顯明的。

蘇格蘭高地底析爾特族，是由氏族構成的，每個氏族，對於其所住居的土地，都有所有權。氏族底代表，族長或“大人”，不過是財產之名義的所有者。這正與英國女皇號稱國

土全部底所有者是一樣的。英國政府，雖能鎮壓這些族長大人間的內訌，雖能制止其向平原低地經常的侵入，但是，這些族長們，決不會放棄其舊日的盜賊生涯，他們只不過改換一種盜賊的形式而已。他們使用自己的權力，把名義上的所有權轉變為私有權，若是因此而引起氏族人員底反抗，他們便用強力驅逐那些抗者。所以留滿教授(Professor Newman)說：“英倫國王，說不定會要把他底臣民驅逐到海裏去的。”在蘇格蘭底主武裝叛變之後，開始遂行的這種革命，我們從 James Stuart and James Anderson 文書中，能夠參透其最初的真象。

在十九世紀施行的「所有地底解放」，我們可以舉出撒惹蘭得(sutherland 女公爵底事實來做個例證。這位在經濟上有訓練的婦人撒惹蘭得女公爵，於一千八百十四年，為企圖經濟底根本治療，決心把撒惹蘭得全州變

爲收場。這樣，從一千八百十年至一千八百二十年間，就把些這地方底一萬五千居民，約三千戶，有組織地驅逐勦滅了。他們底村莊，全被破壞，全被燒燬；他們底田地，全部變爲牧場。當時，英國軍隊，奉命執行這個任務，先與著的村民商量退出村落。有一個年老婦人，不肯離開她位小屋，竟被燒死於火焰之中，這懷位滿「慈悲」的夫人，採用了這樣的手段，才把自古以來卽屬氏族所有的七十九萬四千畝土地變成自己底東西。她僅劃出濱海六千畝土地，分給於那些被驅的居民，每戶不過得兩畝土地而已。並且，這六千畝土地，向來是荒蕪着的，那領受這種土地的人，實在不能收得什麼。這位心地高尚的女公爵，對於每畝還要征收兩先令六辨士的地租以償給那般幾世紀以來卽爲她一家而流血的氏族人民耕種，這以後，她就把收得的全部土地變成二十九個牧場，每個牧場只容得下由倫敦來的佃戶一

家。到了一八三五年，這一萬五千析爾特人，就已被十二萬一千頭羊代替了。被逐的土人，都到海濱，依靠打魚謀生活。他們，恰如英國某著作家如云，竟變成兩棲動物了。他們是一半在陸地上生活，一半在水裏生活，同時雙方都只能供給生活底一半。

國有土地之大規模的收奪，是由阿郎日(Orange)的威廉(William)大公爵開始的。“這些國有土地，或是贈送，或是以極低廉的價格拍賣甚至直接攘奪而併吞為私有的，這種肆無忌憚的行爲，絲毫不遵守什麼法律形式。這些用欺詐占取的國有土地，和劫掠得來的教會土地（除共和革命時未曾喪失的而外）合併起來，遂形成現在英國政治的王國公地。這種趨勢，由現代資本家所助長的地方，亦復不少。因為現代資本家，是要把土地商品化，擴充大規模的農業範圍，並增加自由的農業無產者之供給的。”

斯圖亞 (Stuart) 王朝復辟以後，地主們，使用法律上的手段，頒布一種侵佔的法令。在歐洲大陸任何地方，這種侵佔之實現，並沒有採用法律的形式。一六六〇年，地主們，藉助下議院底權力，把自己土地上應擔負的一切封建稅項，概行免除，統計起來，他們竟免去了國庫總收入二分之一的擔負。如所謂軍事服務糧食徵發、補助金、救恤金、徵稅戍衛、讓與、土地收沒等之義務、完全撤廢，另徵國內消費稅去彌補。據查理二世 (Charles II) 第十二號法令第十三章看來，大部分租稅，開始是由地方轉嫁於人民，後來，遂歸人民繼續擔負了。

領主們，一方面免除為臣下和佃戶服務的義務，一方面對於私有的土地財產，又免除了納稅於國家的義務，這樣，封建的財產，遂轉化為資本主義的財產了。

單以英國來說，這種變化，是在農民階級

最悲慘的狀況中完成了的。農民們，多被驅逐而變成乞丐。乞丐越多，越發增加社會底危險，為謀對付之法起見，不能不講求野蠻手段；法律，把這些乞丐當作“voluntary——自願的”犯人看待。其實，他們能否在舊日條件之下繼續作工，早已不是願意與否的問題了。法律上，却假定這是他們底自由意志。英國這種底立法，是從亨利七世時開始的。

據亨利第八（一五三〇年）底法律條文說：“年老不能作工的老年乞丐，准予乞食。如係強壯而浮浪的人，則處以笞刑而監禁之。縛諸運貨馬車之上，遊衙示衆，鞭打流血，最後或遣回原籍故鄉，或解送時最近三年所居地方，強迫發誓作工。”這種條文，何等可笑！這項法律，後經亨利八世第二十七號法律廢除了，但同時，另插進一個新條文，把效力更弄強硬了。新條文規定：“再犯浮浪罪者，重笞，割一耳示儆。三犯浮浪罪者，作為重犯及社會

公敵處刑。”

女王伊里沙伯（一五七二年）底法律規定，年滿四十未經許可而乞食的人，重處笞刑之後，若在兩年間無人僱用，則烙印其左耳。再犯之人，若在十八歲以上，二年間無人僱用者，則處重刑，三犯罪者死無赦。

與伊里沙伯法律第十八號第十三章及一五九七年的另一律法相似的，還有詹姆士一世底法律，規定：“凡浮浪乞舍之徒，作為無賴浮浪人真待。治安判事，於輕罪即決法庭，有權公然加以笞責，初犯者監禁六月，再犯者監禁兩年。入獄後，治安判事，認為適當時，得笞責之，怙惡不悛而又有危險性的無賴者，則烙R字印於其左肩，使就懲役，再乞食被捕時死無赦。”這類法律，到十八世紀初葉，還有效，後經女王安拿第十二號法令第二十三章廢除了。

貢賦和徭役變得異常苛煩，（尤其是在貴

族停止其有用的職能以後)，以至使農民爲了贖償起見，遂同意把村落的公有土地之一部分讓給領主。這些顯然是領主們所渴望的土地之讓與，似乎常常都是藉助於欺詐而成就的：貴族行賂於若干村民，由這些村民炮製出一個自由操縱的公民會議，議決土地底放棄，所以，在法蘭西，我們發見國王許多命令，打破那些決議，強迫追還土地，使仍爲公有，並特別指示。若讓與不是絕對由全體居民集會參與，任何共有財產底讓與，都歸無效。

共同財產底強盜，並不是常常都運用議會的手段：他們每每使用突然地奪取。在十六世紀，當工場手工業及商業的資產階級，迅速地發達，公有地的收奪，同時是由於去貴族與激增多的壟斷者。城市底居民增加起來，並且爲應付新的需要起見。在農業方面，不能不增加其生產。發展農業，遂成了普遍的傾向。壟斷的人，藉口擴大耕地面積，用法國國王底命令去解決，用命令付與以開闢荒土的權利：他們立刻把共有財產列入荒地裏面去，而

從農民手中強奪過來，迫得農民以武裝擁護這些土地；爲鎮壓農民的反抗，壟斷者，又乞援於政府底兵力。這在其他諸國王中，亨利第四，Poul au pot(罐裏鷄)的國王，就爲他們服務了。

貴族，爲佔據村落底土地，使用挑剔引起訴訟的手段。他們詭稱農民所有的土地，不與其財產的證書相符合，這却是在許多情形之下，都是恰當的一種說法；他們需要施行財產權底檢查，而自利地沒收其一切的餘剩；在其他場合，他們底方法却是很革命的；凡是要追認的及燒掉的契約，他們完全削去。農民對於他底土地，再不能建立其所有權，於是成爲無主土地。貴族，便如此這般，恰如俗話所說“沒有無領主的土地”而獨佔了農民底土地。一七八九年，財產契約底燒毀，可算是品於由十六世來貴族所造契約之壓迫的一個報復。

森林底獨佔，開始還較早。領主們，並不顧忌什麼無用的故紙，而竟自取得森林及伐木的財產權。他們把森林圍圈起來，禁止農民去打獵，去利

用幾多世紀傳下的採伐柴薪及建築材料的權利。貴族於公共財產的森林這種蠶食併吞，激動怒潮，在歐洲曾形成恐怖的大暴動。十一世紀的 Roman de Rou 裏，一個農人說：“領主只是對於我們有害的；他們占有一切 支配一切，享用一切，而使我們過着貧困痛苦的生活。……爲什麼我們讓人家如此待遇？我們是與他們同樣的人，我們有一樣的肢體，一樣的軀幹，一樣忍受痛苦的力量並且我們是以一百人對一個人……防衛我們自己反抗那般騎士吧，我們一致團起來吧，誰也不能做我們的領主，我們能夠斬伐林木，獵取森林中的鳥獸與池沼裏的魚類，我們可以自由運用林木，牧場，以及水澤。”十六世紀中葉，在法國北部和中部暴動起來的雅各黨 (Jacqueries)，就是利用貴族禁止農民對於森林和水澤之使用這個貪圖的機會。在德國亦產生同樣的許多暴動，從反對皇帝亨利第四之撒克遜底暴動起，直到 Souabe 的農民暴動止。後者，在路德時，武裝反抗拒絕他們使用森林水澤的領

主。Souabe 底暴動，在阿爾薩斯—羅蘭 (Alsace Loraine) 演成流血的慘劇。

這些騷動，迫着領主在許多地方，不能不尊重農民底利用權。這種權利是很好地建立起來。據一七六〇年 La Poix de Friminville 宣稱：“即或農民妄用了這種權利，也不能夠被剝奪。因為森林底使用權，應該永久保存，既是永遠保存，自然現在居民就得享有，未來的，亦得同樣享有，誰也不能把未曾降生的人底權利剝掉。”不過，一七八九年革命的資產階級，對於農民底權利，不像封建的法學家那樣尊重，竟為大地主底利益而把這些權利剝脫了。

領主們，雖然有時在農民底使用權之前，不能不讓步，但他們總是宣稱這些權利是由於他們高興賞贈底恩惠；他們儼然以森林底業主自居，正如後來，即對於家臣底土地，亦不能不起貪圖之念。在中古時期，擁有自由土地的自由民，為找尋一個寄託 (Recommandation)，即是說一個強有力者底保護，便拿自己的一撮土，誓效忠誠與服從而奉納

一種自然物或力役以爲酬報。這以後，他仍是自己土地上的主人翁。但，封建的領主，在許多的省內，自己稱爲土地底主人，卽是地面底主人，雖然完全承認農民底或 *Domaniers* 底地面財產，卽是說凡生長於土地表面上的東西：建築品、種植物，樹林，農作物等封建權利，並未曾承認領主的地下所有權，既然要在自己的地內開採礦物，必須得國王底許可，這種特許要在一定的時間頒布，而且需要貢奉以爲交換。然雖如此，現在 *Bretagne* 底貴族，還要根據這種法律底假託，要求取奪其祖先底家臣之後裔的農民。

六

封建財產底義務

一七八九年資產階級底革命，建立了土地底私有財產；到那時止，法國底土地財產，貴族的資產階級的和農民的，均受使用權底支配，這使用權，在一個時候，剝去了私有財產底全性質。不止

是由貴族獨霸了的森林應當開放給村落居民底牲畜作爲牧場，而且連耕種之地也一并在內；收穫一旦取盡，土地即刻變成公有的財產，農民都可以在那裏去牧場放畜羣。葡萄園亦不能免掉這個習慣。（註）不僅是地主必須把土地開放作牧場，而且他們還是沒有自由耕種的權利。他們須遵守村長會議底決定，若要種葡萄，還須得國王底許可。在法蘭西大革命的幾年以前，孟德鳩曾拒絕這些許可，百科全書派對於這些權力，是極端憎惡的。——地主對於土地，是有義務的；他們沒有聽其荒蕪之權。據路易十四，在一六九三年十月十三日的勅令上說，若有土地不親自耕種的時候“所有的人都可以去播種收穫，而負責與土地的主人分配其成果。”

（註） Francons de Neufchateau，在他底一八〇六年出版底 Voyage agronomique 裏面，引用一段日記——一七六三年，由 Société d'économie rurale de Berne 公布過的。上面記着：人們非常憎惡在葡萄收穫以後，葡萄園須得聽羊羣放牧，好像在公共土地之內一樣。

這個勅令，不過是使古代習慣再見實行而已。據Coguille說：“我們底縣長，高興公共的福利和警察……以最大的理由引用這種習慣法，根據這個習慣法，每個人都被許可去耕種他人未耕之地，勿須地主許可，可以自稱地主去負繳納土地底現物稅，這種土地底現物稅量，並不是處處一樣而是隨耕作人數底衆多與土地底肥度而不同：有些地方，取芻草三分之一，有些地方四分之一，五分之一，六分之一和七分之一，應當照當地的習用去規定。”(Question et Reponses sur les coutumes de France, LXXVI)

封建的土地財產，也決不是自由的；它不是個人的，而是家族的。其名義上的業主，不能拿去交易，他不過是具有利用權，負責傳給後代。寺院財產也有這種性質；不過，在屬於一家族的場合，它們却是貧窮者底，教會底財產，是加多力克底大家族底財產；院長，教士們，占有財產，不過是財產很忠實的管理人。爲要免避課稅起見，法蘭西底僧

侶，直到大革命時，宣稱寺院財產不應當作普通的財產看待，因為這是教會的，神聖的財產，所以不是屬於任何人的財產；革命的資產階級，便利用了這些話，他們宣布僧侶並不是寺院財產底業主，這財產屬於教會；所以教堂一字所由來的希臘文 *eclesia*，其涵義為聯合，集聚，一切信徒的團結，這些意義與國民一家沒有兩樣；因此，教會底財產也就是國民底財產。他們把寺院財產收為國有，如 Charles Martel 曾使其社會化一樣。Charles Martel 曾把它們分給他底戰士。革命的資產階級，效法英國亨利第八，搶奪了教堂底財產，並在他們之間，把貧窮人底和國民底財產概行瓜分了。

自由主義的歷史家與資產階級的經濟學者，曾經最猛烈地攻擊這種義務而 Neufchateau 稱之為“封建罪惡底殘酷，”但這却是原始共有制度底遺跡，曾經給農民以某種利益，一到資產階級底私有財產代替了封建的財產時，也就變成不復辨認的東西去了；

七

一七八九年底革命神話

資產階級底歷史家和政治家——歷史之無恥的捏造者，對於一七八九年底革命，製造一大篇的神話。他們說大革命是爲農民底利益而遂行的，並且給了農民以土地。聽了這些話，他們會以爲農民底財產，在以往是不存在的，而且要產生這種財產，必須等到國家財產底拍賣與公有財產底瓜分。這個偉大的土地底清算，不過是英國亨利第八，在十六世紀時所幹過的事情，在一個廣大的範圍之內一度重演，是特別有利於壟斷者和資產家的。他們抓着機會以貴族和僧侶底犧牲，造成自己的富饒，擴充自己的財產，並且以廉值取得很好的土地；可是，這個清算，很顯然地並不曾增加小地主底人數如像 *Leonco de la vergo* 在他底 *Economie rurale* 裏面所證明那樣。實際上，在舊制的法蘭西內，據芮克 (*Necker*) 所說，還有極多數的農民小地

主；Arthur Young說“小地主底數目大得非常，至於使人相信他們要占王國三分之一。”F. de Neufchateau 確認，“在構成 Dijon 元老世襲財產諸郡，土地是分散於居民底最大部分之間的：絕對沒有土地財產底人是很少的。”這些地主並非最近的產物，他並且添說，既然他們底土地，是自多少世代以來，隨着死亡重行分割而為無止境之分裂的。

註)

一七八九年底大革命，並不曾創造小的財產，也並不曾給農民以土地，而是從農民奪取其公共財產之一部分，剝脫了他們在貴族及有產者底土地上面所有的使用權，如收檢遺穗之權，森林內自由牧放權，收獲後耕地收放牧權，以及其他對於農民的福利同關重要底種種權利。大革命，僅僅是為中產階級，大地主，貴族及資產家底利益而遂行的。

有產者的革命，有抵償地犧牲貴族之過期的，

(註) Neufchateau: Voyage Agronomique dans la senatorie de Dijon, 1806。

有名無實的一些特權，替他們把封建的義務——貴族自己要求廢除的，照十八世紀流行的方式，於收獲之後，世襲財產之私有性質全被剝脫使成公共財產底這種義務——盡行解除。貴族於此缺乏了解，也算證明其稀有的蠢笨了。大革命前一位農學家，Duhamel du Monceau，雖則嚴厲地正確地批判公共牧場制，以為這是阻礙了一切新的耕作之引用，但他添說道：“雖是如此，當我以為應該對於古代習慣有某種程度的尊重時，我覺得要使土地得以重新實行耕種底唯一方法，就是宣布每個地主由公用牧場中可以抽出其面積底三十分之一。”（註一）一七九四年九月二十八日對於Biens et usage sur ruraux底法律，規定業主從公共牧場抽回土地底全部。這個違反遺傳的陰謀，與王朝的推翻和僧侶的民事憲法，別具不同力量，激怒法國中部 auvergne, anjou, Pitou, Vendée, Bretagne及，

（註一） Duhamel du Monceau: Elements d'agriculture 1782。

Aunerg(註二)的農民，暴動起來反對革命。

亡命的人們，當其坐着“外國的四輪馬車”回來時，恢復了他們那不會出賣的，解除了封建義務之累贅土地所有權，使國用家超過其拍賣的價值去賠償他們已經賣了的土地。大革命，並不曾把法蘭西底土地，從貴族底掌握中取出來；這個底作業，常常是要由銀行家，工業家與商業家，這般正

(註一) 我們對於公共牧場底重要性，不能張大其詞，當我們讀當日一個農家所說的。“這對於無數地主，可以說是個寶貴的資源。他們沒有用自己土地底所產去養活牲畜底可能，他們底牲畜總有六七個月在一切休耕地方牧放。沒有那個村落。其每個居民，甚至沒有土地財產，的人，沒有一兩匹牝牛，五六隻母羊，有時一匹馬。靠這些牲畜，他們就尋着乳，乳油，乳餅作為資本之品，他們還得着毛，拿來做襪子帽，子及公用布疋。至於肥料，在自已沒有土地，不需用時，就可以出賣。當整個冬季，他們只須把全年所得的工資掙節下來底金錢購點乾芻就夠用了。”(G. Dazchenes, Mémoires sur la vaine Pâturage et les jachères, Tome V des Mémoires publiés par la Société d'Agriculture du département de la Seine; an XI,

在進行壟斷事業者去完成，由於小農之經常地併合而集中化了的土地財產，只是保持那些粗的蠢笨的寄生蟲之無恥的豪富。他們既沒有封建領主之戰士的道德，又沒有凡爾塞宮中臣士之辯黠及禮貌。

在 49,388,304 哈克得 (Hectare——一平方丈)，征收着土地稅，代表法蘭西領土可以利用而有出產的土地上面，有 2,574,589 哈克得，為 5,091,097 個地主所有。平均算來，每一農人占地半哈克得；至於其中的 8,017,542 哈克得，就被 10,482 個資產化的貴族及百萬家私的資產家所有，平均算來，每個寄生蟲佔地 1,871 哈克得。在一八七一年把法國 Alsace Lorraine 割讓去的同一國會，交付了 33,000 哈克得給奧爾良諸王子。據一個可靠的契約看來，羅斯奇爾特 (Rothschild) 法國

(註) 由 M. de Martignac, 於一八二五年一月三日提出關於一億賠款法案的說明書，正確地估計已經出賣的貴族財產總價值共 987,819,965 佛郎。

一個銀行家，金融家的巨族之祖先，1743—1812
——譯者)家，擁有土地200,000哈克得(註)

(註) 下表指示出土地財產大約的分配。這是按照一八八四年土地法的官家分類製就的。

產業類別	納稅額	地主人數	征稅地面	地主佔地 平均數
極小產業 一哈克得以下	8,585,323	5,991,997	2,574,589 哈克得	0,50 哈克得
由一哈克得 至二哈克得	1,841,945	1,991,740	2,536,864 哈克得	2,41 哈克得
由二哈克得 至五哈克得	1,894,128	1,123,216	6,910,847 哈克得	5,35 哈克得
小產業 由五至十哈克得	892,788	529,482	6,254,142 哈克得	11,81 哈克得
中等產業 由十至30哈克得	627,860	372,321	10,281,515 哈克得	27,61 哈克得
由30至50哈克得	110,812	65,711	4,314,745 哈克得	64,41 哈克得
大產業 由50至100哈克得	73,503	43,587	5,959,217 哈克得	110,08 哈克得
極大產業 由100至200哈克得	31,567	18,719	4,338,240 哈克得	321,75 哈克得
200哈克得以上	17,676	10,482	8,917,542 哈克得	764,6 哈克得
總額	14,974,901	8,846,357	49,388,304 哈克得	

國家給與農民的一片土地，不夠供給他們底生活需要，但這却把他們鎖住在土地上面，使資本主義的地主無論何時都能得着自由使用的零工去耕種他們底土地。在大革命前，爲供收穫時節和一到底的長工勞動者起見，許多省分的地主，不得把勞動者安置在他們底土地上，住在附帶有一年哈克得田土的小房屋之內；人們把這個讓給耕不田的勞動者以交換一定日數之勞動的農場稱爲二 Manouvriers；(註)現代農民底一份土地，與前世紀

(註)爲要確定零工，或如人們所稱的 Manouvriers，地主不得不把他們安置在自己的土地之上。這個習慣是十分地普通的，且直到大革命之後都還存在。Perthuis在他的Mémoire sur l'art de Perfectionner les Constructon rurales，定了一個農家住宅底計這號。住宅包含一間小房間，一邊通牛欄，一邊通小小的製乳所；一間小廳陳列出賣的那些小小生產品(麻，大麻等)或者在那裏實習技藝，“人們通常接連 Manouvriers 布置一個二 arpent (約 哈克得 225 ares 平方的作場在那裏面，屋子及其附屬品的建築，約佔地半 arpent ……。短工，不大重視沒有土地的 Manouvriers ……。兩匹母牛，有時一個小牛就構成 Manouvier 的整個畜

的Manouvries 盡着同樣的職分，其不同的地方，就是現在的農民應當付押佃金這一點。

集中了的土地，是作為農場，或者被有些銀行公司，使用科學進步最流行的農學及農業的專門技術耕種；但由寄生者獨占了的土地之一部分，却變成他們玩耍開心的獵場，獐鷄兔鹿驅逐了那裏的農民。

大革命，在使農民得以接近財產的場合，却相反地使用土地價格及寄生者的土地租稅率經常地上漲而使其遠離。

	1789	1815	1859	1884	
每哈克得塞平均價格	400	600	1,000	1,800	佛郎
每哈克得底地租	12	18	30	54	佛郎

178 底數字，是由Forbonnais與 Lavoisier 定出來的；1815及1859年底，是由Lo de Lavrgne定出

羣。這個畜羣，是由地主照無印的飼養牲畜的契約供給牠的。”

(Mémoire publié dans le Tom VII de la Société d'agriculture du département de la Seine du XIII.)

來的，1884年底是按照稅官底計數，他估計一哈克得底平均價格為1,000佛郎；這當是比真實價格為低，若我們拿現在的平均價格2000佛郎及租金每哈克得60佛郎計算來看，這差不多是Lavergue所計算的地租率之三倍了。(註)

土地財產，在一世紀之間，增加到原來價格四倍以上。土地價格這個巨大的膨脹，雖不能說是農業底經常破壞之唯一的原因，也可以說是主要的原因。農民如不舉債，如不一生被操縱在高利貸者之手，便無法購買土地；因此農民僅是名義上的地主，占有土地的並不是農民而是銀行家；農民只是為償債而勞動，這債，是越發償還越發增加的。

寄生者的地主底利潤，只有由農民底收入之減少而增加。此外，由有產者為之革命的農民，其所付的租金，比較中古時代底勞動者所付的尤為煩重。因為封建領主，與農民有利害的聯繫；其土

(註) L. de Lavergue: Economie rurale de France depuis 1789.

地底地租並不是預先固定了不能變更的金錢數目，而是收穫或好或壞之一部分。而且，遇着荒年的時候，在收租的場合，領主反常常迫於以糧食，芻料及牲畜提供於農人。

Olivier de Serres，正當宮廷貴族努力加重土地租佃條件之時的著書，對於領主供給牲畜，農具及種子之半數並且留下稻草和必需量的麥子為農民飼養不出錢的農作牛馬之用這種辦法，因而把平分制度推為最良好的折半佃租制。但，我們若更遠地追跡上去，還可以發見對於農民更有利益的條件。L. Delisle 在他對於中古農民階級的研究裏面，於其他各種佃契之內，他曾舉出 Tours Saint Julien 教民底佃農表。這些佃農給教士留六分之一的草，另一契約是留十分之一甚至十二分之一。
(註一) 這種條件，並非一省底特殊狀況，因為在法

(註一) Léopold Delisle Et de sur la condition de la classe agricole au moyen âge du dixième au quinzième siècle en Normandie, 1715.

蘭西中部各省出也同樣地找得來。一二一二及一二一四年的有些契約，指出 Moissac 底修院信徒，給土地與自由農民耕種僅取收成三分之一。四分之一，有時甚至六分之一。曾研究過這些契約的 Lagreze Fossat，注意到“農民自由地與教徒交涉討論，條約規定教徒應有的征收，並不帶強迫報酬的性質，還可以商量減少而且要取得自由的同意。”(註二)在種植葡萄的地帶，葡萄種得很寬；地主征收收成之半而且不能剝脫佃農與其後代已種葡萄的土地。

一八四四年 Guerard 所公布的 Fres 的 Saint Germain 教堂的會記簿，使我們對於九世紀的農奴及自由農民的生活，得着深刻的了解：土地給人耕種，並不是給與個人而是給與農民共同體，他們如前面已經說過的，是共同工作，共同生活。

修道院底土地，是分爲 Manses ingenuiles 或

(註二) A. Lagreze: *Études historiques sur Moissac*, 1762。

自由的——爲數極多——及 *Manses serviles* 或隸屬的。在中世紀，土地帶着倫理的性質；它是領主的，家臣的，或者農奴的。佃戶是被規定要做種種的服務，要繳納牲畜，家禽，蛋，蔬菜芥茅及他種消費的東西，以及農業上使用之物，例如小筏，葡萄架，木材，柳條，等等。Guerard 曾經把這些服務和繳納之物的大約價值以金錢計算過；結果他找出自由地每哈克得六佛郎又十二生丁的力役，十佛郎又六十二生丁的農產物。至於隸屬地，則徵十五佛郎三十四生丁的力役，六佛郎四十六生丁的農產物。修道院底農民，增加到十萬零二十六的巨大的數目，由他們的姓名判斷起來，大多數都是從日耳曼族中來的，修道院對於農民所定的條件，照農耕者的數目看來，差不多都變成一般的規則了。在現刻的農民中，若說把他們資本家的地主換成九世紀的修士們底地主，以二十一佛郎八十生丁領有一哈克得土地，不以現金而以論天數的力役及農產物納租，像這樣有誰個不贊成呢？(註)

英國底勞動者之境遇，在以前還不算壞。阿倫(Hallam)在他所著的“中世歐羅巴底國家觀”中說“研究價格問題的人，不能不讀到一件很不愉快的事實，在愛德華三世或亨利六世統治之下的勞動階級，尤其是從事於農業的勞動階級，他們所得的生活資料，比較現在勞動階級所得的，還要優厚些。據約翰居蘭(John Cullum)說來，十四世紀時，收穫者每日得四辨士。以此收入，每週可買小麥一加倫(Conib)，但在今日(一七八四年)，要買一加倫小麥，必須勞動十日至十二日之久。又在亨利六世時代，假定肉料的市價為每斤只須一Farthing半，那麼，以當日勞動者每天收入三辨士計算，則一週有十八辨士，就可以購每

(註) Polyptique de L'abbé Irminon ou de nombrement des mances, des serfs Pot des revenus de abbaye de Saint-Germain de Pres sous le regime de Charlemagne, 一八四四年, Guerd 公布的。

Gauter 值六先令的麥子一英担，購肉品三十斤。許多議會條例，都規定支給各種勞動者的工錢，據一八三〇年的勞働法之規定，收穫時期，收穫工人底工錢，食料在內，每日三辨士。這就與今日的五先令相當。又據一四四四年亨利第十六號法令第十二章，規定收穫工人之工錢為五辨士，普通建築勞動者底工錢為三辨士半。這就各與現今六先令八辨士及四先令八辨士相當。又據一四九六年，亨利七世第十號法令第二十二章，其所規定的收穫工人底工錢，仍與前同。而普通勞動者底工錢則略有增加。一四四四年法令規定，農僕頭目及牧羊者底年薪為一磅四先令，與今日二十磅相當；普通農僕年薪為十八先令四辨士，食料與飲料另給。後來，一四九六年的法令，又稍稍增加了些。以上的工錢，雖說是依照議會條例——雖說在增加而實際上却有減低傾向——規定最高限度，却不能斷定當目的工錢，

就沒有超出這個限度之上的。至少，在私人的賬簿上面所記的工錢，是和法定價格不一致的。不過當時的農業狀態甚不完整。勞動者作工的標準，多不確實，其所得的生活資料當然不免有減少的事情。這一點是必須記取的。不良的天時，固可以使人感受困乏，而不注意的消費，尤其是產生困乏的原因。除了這些特殊情形不計外，現在的勞動者，在現今的時候，雖說受了製造品價格低廉及許多有用發明之賜，而其撐持一家底經濟能力，比較三四百年以前的祖先輩，總要低劣許多，這個推斷，是無論怎麼都不能否認的。

一七八九年的革命，沒有農民積極的和消極的協助，是不會完成的，而農民底希望常常是被欺騙的；這革命，成就了貴族的剝削之業蹟！對於農民，無補償地剝奪了他們底權利和共有的財產；這種權利和財產，受貴族，僧侶及資產家底侵襲，歷時至數百年之久。這革命，對於土地財產，把那

與原始共有制聯繫着的義務解除了而且助長了私有財產及其絕對權利之應用和濫用。

農民，爲企圖恢復那已經由領主除掉了的權利，已經剝脫了的財產，國民會議第一聲號召，便奮起投入於革命的漩渦之中：帶着發狂般的快意，在資產階級的革命者的發憤和不滿之時，他們燒了封建的宮堡和契約；然而，他們結果只是脫離了貴族底銳爪，又墮入資本家底掌握之中。

農民之被資產家的革命者欺騙，正如共和時代的義勇軍，被那些土地的獨霸者，盜去了許給他們的那亡命者底億萬財產，正與資產階級的英雄，Etienne Marcel之叛雅克黨是一樣的。不過，農民，雖就失敗，但永不能征服，他們又將互相歡呼於社會主義的赤旗之下，再幹社會的革命，這革命會要剝奪那些剝奪者，會要清算一七八九年大革命底罪惡。

第五章

有產者的財產

一

商業底起源

我們已經知道土地的或動產的財產，起初是屬於整個種族所公有，當氏族或種族，分裂成母系及父系家族時，遂變成集合財產。當父系家族自身又起分裂而營共同生活的一切家產分隔成許多個人家庭時，遂達到個人私有財產的轉化。個人家庭，是按聖書上的教士Malthus底格言，由父親，母親，子女，很少的人數組織成的。

動產的財產，最迅速地通過進化的行程：這在最初，也是由共有制的形式開端，不過，它之達到個人私有的形式，幾乎無需轉化過程。即是在共有制下的蒙昧人裏面，武器，首飾及自身備用的東西，一概是當作個人的附屬品看待，占有者死去時，便與屍首一同燒掉或埋葬。蒙昧人，認為人有一精神上的靈魂，或者甯可說一個重人；同樣，他們很合邏輯地對於動物，對於植物，及對於無生命之物，都認為有靈魂生存於其特有生活之外；所以，在埋葬一個戰士的場合，他們便折毀其武器，殺戮其牲畜和奴隸，以便使那應該跟隨他到另一世界的靈魂得解脫其身體而去。

在蒙昧時代及野蠻時代底初期，動產物件是很少的，通常是由占有者自己製造，它們是以畜羣底飼養，奴隸制底應用，金屬底工作，及工業底進步而逐漸增加。(註)直到那時，人類底戰爭，都僅

(註) “野蠻民族”，即是最漂泊最兇惡者，也絕對地占有武器，衣服，首飾，家具。值得注意的，是所有這些東西都是他們底

是爲復仇底滿足，爲抵抗外人底侵奪，或者爲人口增多，土地不足而擴充領土。但，現在，戰爭變成一種工業，一種便於取得畜羣，奴隸，金屬，以及其他種種可以搬動的東西之手段。以前，軍事首領——*rex basileux, thiudans* ——爲一個決定的征戰而被選出，戰爭一告結束則喪失其暫時的權力。現在，却變成必要的經常的職員了，因爲戰爭及戰爭底組織，對於那些把強盜行爲當作征取財富之最榮耀的手段而專心經營的蒙昧民族，簡直成了生活上正規的職務。因戰爭而取得的財物——*Peculium castrense* ——好像是由占有者所製造的一樣，是個人私有財產。不過，產生英雄主義的強盜底動產財富之發達，亦產生商業，即資產階級式的

勞働及他們特別的王業之產物，所以屬於這種性質的財產權，在財產中是神聖的，顯然是由各個人軀體自身具有之財產胎息轉化出來的，因之，是一種自然的財底。” C. F. Volney *Observations générales sur les Indiens de l'Amérique du nord; Oeuvres complètes, édition de 1812.*)

強盜行爲。

在村落集產體內，沒有商業底地位；到引用分工時，也只能行服務上的交換，這種交換，蒲魯東癡想在資本主義當今的時代，強制地再行運用。人們替鐵匠與織工耕田，而鐵匠和織工就以特別手藝底服務作爲酬報。村落，只在一定的日期，由村長的中價，交換他們底剩餘生產品。但，當動產的物品增多的時候，這些物品遂被拿來在他們之間行交換，並且漸漸產生一個種個人底階級，專門在日見擴大的城市內並與其他城市底居民做交易的事情。這樣便產生了一種商人階級。他們遭受極度的輕蔑，被看作強盜。(註)但是這一階級，終於達

(註) 據 Campbell大佐說，每個 Khondistan 村落底村長都帶一個被人視輕 Panoo 的人作翻譯，担任一切商務事件，因爲一個 Khond人，是把賣貨及交易看成有辱尊嚴的事而不屑做的。

Cicero (羅馬大雄辯家，生於紀元前106年，紀元前 34年 被安敦尼及其妻派人刺死於 Formios 附近—譯者) 在其所著的

到壓迫生產者一毫不參與地得着生產之一般的指導，他們就是兩生產者之間的中間人而且同時剝削他們兩造的。據恩格斯說，在託詞於免除生產者交易上的麻煩及冒險，在推廣生產者底生產品於遠方市場而自己因之成爲人民最有用的階級種種託詞之下，他們形成一個寄生者的，社會之真真的寄生蟲的階級。這階級，在其服務——實際是很微薄的服務——薪資底形式之下，同時剝削內部的和外國的生產，佔取巨大的財富及與之相稱的社會影響？因此，這階級，通文明底全時代，常受新的榮譽，對於生產者常具最大的統治力，最後，才把它的特別產物降生下來，這產物就是：商業底週期恐慌。

Devoirs中說“商店如何能夠走出尊貴的人來？商業能夠產生誠實的人嗎？——凡稱爲店老板的，都不配稱尊貴的人。商業離了欺詐便無法賺錢還有比說謊話更無恥的事嗎” Cicero 說明當時的一切古代的一切並不立基於商業及資本生產之上的社會見解。

產生品，最初是與生產品交易；其中的任一個，被選作它們交互的價值尺度；牲畜，在許多民族中，是首先充當此種任務的東西，不過不久便被金錢代替了，開初交易以重量計，後來遂使用鑄幣，即是說被承認為一切生產品底標準衡量。金銀貨幣，於是成為商品底商品。即是這商品，暗中包含其他一切而且有變成需要的或被需要的一切東西之奇異能力。有了金銀貨幣，就是有了動產不動產之集中和獨占之最有力的手段：個人的私有財產之最有力的破壞工具，也就降生了。

二

個人主義的小工業與小商業

集產村落底農民，生產他們所消費的一切衣食之需，他們只需要幾個手工藝者（鐵匠，木匠，織工，成衣匠，等等）加工於他們底原料；他們承認供給其一切需要品；通常，他們把工匠安置在村落之兩端，在他們底中心堅固部分以外。（註）在一定居

留日期後，普通是一年一日，他們也就取得市民權，也就許可把他們底牲畜送到公共牧場上去牧放。在這些村落中，最初沒有生產品底交換；工匠們仍是公共的職員，為集合財產全體服務而以一種生活資料底歲入為其酬報。他們只是為定貨而勞動，原料品也是人家供給！當這已經可以實行時，他們便帶着工具到顧主家裏去做。當他們已經中止其公共職員底性質時，他們底服務繼續着是

(註) 伯拉圖，在他的Critias裏面，敘述古代的雅典，把所有的城市之原始生活通同描畫出來了。他說：“工匠與農夫居住於斜坡之上，可以俯攻 Pnyx 唯有兵士佔據山頂聚居於Athena和 Hephaistos廟底周圍。他們自在靠北的一隅，建造些公共房屋在狂風之下生活、在市民之上守望。在 Acropolis 高原之上，有一個泉水，後因地震全全消滅了但在以前曾供給豐富的，不分冬夏都很衛生的泉水。兵士們，在頂高處，偵查那橫行海中的海盜，與那 Pnyx 底遭難者，這些地方常常由勇敢善戰的 Eleusis 及 Thalos 底居民橫航一見敵人出現；手工匠農夫及畜羣，即刻躲藏於岩子內，這種簡單の木棚，以自然交叉的柳條繫就的，在 Acropolis 上面與希臘一切石堆上的相同。

用現物酬報（麥，魚，家禽，等等）；若他們領有田土，人們便代替耕種，以此酬答其製衣，織布，造車種種的勞動。一句說完，他們之領受或是力役或是現物底酬報，正如兵士爲其防衛底勞動而領受酬報一樣。這種工業勞動底形式，在印度村落中還找得出，在村落保存着土地財產之集合形式時，總是存在着的。

位置在商隊來往的大道之交叉點上的村落，位置在河流的出口處及海岸的村落，是首先要轉變的。這些地方，便產生一個或多或少的人羣來往的市場，地方底工匠，便爲市場而勞動。無論什麼地方，只要手工匠找着流通其生產品的口岸，他們底人數便要增加起來；原來他們是被驅逐的，或不易容納的，現在却被召集了。這些變成市鎮城市的村落底居民，是按照各行職業底特殊工匠構成的，因此，就有交互服務的必要；市場，由臨時的變成經常的，居民買賣交換其生產品，到了大集市的日期，他們遂出賣其生產品於外商及鄰近村民。

工業出世，就把性質變了：工匠們，開始從顧客手中解放出來，他們不必等待人家供給製造的原料，他們自行供給而且把它保留在店中。他們再不依照定貨去生產，而是預期一可能的出賣而生產。他們於生產者底資格上，還加上商人底資格；他們購買原料，一經變形，又復出賣；他們擴大其商店，招納學徒及夥伴以爲助手。爲要備辦原料，爲要對於其指揮下面工作的工人付給工錢，不能不具有一些儲蓄。這些儲蓄，十分微薄，若以馬克思所用“資本”一字底意義來看，還不大相稱。但雖如此，這些金錢，總算得是資本底雛形。

轉變成城市的，中古時代的村落之內，人口底增加，對於新來的人，阻止承認其對於公共財產底使用權，特別是承認土地底分配權。村落底土地，永遠是先佔者後輩特有的財產。這些人，便形成一種 *Patricat Communal* 一村市的族閥，至於在鄉下的，因需要防衛，則組成封建的貴族。都市的族閥，現時，在民治的瑞士某些城市內，尙還保存着。

阿爾薩斯底市府貴族，在十八世紀之末期及現世紀之初，變成了工業底領袖。

手工匠們，爲要抵抗這些獨占了土地與市府政權的市民特權之專制主義，遂組成職業團體。這些團體，在最初：是平等的，沒有世襲的等級，對於當地一切工人，都是公開的。這些手工匠的行會，不僅保護他們反抗市府特權階級，而且保護他們反抗相互的競爭。他們流通其生產品的市場，便是他們底生存條件；市場對於市內的居民及對於大集市目的碰機會的買主，都是有一種限制的，行會底三地加，負責行使權力，使市場之上，勞動者與生產品，都不會有剩餘充斥的情形。職業團體，後來關了門了，能夠參加職業團體及因而有權在城市中開店的人數，也被限制了。例如人們可以使用的學徒和夥伴底人數，可以生產的商品數量，均有限制。加工於原料品的方式也有一定：一切工具底改良及一切發明，都被禁止。因爲必須這樣，一個生產者方才不至駕凌其他生產者之上。爲使三地

加底監視，以有效方法底施行之故，職業師傅，必須開着門窗作工，有時最須在戶外作工。各個行會，都有其特殊性，所有的成員，都須與這特殊性嚴密地結合：做鞋子的，只許製造新鞋子；一切修理鞋子的工作，對於他們，是不許做的，那是屬於修理鞋子的行會。

售賣，也與生產一樣，受了極嚴的規定：在趕市時，像現在的 Temple de Paris——這裏古風尚存——一樣，賣貨的人，只許接近那當門經過的遊客，一過界限，便屬於鄰店了。這些極多極瑣碎的條規，便指示出市場已經負着重要的職任：市場底擴大，激起生產方式底轉變，而且同時轉變了相應的社會關係。

個人主義的生產，死亡於一個矛盾之中，這矛盾的解決，不得不招致其消滅。手工匠，最初是一個生產者與售賣者，一個綜合的勞動者，以其一身，集中職業之智力的和體力的一切職務。他只有在生產和勞動工具四散於各處的條件之下，方能

存在。中古時代，便是這種情形；各個省分，各個城市，各個小村落以至各個封建宅第及各個農民底房舍，都集中着食物及居民生活上必需品及其他附屬品的生產，只出賣剩餘的東西，只購進一點奢侈品。無論消費物品底什麼，在中古時代底城市裏，都是經濟地自治，因而能夠孤立着生存，在彼此間發生戰爭時，通常是，有幾多的城市，便形成幾多的小國。

農事論者，便是封建時代經濟的理論家，對於地主：勸他們從自己土地生產一切，不要向外購買任何東西。我們已知封建領主，在他們底宮堡之中，有製造一切甚至製造軍器的工作場。這個生產分散化底理論，在使其降生的事象已經不存在之後，尚存留很長的時間。在十六世紀，當由意大利輸入絲織工業時，國王底政策，本該把它集中於易於成功的地方，却偏偏分散在各省，而勉強在很難種桑的地方去提倡養蠶。正當一七八九年底革命時，人們在法蘭西嘗試種棉，企圖不再向外國購買

棉花。人們發現了羅葡糖底財產，是由於要想設法免除購買蔗糖而付給殖民地底代價。

當領主對領主底戰爭，由於戰敗者——其領地大大擴充了戰勝者底財產——的消滅而漸趨和緩，道路上某種程度的安全已屬可能，就可以進行城市對於城市，省對於省的商務了。市場擴大起來，形成手工匠生產底中心。如甘得(Gand)城，製造絨氈，其羊毛主要地由英國取得，在十四世紀時，差不多人口已達五十萬。商業底發達，動搖了封建城市底社會組織。

工業繁榮的城市，職業師傅底行會變成貴族的組織，在那裏面，沒有出身和金錢底特權，或者沒有國王底恩惠，或者沒有一個期長而且費事底學習期間，若非師傅底兒子或親屬，那就沒有加入的希望。學藝應納費，升師傅要納費，取得行藝權時，還要納費。行會，在內部包括了一大羣的工匠，不是為自己的打算而勞動，而是勞動於師傅底作場之內，從前‘他們還有輪到自己當師傅及開舖子

的希望，但，隨着工商業底發達，他們便覺得離這種希望底實現太遠了。被師傅底行會排斥了，與僱用他們底師傅行鬭爭，他們，便聯合起來，形成夥計底擴大團體，這團體是國家的亦同時是國際的，至於師傅的行會則永遠是地方的。由於生產底發達而致富的職業師傅，為維持其對於夥伴的領袖地位起見，遂與市府特權者聯合。夥伴們，常常受那垂涎於市府貴族及行會底財富之封建貴族底煽動及援助。中古時代，一切城市，都會以這些階級底鬥爭而被鮮血染過來。

不過，市場不斷地擴大，由此出發的商業之發達，破壞師傅底行會，改良生產方式，因此結束了封建最後時期的這種階級鬭爭；一方面，它們把那散播全國，分裂成無數小作場的生產，集中起來；他方面，把凝集在同一城市，同一省區的工業分散起來，而且把個人主義的小工業之綜合的工匠轉變成工場手工業之部分作業的工人。

三

工場手工業制度

在十五世紀之末，由好望角底迴航而通印度的航路之發見，及亞美利加底發見，以墨補哥和祕魯底黃金淹沒了歐洲，並創造了橫渡大洋的商務，低減了土地財產底價值，對於在地中海沿海底各都市，舊尼得蘭底各都市，以及漢薩同盟底各都市，發達着的資本主義的生產，給以斷然的刺激，而且展開了新的階級鬭爭及現代革命底新紀元(註)

(註) 人們通常習慣，只是對於那發生於一定民衆騷亂之中的政治事變，才以革命稱之，至於於那在社會底進展上，在人類的生存條件上的革命行動，無限地深刻而有效的經濟變故，人們却睜閉視之。

臥羅巴的農民之風俗和思想，儘管有如許的戰爭，國境的改變，國籍底轉換以及政治的革命，但仍是照舊保存至數百年之久，地國一位人類學者，新近指出英國農民很迷信，很奇怪地與南非野蠻黑人底迷信相似，鄉間的人，只是自鐵道底敷設以來，才開

新近才發見的地方，成爲劫掠底對象，成爲歐羅巴工業的甚至農業生產品的銷場；人們，把麥，酒，乳餅，等等，大批地輸入美洲。工業，感覺到殖民地市場底創造與美洲黃金輸入底效力。有些新的人物，通常不屬於任何行會，但以商業致富而急欲安置其資本，他們遂投身於生產事業。這生產事業，乃是大利底源泉，但這是要在生產形式上，生產底數量及使用工人底數目上，處處都違背行會一切規定的條件之下去進行的。所以，他們不能在都市上設立工場，最初，這只是在大小上與其他工場有別；他們不得不避到鄉下去，郊外各地，或海濱新造的村莊去。在那些地方，既沒有市府底特權者，亦沒有行會組織。這都是在巴黎和倫敦城外，在郊外的 Saint-Antoine, Westminster 及 Sout-

始激頭激尾地移動搖起來。鐵路及資本主義文明之其他的經濟事變，靜悄悄地，爲資產者底哲學家和政治家底混沌疏忽所不及知地，完成了社會底最巨大的顛覆。這簡直是人類踏出共有制底模型而創造父系家族及私有財產以來，從沒有見過的。

hwark 等等地方，建立他們底手工業工廠，這些工廠必然地會摧毀職業底師傅，推翻整個的手工匠底工業。(註) 站在這工業革命之先頭的，乃是商人或由商業發富了的新人物，而不是那些默守舊章而麻木了的和由行會章程所束縛着的職業師傅。在現時，我們知道底建築和管理，並不是馬車行底老板而是銀行家。

工場手工業制度，要想打擊行會組織，反對職業師傅底特權而不與手工匠以損害，乃是不可能的。這種制度，以其豐足的勞動量，以其最大的規律平衡與一個最高的工資，看來似乎是有益於工匠的。但，增高生產能力而又減少工匠底技能專長至於極小限度的分工，在手工業工廠之內部產生了。一行職業底手續，分析起來，是一個離開一個

(註) 一六一四年，所召集的巴黎底國會，前易十三占夫多數，曾經提出對於工業自由的請願書結果是被拒絕了。Antoine 郊外及許多其他近郊之地，已有可觀的發達，因工業在那些地方可以享受用城市中所沒有的自由。

地分開起來的。例如一根針底製造，包含二十幾個手續，這是完全交給專門的工人去做的。工匠，以前懂得一個職業底全盤手續，一件一件挨次實施，結果在其所創的作品中，可以反映出藝術性個性來的，現在貶降作部分事業的工人，判定一生只能機械地做那唯一的動作。他們底個性，也同等地破滅了；他們現在需要一定數目的夥計底協力去作以前由他們單獨完成的工作。他們喪失了他們底獨立，因為他們只能在廠主底工廠內才能工作，而且要與其他工人共同的條件之下才能工作；他們便是勞工生產所要求的一個集體工業的器官。生產於是個人主義的變成集體主義的了。

工場手工業，使個人主義的生產解體，而還要影響於鄉村居民及農業之上。個人主義小工業底工匠，在鄉間或小村莊裏生活，通常都有他們底住宅及小小的田土；他把時間分配於工業與農業底勞動之間。工場手工業制，使他們從自己田土或大地主的土地上所完成的農業分離起來，而把他們

集中於折毀了城牆而擴充到四郊的鄉野去的都市之內。這樣一來，於是鄰村人口，就開始減少了，這是自十八世紀以來，地主所最不滿意的事。工場手工業奪取了農業底人手，同時又要求農業生產之過量的增加以供給新組織的都市底人口之需要。

住集合財產時代之最初期，即是在那些軍事長官，具有國王一般的威權者所在之地，亦沒有都市存在。印度底王子，旅行時候，帶着一羣戰士，隨附着各種職業的工匠；凡他們紮營之地，便成暫時都市，他們賴附近鄉村底貢獻禮物以為生。六世紀的法蘭克諸王，把朝廷置設於極大的農場裏面：在國王住宅周圍，團聚着王宮將校及衛隊侍從長官底住所。其他規模範小的房屋，則住着許多戶各行職業的人家，從金銀器物及軍器製造到紡織與製革匠止；從金和絲的刺繡到毛和麻的粗工止，真是百工俱全。加上農作的屋子，馬廐，畜欄，羊圈，儲藏室，農夫的破屋，以及農的茅屋，等等之類，便湊成國王底村莊(註)

大道底缺乏及交通底困難，阻止過多的人數之集聚；因人口過多則生活將不可能。中古時代底城市，只能依周圍直接的農業以為生存上的物質條件，因此命定地只能有極小數目的居民。（註一）既然，道路缺乏，已有的道路又不安，使城市對城市的交易，雖不能說不可能，也應是很困難的。人們決不夢想到農業生產品有什麼輸出底保障。不過，自交通方法改良以後，自人們開始把穀物自一個地方運到其他地方以後，每個城市，每個省區，都設法禁止麥子出口以預防壟斷。歐洲一切城市，曾經頒布許多法令，規定麥子底出賣，只能在

（註） Augustin Thierry: *Récits des temps mérovingiens*。

（註一） 倫敦，是世界最大的商業都市，現在若不拿全世界去供給，它是不能存在的。從前有些時代它曾經是專賴自己的農業生活過來的：各個居民在城外都有一塊土地，種他所消費的麥子。在八世紀時，倫敦底主要商業品，就是黃金銀奴隸，馬匹及金膠。

市場之上並在一定的時間，規定最高的價格與能夠購買的數量；禁止地主存儲其收穫到兩年以上，否則沒收充公；並禁止估倉購買或買青苗（即麥尚未收而先行出賣，中國俗話謂之砍青——譯者）。

（註二）

都市底擴大及在自己領土之外取得糧食供給之困難，一切不好的收成，都可以釀成一個荒年甚且飢饉。都市底統治，最大的注意，就是關於荒歉之預防。它們建設廣大而衆多的倉庫，預防着不良收成，而預先存儲六月或一年的糧食；並且每年都要使有充分的土地種麥而限制其他的農作物。一五七七年的命令，限制在法蘭西逐漸擴大的葡萄種植，規定每個種葡萄的新地面，須留兩倍地面專

（註二）在中古時代與大革命時代一樣，人們規定出賣的物價不能超過的最高限度，而在一切文明國內，工業家和農業家，却設置關稅，想強迫消費者以最高價格購買。這就是資本家底自由主義所達到的地步，這就是資本家撥給消費者的利益並且這種自由主義還迫着他們經常地減低工人底工資。

爲種麥之用。

爲應付逐漸增多的都市人口之新需要起見，農業也不能不發展。在十六及十七世紀，人們開闢新的土地，開墾森林，吸乾沼澤，並擴大麥田。收成好的年代，穀物多到不能賣錢的地步，這又應該找尋銷場了。於是許可省對於省的糧食流通，甚至運銷於英國及各殖民地。這些自由，不過是暫時的；一到麥子在當地到達一定價格時，於是又要禁止出口了。自一六六九到一六八三，十四年之間，在法國，輸往許可了九次，禁止了五次。這些日見其多的法規，對於地方底荒歉，不能有預防的效力；甚且，因爲禁止穀物豐盈的省分之糧食出口，更加緊了荒歉。因爲被威脅的都市，截留本境過路的麥子，或者，恐怕競爭而禁止其通過。哥爾伯特（Colbert, 1619——1683），爲要把波爾多省會所截留的二千五百袋麥子運到巴黎來，不得不下強迫令。所以，每每一個都市，守着二十里路外便有豐富的麥子而仍受着飢餓。酒，毛織物，及其他農產

品底流通，也受同樣的阻礙。波爾多及馬賽海口，爲使自己土地所出的酒容易出賣起見，竟阻止其他各省底酒到達海邊。(註) 法國國王最近的內閣大臣，竭力證明這些禁制之無用而且危險，他們雖能把禁令留中一時，但經常總是迫於不得不頒布的。爲取消這些東西，爲對於傷害土地財產及阻礙近代農業之發展的農民世襲權加以取締，及爲有礙工場手工業制底工業之進步的行會特權，是少不了一個革命的。

反對工場手工業建設於其城市的行會，尤其害怕一切的革新，它們禁止一切改良及一切新方法的使用，因必須如此，然後各行職業的師傅之間

(註) 馬賽底警察，用鞭打懲罰偷運私酒的車夫。並且就是對於波爾多及馬賽底獨占深致不滿的各城市，自己却也在附郭一帶照樣地做，排斥外來的，即是鄰封村邑的酒。一七五六年，在 Dauphine 的小城 Veine，向王室會議要求對於它底特權底確定，很率真地陳訴的酒均禁止對於它是非常必要的，“若不能，則本城居民，因質品不佳之故都會不用自己土地上所產的酒了”。

的平等，才不會以一個人所有而他人不得分潤的便利之事實而遭破壞。亞爾岡(Argand)是兩毛流氣增加油亮的三倍能力的洋燈之發明者，在十八世紀巴黎議會之前，被馬口鐵業行會控告了，因為他們要求製燈的絕對權。印花布，得能出賣的權利，還是仰仗王宮底聲勢極大的女官，如 Mues de Pompadour du Barry, 及 Marie Antoine Rouen, Lyon Tours 以及 Amiens 底商會，猛烈地反對，他們以為若這種製造被許可了，則工業底破壞可以預期而法國將受一場大混亂底威脅。

一七八九年底革命，對於農業商業以及工業，把那使其進步遲緩的封建障礙掃除了；自此以後，資產階級底財產，便可以充分自由，完成其進化。

四

資本主義的農業

十八世紀，是人們底注意力集中於農業的時

代，而法蘭西，尤其是居先第一位。在大革命前，一位農事論者說：“農業自羅馬以後，只有極其遲緩的進步可言，這却是真實不快的事。”（註一）人們都不能不去研究並且註釋拉丁文的著作，把它們當作最有力的材料；人們，像現在一般，效法英國；輸入其牛種及芻料植物，種植百多年來歐洲便已知道的洋芋；（註二）增加實驗室底經驗（註三），大

（註一） Gilbert: Recherches sur les Praires artificielles, Mémoire de la Société royale d'agriculture de Paris, Tombe II. 1788

（註二） 有產者的幻想的醫史家，輕率地把歐洲採種洋芋這件事歸功於博愛的巴蒙第爾（Parmentier），這是農民權利最兇猛的仇人。一六一九年，在英國，洋芋通常是賣一先令一斤。秘魯底征服，才以 *papas* 這個名目於十六世紀之初期輸入西班牙。從西班牙，又轉入意大利名叫菌類之一種 *taratoufi*。在這同時代，有多數食料的及裝飾的植物入傳如蕎麥，意種山東菜，白菜花。這些東西，人們由君士且丁 *Chypre* 等處，經過去久時間，物色其種子。馬蘭花，在十七世紀底中期，還是四方流動的金融

規模地復習，擴充城市底及鄉村底農業教育；人們組織農業的公司，互助社，及平價；人們發明農耕

業，居奇射利的第一等材料。

維爾摩蘭(Vilmonin)摩侯色(Houzé)兩位先生底報告，對於洋芋底源流，包含其在法國的詳細的情形，洋芋爲 Gaspard Baulins 所誇獎，在一五九二年，迅速地散播於 Franche-Comté Vesges 及 Bourgogne 等處。Besancon 底議會，禁止栽種“因認爲這是有害植物食用起來可以發生痢疾的”。農事論者 Duhamel 於一七六一年，才熱烈地勸人栽種。Turgot 由醫科大學，發給一種證書，證明洋芋是滋養而衛生的食物。幸得他底努力，鼓舞，人們才在 Limousin 及 Anjou 等處，滿地栽種起來。在一七六五年，Castres 底教主將洋芋分發於其教區各教院，並給他們教導種植的方法。至於巴黎第爾之開始其普遍化還不遲是一七七八年的事情。

(註三) 經驗底狂熱，達到一個奇想的地步“Société royale d'agriculture”底某卷裏面，載着一位侯爵底筆記，其中詳述那些對於山水銀之內助長植物之發生的無結果的試驗：無疑地他是意想人們可以永化植物與永化人一樣。

的工具而改良已有的工具；(註四) 人們試驗播種機，鐵齒耙，等等。這個了不得的世紀，對於農業的狂熱，顛倒了工業，思想及科學，簡直是無止境的樣子。百科全書派宣言道：“栽一根樹子，便是做了一件好事。”

這種蓬蓬勃勃的興趣，便證明十八世紀底人，對於不斷增加的工業人口所提出的農業上的生死

(註四) “法國中部的犁，差不多與 Virgile 所記的新耘器具相似(Georgiques livres Vers 170——175) 破土很便利，但不能翻土；既然它不過入土十二生的米突，所以爲要的地土準備好去種小麥，還須拿九個農夫去再行勞作，” Paris Economie rurale de arrondissement de Tarascon; Société d'agriculture de la Seine 1811) ——“人們，無疑地是使用最古時代所用的方法耕地。現刻的犁耙，以其極大的單純性，幾乎對於新式犁之採用，成爲難於克服的障礙，最愚蠢的農夫，製造，裝置，駕用，除了犁頭而外，沒有其他的耗費”，(Farnaud; Economie rurale du département des Hautes Alpes; Soc. d'agr., 1811.)。

問題之必需解決，其了解已達什麼程度了。間時一來的荒歉，打擊着他們，釀成威脅的暴動。這些暴動給人民準備那由經濟現象迫着實現的革命，而且有許多哲學家 and 經濟學家底著作，活動於資產階級覺悟的精神之內。

然而，一切轉變農業的努力，在不可超越的障礙之前，如耕種及土地的零星性質及農民遺傳許多年代的權利，都給以反抗而使其歸於失敗。農民占有的土地。由於人死之後繼續的分割，已是一分再分至於粉碎(註)。至於領主及資產者所有的，雖

(註) Neufchateau 說：“土地財產底再分割，是非常之壞的事。若是五百哈克得的土地，以五六百零碎的部分合成，就屬於五六百個特殊的個人……。以繼續不斷的分割破碎之故，田土概行具有頹喪不振的樣子。每有許多地主，占有二十個分有的狹長地塊，這狹長地有四至五米與寬，長則異常)。這種分割，不是唯一地而是主要地由於承繼，特別由於兄弟姊妹之間的承繼析產所致，這些原因，自很多世紀以來就在作用着，而遺害於無窮”(Voyage agronomique dans la Saunatorerie de Dijon; 1896.)。

有時幅員很廣大，但是分爲小小的租田，而此租田，又本種植的觀點，分成小小的財產：例如在中古時代，三年輪耕地，休耕地及曠地牧場，這便是農民實施於大地主土地之上的耕作。至於小農，自是因復古的利益而爲資產者的政治家所稱道的，但更是拘守成法而無任何進步之可能。原因就是由於占有者底智識與金錢方法之短少及工作田土的狹隘。只要小農存在的地方，到處都能證明 Leopold Delisle 所指示的正確性。他在他底“中古農民階級底歷史”內說：“一件重要事實，就是我們底農業，自十世紀至十九世紀，經過八百年之久，都在一種停滯的狀態之中。差不多，我們從古代法典中找着的一切實施，現在的農民仍舊在追隨着，簡直可以說假設十三世紀的農民遊歷到我們的小小農村裏來，也不會有很多詫異的地方，”

對於阻止現代農業底運用施行之第一而應該

——在一切子女之間的家產分配，復古派認爲是革命底罪過的。其實這就是農民階級之最普遍的習慣。

打倒的障礙，就是那不許地主於收穫之後圈圍其田地的古代習慣權利。這個權利，禁止一切種植底掉換，與一切新種底嘗試，因為恐怕公共牲畜踐踏掠取其收穫。在大革命前，人們曾經試試取消這種權利；一七七七年，芮克，不管國家的習慣法只許封禁土地五分之一而且承認一切人均有享受草場及空地牧場之權，而以國王法令許可 Boulonnais 底地主和農民封禁他們底牧場；一七八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巴黎議會底一個議決案，在管轄區內的幾個教區之內，廢除了收穫以後的牧放權：在 Picardie 及 Normandie，共公牧場，有許多地方，是被禁止了的。大革命，才把這畏首畏尾地開始的作業，完成於一擊之下。

沒有任何補償地這種既得權利之廢除及公有財產底瓜分，對於小地主與其耕作方式，乃是一個可怕的打擊；這個廢除，對於農民，剝脫了飼養牲畜以供食品，以備衣服，以供肥田的肥料之可能性。但農業革命，却馬上開始了，森林被砍伐了，以

前那樣少的湖澤，吸乾了；未耕地帶耕種了；人造牧場種植了；葡萄田一天大一天，麥地也擴充了；新的種植已應用而且增多了；而且生產品也大量地流通注入於工業的都市之內了。這個運動，十分普遍，以至於在革命前及正當革命時，那樣常見的飢荒，也稀少了，止住了。而且土地現時所担心的，並不是這樣去滿足需要而是怎樣替已經增加了的生產品找尋消費者。從此，開始了他們對於價格低落之無限的悲嘆，而不得不以關稅為保護的工具。土地財產底價值高漲起來，貴族們遂以這個革命而致富。這個革命曾經把他們那由土地財產上說來，正是過時的無用的特權剝脫過。

Haute-Saone 底農業一覽表

	1774	1805	生 產		金 價	
			1774	1805	1774	1805
(人 口)			單位五〇	啓 羅	每五〇	啓羅
係.....	455	452				
居民.....	176,323	211,894				
戶數.....	37,854	44,854				

(農作的區分)								
曳犁用	馬的...	3,160	3,100					
		5,733	6,688					
		8,893	9,797					
畝數	種	小麥...	26,676	35,756	291,647	350,635	20	23
		裸麥...	13,135	11,922	168,685	93,504	10	17
		大麥...	16,872	19,095	209,697	130,901	12	14
		蕎麥...	10,712	20,612	133,066	112,204	10	11
		雜糧...	11,320	11,461	152,837	283,686	8	8
			77,715	122,923	955,932	996,936		
畝數	種	蘿蔔...	1,470	856	7,920	3,900	20	126
		油菜...	"	95	"	300	"	
		大麻...	1,716	3,59	7,868	15,058	(每捆價)	
		麻.....	105	480	240	1,372	100	105
		煙草...	85	46	800	913	140	180
			9,329	5,069	14,328	21,332		
牧畝 場數	(天然的... 人工的...)	30,128	34,664	1,58,200	1,522,400	6	6	
		"	180	"	7,560			
				(單位 斤千)				
	葡萄.....	5,341	5,740	90,650	54,000	12	5	
	大樹林.....	18,180	4,688)單位一	邁當位力)			

家畜	初植林……	54.512	100.258	658.120	645.160	1.50	5
		72.722	100.891				
	各種馬	10.859	11.891				
	有角獸畜牲	69.060	80.484				
	產毛畜牲	44.764	67.754			六個月	做小馬
						50	70
						一隻	小牛
						2	3
						每	
						啓羅	猪肉
						0 40	0 60

一七七四底年底數字，是從最近一個統計表上取來的，這是屬於以前稅官對於農改良的工作所提供的，由 Vesoul 及 Luxeuil 郡底委員 M, Miroudel 所纂記的一個收成的情況。至等一八〇五年底數字，則是從 Haute-Saone 郡底統計中抽出來的。

近代的農業，現在只需等待繼續擴充的市場銷路以爲驚人的生產能力底標準。鐵道與資本案

(註) Société agriculture de la Seine, 1810年底-卷 II 指示 Haute-Saone- 部分地方底農業之擴充的數字。

的工業遂給它提供了這種銷場。大機械工業，能夠毫無忌憚地吸收鄉間底人口，而在城市之內，堆積整千整萬的無產者。資本主義的農業，就供給他們底生活方法而準備他們一切的需要。

但我們要知道，這個非常的發達，並不是沒有過着嚴重的不便、就見之於實施的。森林底砍伐，毫無考察地委給盲目的貪婪的資產者，把山嶺都砍盡了，並且把很衛生的河流變成濁水滔滔，繼續着的生產，不許土地有休息而恢復其肥度的工夫。農產物對於城市的輸出，據Vauban在他底 *Dime-royale* 裏面，已經指示那即是土地瘦瘠化的一個原因。它斷絕了生產者與消費者住在田間時所產的，自土地中取出來復歸於土地的肥料之流通。土地，是產生一切生物之母，於是感到力竭了。在文明國內，若人們不施用美洲找得的鳥糞，化學肥料，人工的準備等等，則土地再也沒有收穫可望了。英國，算是大規模執行農業擴張的第一個國家，也就同時是感覺到這可怕的結果的第一個國

家：自一八三〇年來，英國底農民，來法國中部，與 Provence 底農民，爭買馬賽及阿克斯（Aix）底油餅；他們甚且到共和與帝政時代的戰場上去找尋由兵士屍首變肥了的田土。英國人，也是首先使用大量人造肥料而且用機器代替不足的人工的國家。不過、肥料，改良播種，機器，牲畜與一切現代農業上的設施，是需要資本的，且需要極大的資本。照人家計算起來，在英國，一個農人，要想做好莊稼，平均需具有每哈克得一千到一千三百佛郎的資本。農業，自此也就永遠變成一種資本主義的工業了。

現在，我們應當轉到美國來，攷察極端繁榮的資本主義的農業，或如 Yankees 所說 Financial farming。銀行家，把農業底開拓，當作建立一個五金工廠或一機械紡廠之建立一樣地看待；在生產機械和紡棉的場合，人家却製造穀物，果品及肉類。在一八五七年，L. de Lavégué 把 Oise 的一個農場舉例出來。在那農場內，他們種了五百哈克得

的糖羅葡，並收穫三十萬觔小麥。另外一個 Pas-calais 的農場，在那裏種了千哈克特的糖羅卜，養了千匹大家畜。他很自傲地說，“在英國再也沒有更雄偉的了。”(註) 然而，歐洲巨大的農場，若擺在新世界的 Bananza farms 一塊兒來看，實在是何等的渺小！

自一八七四年來，一個美國底農民，曾經一時著名世界的 M. O. D Irymple，為一家銀公司掌管六個農場，共有三萬哈克得的面積。他把這些農分劃為許多區，每區八百哈克得，區復分為段，每段二百六十七哈克得，如德律風一般地與中央管理處相連結。這三萬哈克得，是以按軍隊方法組織起的八百名零工(即論天數的工人)耕種。在收穫時節，中央管理局、招募五六百名補充的工人，分配於各區。秋季工程一旦完畢，那些工人便被遣散，除了大工頭及每區留下的六人。在 Dakota 及

(註) Leonce de Lavegue: L'agriculture et la Population 1857。

Minnesota的某些農場，馬及驢，都不在牠們工作地方過冬，茅蓬都翻了。牠們是兩三百對一隊地被送到相距一千乃至一千五百啓羅米突之遠的南方去，一直要到春季才轉來。

機械師騎着馬，跟着犁頭，播種機及收穫機工作；在奔馳時，稍有故障，機械師就在機器側邊立刻從事修理，恢復動作；麥子連上日夜不停的打麥機，打麥機是用麥草來燒着的，送草入爐用的是鐵管。在加利佛尼亞，goant heteur (The goant hea、dear)，——龐大的截頭機以四匹及八匹馬推動，用它那振動的刀鋒，只一個動作，就可以從距地兩指高割到十六至二十八平方英尺的面積；一個轉動的臺盤，收拾起割下的麥子，送入輪車裏去，打下並裝袋，剩下的麥使用火燒掉。(註) 麥子自動地

(註) Eline 及 Palladius，證明在高盧人中有相似的器機之雛形。據 Palladius 說：在高盧底廣大平原裏面，在其Do ro rustica裏面，人們使一種簡省人力的敏速的收穫方法。只需使用一匹牛，就可以收穫一塊整個的田。他們製造兩個低爲輪的車子，

打了，箝了，量了而且裝成袋，遂送上那圍繞 Dalrymple 的火車，由那裏運到 Duluth 或 Buffalo 去。每年，這農場增加二千哈克得的麥地；在一八八〇年，麥地面積已達一萬八千哈克得。

歐洲底資產階級，奪取農民底公共財產並廢除其權利。同時，即給他們加上現金的血的稅務担負，把他們委諸高利貸者之手——這些高利貸者，把他們轉變成名義上的地主——委諸大地主之手。和美洲底及印度底農場競爭，這些原因以及其他的原因，更加速了小農的剝奪及小農變成無產者的轉化。亞美利加銀行家底農業，曾經創造一種特別的農業無產者。

其平方的面積裝着穿洞的木板，底邊較頂上略寬，在前面的木板較兩旁高些，在這木板邊上配置多行的細齒，尖端略彎曲。其距離可以容納麥穗。在後面，有兩個駕牛的杠具，車子，在麥田裏前進，裝齒所含着的麥就割了下來，落在車子裏。其麥梗則刺在地下。拉丁著作者添說道：“幾點鐘的工夫，收穫就不費力地完結了。

北美合衆國，大批的勞動者，是由無產者形成的。他們沒有立錐之土地，沒有一間土築茅屋，甚至連睡覺的床，吃飯的匙，一概都沒有。私產剝脫盡淨的人類畜牲這個理想，他們真是實現了。除了直接的口中所用的食物，身上所穿的衣服爲他們所有而外，他們就一無所有了。他們並不定住在田間，只要工作一畢，便要拋棄田間而到城市裏面去。金融家底農場（*Fermes Financieres*）底主人，在鄉村裏，在大城市裏，到處招募這些無產者，爲農業鄉村而僱用他們，用小工頭及大工頭把他們組織起來，遣送到他們底土地上去。他們在那裏，是被供住，供吃，供洗浴，供醫藥，而且是按月領他們底工資。他們被組成真實的農業軍，服從一個軍隊的紀律；他們底起床，吃飯，作工，睡覺，時間都有一定。整個星期之內，他們不能飲酒；只有星期日，他們可以到附近村莊底酒店內去飲酒。在秋季收穫完畢後，他們就被遣散，留在農場過冬的不過是看管畜羣及工具的幾個人。他們於是回轉到城

市找着什麼手藝便做什麼手藝。

土地財產，耕作底方法，以及鄉村底人口等的變化，乃是受着那完成於工業的與金融的財產之內的變化之強壓而成的。爲供給工業對於工廠及對於只有原始共有制時代巨大工程方能比擬的偉大工程（鐵道，隧道，工廠，等等）之需要起見，不得不減少鄉村人口，不得不吸空農民埋藏其儲蓄的錢窖。人們是被陷落在工業的都市之內，而金錢則陷落於銀行家底保險箱中去了。

在以前的時代，除了極少數的貴族，武人，教士及工匠，市民們，都見土地上的勞動生產其生活的需要品。在資本社會，市民之無限廣大的羣衆，是從農業工作中抓了出來，專爲工業和商業底勞動，而其生活之需要却是依賴那些專事農業生產的人口之勞動。這種情況便是各種革命底胚胎。

由鄉村勞動抽了出來的人羣，巨大到使文明國底農業陷於必須維持着耕作革命的經常的狀態之中。不過，儘管有堅忍而衆多的進步，農業終如

中古時代底小耕作一樣，變成無力養活工業人口的東西。因為工業人口增加太快，而且銀行家與工業家，在奪取了人們底土地以後，尚繼續不斷地由農業抽出新的土地，專去專供私人享樂之用，而把它們變成尋樂的財產及獵場。

工業手工業，在十八世紀所提出的問題，又由大機器工業，在十九世紀，作第二度的提出了。農業，在十九世紀之初，以擴充耕地及改革耕作方法，把問題解決了。在十九世紀，問題底解決，只是依靠勞動人口底日糧之經常地減少，達於極小限度的生活養料；只是依靠俄國，美洲，澳洲以及印度底農業品之輸入而遂行的國家農業缺陷底彌補；只是依靠農產物之國際交易底創設。法蘭西，要輸入所需麥子的五分之一以上；英國，是世界最大的工業國，要在許多外國輸入其生活資料之半數以上。(註)

(註) 馬，驢，騾，禽肉類，本來有世俗的反對食用之成見存在，但都被貧苦階級用作食品了。他們最大多數，是無力吃牛羊

土地財產，在十八世紀，得着工業轉變底好處；而在十九世紀，却要感受其痛苦了。農業生產品底國際貿易，使新國家的處女地——從未耕種的土地——與文明國底地力已竭的土地，入於鬥爭之中。這地力已竭的土地，只有使用無限的肥料與人工，才能恢復其豐度。這種競爭，便加速了歐洲底土地財產陷入於經常的破產之中，而只有依賴土地之社會化方能解救。

五

資本主義的工業及商業

中古時代底城市，形成一個經濟單位；在其內部，具有居民所需的一切職業組織。城市與城市之間的貿易，是偶然的，而且只限於極少數的東西，

肉。基督教曾經為攻擊異教而禁以馬騾之肉做食品。因為異教底儀式中人們常殺馬為犧牲而食之。資本主義底文明，為掃蕩其所憑藉的基礎而工作，而且推動人類走向原始共有制的風俗習慣。

通常都是些奢侈品。資本主義下的生產，達到一定發展程度時，就把這種經濟的獨立毀滅了，它把那些職業改組，分離，而且集中於一個或多個利於繁榮的特別地方。決沒有一個城市，甚且決沒有一個省區，必須負責生產其居民所消費的一切東西。它們只限於製造某些商品，至於停止生產的，則仰給於他處而由正在擴大之中的商業提供。人們曾經嘗試要分佈於法國的絲廠，在十八世紀之末，幾乎全都集中於里昂及其附近。自從人們加棉於絲織之中，這些工廠又移進於棉業底中心去了。一切城市及一切村莊，都做着的麻織與毛織，也集中於某些地方；至於鐵，麥，製革，製鞋，等等，又集中於其他地方。

在那帶市府性質的古代經濟單位底地盤之上，出現了別種性質的經濟單位。古代的單位，其構成是由於把居民生活所需的一切工業集聚於同一城市之內，在這個意義之下，可以說是混合的經濟單位。但現代的經濟單位，因其是由於單一的工

業與其若干別的附業而成，可說是單純的經濟單位；這裏是棉業，那裏是鐵，煤，糖，皮革，等等，一個資本主義的國家，例如法國，再也不按照地理底形勢與歷史底傳統而分成自治的省分，而是分成單純的經濟單位，棉業和製酒底州縣，穀物糖業底區域，冶鐵及炭鑛底中心，等等。所有這些工業城市，都是以交互的需要聯結着的；決沒有任何城市，離了其他中心區域底生產品，而能像中古城市那樣生存一月，一週的。例如，Roue：這個城市，為全法蘭西製造棉織物，它就從里昂取絲織品，從 Montlucon 取鐵，從 Beauce 取麥子，從 Mord 取牲畜。從 Pas-de-Calais 取煤，從馬賽取油，從 Herault 取酒，等等。一個資本主義的國家，乃是一個巨大無倫的工場；每個社會生產底特殊部分，作為一個特殊核心而生產。以很大距離散開，但以交互的需要而緊密地聯合着。中古時代的城市之政治的自治，即經濟自治之結果，再也不能存在了；特殊核心底分工，由經濟底需要及商業底聯合，遂

造成資本國家政治單位之基礎。

曾經毀滅了工匠生產之地方的和省區的單位之資本主義的生產，正在進行毀滅自己創造的國家單位，而代之以更廣大的單位，一個國際的單位。

英國，算是使用機器的第一個國家，企圖把別的国家變成只是農業國家，專門給它提供生活資料及製造上的原料品。蘭開夏，應當為整個印度及合衆國而從事織造。(註一) 這個國際工業之獨占的早熟的企圖，究竟失敗了。美國現在製造的棉織物，已超過它的需要，而印度的棉製工業，雖被英

(註一) 笛斯拉里 (Disraeli, 1804—1881, 英國首相, 保守黨領袖——譯者), 在一八八〇年, 為對於美國底競爭所致的重大損失, 給予土地財主以籍慰, 曾經展開這個策略。他提倡英吉利與其殖民地, 以一個廣大的關稅聯合團結起來。這種關稅聯合, 運送其他國家一切工業及農業的生產品。倘者殖民地供給英國的生活資料及工業底原料, 而英國底土地或許會變化成牧場行獵之地了。

國破壞，但仍舊是用機器紡織了。在一八七〇年，印度底製造廠所消費的棉，爲八萬七千包，紡織錠子爲三十三萬八千枚；在一八八四年，用棉增到五十萬五千包，錠子數目爲一百七十萬枚。（註二）

（註二） Thomas Ellison: The cotton trade of Great Britain 1885。日本政府，在一八七九年，從歐洲輸入新式紡紗機，分配於帝國州縣。從一八八一年，一八八二年，金融家底公司，從事於許多新工廠底建設，其 Bobins 底數目，在一八八四年僅三萬五千，到一八九二年就增至三十八萬。有兩萬工人從事於這種製造。在日本，棉紗輸入底數目逐年減少，在一八八八年，這些輸入底價值一千三百六十萬一千元；一八九〇年爲九百九十二萬八千元，在一八九一年爲五百五十八萬九千元。不久，日本人將完全足供本國之需要而且要向中國與高麗找尋銷場了。

中日戰爭，正在上述記錄出來的標誌之後暴發，而且不免要給歐洲以一個衝擊的。它要強迫中國踏出死靜態狀的不動主義；而對於資本主義底文明實行門戶開放，這一來定會傾覆其建基於集合財產及宗法家族之上的社會組織，這以後，在海邊口岸要亟亟皇皇向遠方去找工作的，再也不僅是許多千數不幸的人了，而

印度曾經作過棉業底搖籃；棉布，最初是從 Calcutta 來的，而寒冷紗只是取道莫須爾輸入歐洲。在或近或遠的將來，在接近產棉區域製造出來的印度棉織品，會重新侵入歐洲的市場，並且該它底輪子來給與蘭開夏及大陸底棉業中心以破壞。輸出棉織物於亞洲非洲的，將再也不是曼徹斯德及 Rouen，而是印度，日本，中國，合衆國了。一個 Yankee 的工業家，看出英國製造家所有的命運，誠懇地勸他們把機器遷到路易西安去，以便利用那垂手可得，不需運輸之勞的棉花。

現在，正在進行一個工業之國際底轉移；各製造廠，都移近於其原料品底農業生產之中心去了。不過，在成爲國際工業中心之前，合衆國與印度，

將是許多百萬了。從此，西方諸國開始中國人底移殖，而 Société des économistes——經濟學者協會在一八八〇年五月五日底議會中，宣言“減低歐洲工人底工資及其欲求。”不過，這個移殖，將招致一個爲經濟學者所不及料的結果；這移殖，將促進社會革命底到來。

就會把歐洲挾持在它們的依賴之下。南北戰爭，從一八六一年到一八六五年，在用奴的各邦中，停頓了棉花生產，使法國及英國底棉業工人失業，在埃及極端地促進棉花“黃金的植物”底種植，使埃及農民貧困化而且把埃及的金融移入Rothschild及國際金融底霸王之手。

小麥底生產，傾向於集中在世界底某些區域。美國與印度，生產英國所用麥子之一部分，英國在十八世紀所產的麥子還超過自己的需要。文明國家，現在都是在互相依賴之中，而為它們底原料，它們底食品以及為它們底商品之流通起見、且進一步與半開化國家處於相互的依存之中。這些國際的經濟需要，日見其多，在未來，將造成全人類政治單位底基礎。

商業，總是或前或後地緊隨着生產底步調。中古時代，交易只限於集市日期，城市與城市之間；自從十字軍使東方與西方發生交通以後，交易於是帶上國際底性質了。然而，運輸底艱難及危險，

僅許可極少數的奢侈品有交易的可能。美洲底發見，大規模地增加了商業物品底數目；商人們更促其愈加繁多。所以如像前面所說，建立工場手工業並開始了行會工業制之革命的，就是他們。國家底貿易，隨着製造一定數目的商業之限制的城市不能不仰給其他城市之故，而擴大起來。自從資本生產，在原料品底供給上，在生產品底流通及勞動者人口底食料上，無不需要外國，因而國際底商業也就一日千里地發達起來了。在行會生產中，無甚影響可言的商人，因受資本生產內商業底重要性之賜，竟取得一種統治工業的威權。



資本主義的生產，若不構成那只有由生產之地方的集中與生產手段底分解始能形成的工業機構，斷不能成就由地方的省分的單位組織到國家的政治單位之形成底進步。所以，當工場手工業在其工場之內，聚集着工匠與生產手段時，它便使用分工，分解工具及勞動者，使勞動者只實施唯一的

特殊工作。工匠底工具，是很簡單的而且爲數極少的，至於工場手工業底工具這是混合的而且多樣的。隨着部分作業的工匠專司唯一動作，工具也循着平行的進程而變成部分的了。在某些工場手工業中，例如存在着數目極多的形態極多的重錘；每一重錘只使用於一個特殊的動作。機器工業，折散工場手工業底作業，奪取部分作業的工人手中的工具，合併於鋼鐵的機械構造底，或亦可稱爲作業機底骨床之中，而此合併了工具就是一種器官。作業機器，即是機械的綜合體。

但資本主義的生產，却施行了另外一種綜合。在家庭工業之內，尚有他種經濟單位存在同一家庭，拿自己產出的原料（麻，火麻，羊毛，等等），從事製造。這種單位，也是迅速地解體了，因爲在集產村落內，我們已經見着有些工業是專屬於個人的，經過許多輩人，生來就是車匠，鐵工，紡織等等；爲要再找着這種經濟單位，就不應去審察孤立的家庭，而應審察整個的村落。以商業及生產

底發達之故，個人主義化的工業益見加多，遂變成行會的一羣工匠所有的特殊專長。

資本主義的生產之發端，其基礎便是工業之個人主義化。它創造了許多紡織的，製梳的，造車的，製木器的種種作場，在這些作場之內，由分工與機器完其革命。不過，這些作場，結果變成了巨大的製造廠，在那裏面，人們只能從事於單一的勞動。紡的只能紡，織的只能織，製梳的只能製梳，等等。這些已經專門化了的製造廠，開始踏出它們孤立境况而併合起來，使多數工廠變成一個特別工廠之附屬的部分。許多製梳工業，染業，印花布業，都在機械的紡或織的工廠下面集合起來，因此，在同一資本制度的管理之下，原料品亦大受這些工業之轉化底影響。但，這還不僅是補助工業，如梳業，紡織，印業等才是按種類集中起來，而且就是那些分界絕對清楚的工業也是這樣的。這種工業底集中，並不一定是在同一地方實現的，有時，在同一資本之下集中起來的工廠，是設置在許

多區域和許多不同而且相距很遠的國中的。

國家底銀行，例如法蘭西銀行及英吉利銀行，就是設立分部於一切地方的混合工業組織之典型。一個國家銀行，擁有造紙工廠爲它製造印鈔票的紙，有鑄印工廠爲它們底印刷，有放大的攝影裝置以鑑別真偽等等，在工業和商業底中心地方，設立百數的分行，與鄉村的及城市的銀行家，及與外國的國家銀行發生聯繫。中央銀行，成爲全國金融組織底心臟，這個組織，構造得非常巧妙，它底脈搏卽是說折扣率底低昂，能使鄉村底深處發生反響而在其他國家底金融市場上引起反應。

泰晤士(Times)，是倫敦底日報，是工業組織之另一典型。它有大批通信員，散佈在世界一切地方；以電報與大陸主要都市相連結，自己造紙，鑄字，用一隊機械師在製造廠內整理機器，編輯，排印六大張報紙並分配於報販。它所缺少的，僅是非洲的亞爾發田以採取造紙的原料，但將來是定會辦到的。

合衆國與印度底棉業製造，總有一天會把棉田及縫紉工廠附屬於它們底機器工業。蘇格蘭底工業家，已經在倫敦開設成衣公司，把自己紡織的，漂染的毛絨布疋製衣出賣。

資本主義的生產，逐漸走向家庭生產底經濟單位。同一的農民家庭，從前自己產生原料，自己加以製造，同一資本家的管理也包辦了原料底生產，工業底全部製造，並且出賣給顧主。

零賣的商業，追隨着平行的步調。古時，僅售一種商品的商店，讓位於巨大的百貨公司，這公司，在一個地方，網羅多種多樣的特殊商品。在倫敦有些商店，發賣人類衣，食，住，醫藥等等一切需要的東西。這些商店，就是商業的綜合。但這些魯佛 Louvres 及這些邦馬市 Bon-Morche，在極大規模之上，產生村市的雜貨店，其中出售着糖，咖啡，洋燭，妝飾品，縫紉器，做鞋器，以及其他有用之物；有時這些村市的魯佛，還招留工人，出賣魚類煙草及 Petit Journal(小報)。在它們那細微的比

例中，還可以說比巴黎的大百貨公司更為完備，因它們能滿足當地顯主一切精神的和物質的需要。

資本主義的生產，以其分工，在工場手工業中，破壞了工匠所代表的勞動單位，接着把這單位重行建立於工廠之內，代表這個新的勞動單位的，再也不是工人而是鐵的機器的勞動者。現在，這個生產，傾向於用最多樣最相反的企業，造成生產事業之巨大無倫的機構。特殊的企業，可以說是這些勞動怪物生理上的器官，彼此可以有最遠的距離，可以從政治底疆界及地理底障礙，解放出來的。這些勞動之國際的吸血鬼，吃盡了熱力，光力，電力，以及其他自然力，連人類底體力和智力一包在內。

十九世紀，人類底質料，是悉數注入於這個經濟的模子之中的。

六

資本主義的金融

在金融的形式之下的動產，同時轉變成運用

於工場手工業及機械製造之內的工業的財產。這兩種金屬，甚至被鑄造過的金屬，在最初，具有純粹的私人性質。占有者把它們藏在秘密的隱藏處，只當作妝飾品使用；在印度及東方諸國，這還是它們底主要用途，它們很少機會，參與生產品底交換，因為通常都是行着物物交易。所以，封建的國王，能夠鑄造偽幣並改換貨幣底符號及重量，而不至於大礙人民底貿易。然而，當商業時代開始時，金銀成爲價值之代表標誌，成爲衡量一切商品的尺度，於是獲得合法的增殖，獲得合法地產生利息的權利了。

息借一事，直到那時，還是當作不榮譽的事情看待，只能行之於外人，外人乃是仇敵，可惡的猶太人底上帝這樣說，這是被教皇及宗教會議禁止了的。（註）做這件事的人，就要遭人輕蔑與仇

（註） 宗教底革命，就是表現十六世紀底經濟運動底特殊性。羅馬教皇代表舊經濟制度底宗教官洩他底震怒，反抗金錢底

恨：一切種類的危險予以威脅，他們常冒着金錢的，有時且至性命的危險。中古時代底猶太人，金銀底積蓄者，深知他們底寶庫犯着什麼險，不信國王與領主底空話，必須有了王冠底鑽石，寶玉，外交物件及其他同樣有效擔保品，方肯把金錢借出。資產階級，恢復了息借，而且把放債的職業，變成文明人最有利，最光榮的事務。放利營生，乃是資產家之最高的理想。

通中古時代，猶太人，被民衆污辱，被貴族蹂躪，受無限的壓迫摧折。一個缺錢用的王子，藉口於宗教，把他們劫掠及重創之後，把他們驅逐了。又一王子，見他們帶着財寶逃來，不為希圖再加以劫掠是不肯收容他們的。但，這些黃金底英雄，不

利息。日內瓦，加爾文底反教皇派，就是新興經濟制度之宗教底代表，却相反地根據神學上的道理，要求法治。而反對主義(Protestantisme)以其對於諸聖及安息日底廢除，救助及募化權，恩典底學說等等底取銷，正是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之真實的宗教形式。

怕仇恨，不願凌辱，在虐待的暴風雨之下，只是爲要更強有力地再起來繼續他們那種生涯起見始肯低頭。十字軍運動，迫着領主爲要找錢去組織軍隊，才解放了城市集中了貴族底力量，也就把猶太人及商人地位抬高了。十字軍，產生了亞洲的商務，這商務創造了地中海沿岸各城市底繁榮，且以不得不建立稅厘及鹽稅之故，更替金融底活動奠下一個鞏固的基礎。新大陸底發見，其黃金，沉，檀，香料等等底輸入；摘下了地中海諸城市底王冠，把海上霸權付諸葡萄牙，荷蘭，英吉利及法國底大西洋貿易，擴大而且鞏固了金融家底權力。一五二二年，由公債總裁Duprat 主動所設的“rentes de l'hotel de ville”，其長期利息，每年由巴黎牲畜市的稅收支付，就證明稅收員已經取得的社會底重要性。每當大節氣日，人們在教堂門首加以侮辱的討厭的那般猶太人，都成了不得不與他們清算賬目的人物了。真的，很多基督教徒，在已沒有往日那樣可怕的危險之後，還都做着猶太人底手藝。

Sully 及 Clobert 能夠相信“在管理稅收中或私人底重利盤剝中，找得的無限財富，就是一切人底不幸，尤其是那準備着拿爵位換金錢的貴族底不幸。”(Sully: *Oeconomies royale*) 他們能夠組織一批議席，把稅收員和高利貸所吞沒的追還出來，但他們不能不向以前並不認識的這種人作一種退讓，這些人即曾經實行放高利，做着國庫券，鈔票，及債券之永續的交易，一般的收稅員和農場主人。”(Edit créant la chambre de just ce de 1716)。在一五九九年，Sully 許可打破當日的稅收情況，即在那裏面，如意大利的銀行家如鞋匠出身的 Zamet, Ruccelai 及 Scipion Sardini 人民稱之為 *Serre-Deniers*，是非常有利的，而與他們相勾結的 *Toscane* 大公，遣派他底兄弟 *Jean de Médicis*，帶着勞工巡行於 *Provence* 一帶。路易十四，在他底備忘錄上很高傲地說：“在我國國土上的一切，不管是什麼性質，都是以一個名義屬於我們的，凡是在國庫掌握中的，凡是我們留在人民商務中的，

必須同樣地爲我們效勞。”然而，當他需要他們底金錢的時候，他們又不得不簽字於稅吏底條件上了，一六七三年的國債，雖有 Colbert 努力向外國銀行家勸募，終於沒有募足，因爲它底利率是18 (5.5%)，而銀行家則想要14 (7.14%) 的利率。金融開始成爲社會上最大的權力了。

國王，把那些以前在領土之內聚集封建領主的大封君，吸引到朝廷裏去，因之打破了貴族底反抗且把貴族委諸稅吏之手，更加速其覆滅。富格 (Fouquet, 1615-1680, 做過財政總長，以貪致鉅富，1661年，爲Colbert所控，下獄十九年而死——譯者 幾乎全買了宮廷底領主，當Colbert有力的控訴把他逮捕了的時候，且開始一個新的Fronde (法王路易十四宮廷與議會之間的內爭，由財政敗壞所致——譯者)，自十六世紀之末以後，領主們都是與銀行家接近以使自己的寶章增光：Mme de Sévigné，那樣以門第自驕，還要她的表弟兄與一個小家庭底女子結婚，她說：“一個小家女子，以

其佩劍看來有些猶太臭味，但以其數百萬財產看來，又是令人可愛的門庭”。(Lettre du 3 Oct. 1675) 勞(Law, 1671-1729, 有名的金融家，法國財政總監，印度公司底創始者，建設一種銀行制度，招致嚴重的倒閉——譯者) 與其密西西比人以投機事業引誘貴族至於發狂，完成了他們底失敗和瓦解一切等級都混合起來，在金融底背影之下建立了平等。一個發富了的平民，有四個女僕是貴族女子，有四個馬夫是由貴族出身。這就是資本主義的有產者所承認的唯一的服務中的平等。銀行家與投機事業，在十八世 所釀成的混亂，使百科全書派——(其中有許多是銀行家，如Holbach, Helvétius, 等等)——攻擊貴族的特權，這特權已喪其存在的理由。哲學底批判，發生於經濟的革命之後，而且繼續着一個政治的革命。這政治的革命，就把稅收員的Lits de justice 的惡夢警醒了。

(註)

(註) 一七一六年，最終屆法院底司法官底受賄，使 Samuel

大革命，把農業，工業，商業，從阻碍其飛突前進的封建的和行會的束縛中解脫出來，同時亦把金融從那生活於舊制的國王之下那種不安定的狀態掃除了而且給它底活動力展開一個拓殖的新地盤。

Bernard 以六百萬底隨意妄用，使Crozat兄弟與數目較少的其他許多人，均得逍遙法外。但加於Paul Poisson的懲罰，却又十分可怕。Pauvalais 說這 Poisson 是一個出身微賤的農家子，最初與人作僕役，後來成為軍隊底給養者，在外國銀行裏，存款達三千四百萬。人們收沒了他底財產。收沒他底在汪多姆 (Vendôme) 廣場的美麗公館並且把他本人下獄。——當第二次帝政政府，顯慮那些海外掠奪者的金融家底積憤，想起用法官 Oseaodo Valléo 終無勇氣提出訴訟。他很卑賤地抄錄舊時法院底陳案，一切都仰交易所底鼻息和安置而完結。——巴拿馬，是這世紀最大的欺騙，也不過使 Lossops 受幾個月的監禁，却使有產者底重重受賄的報紙爲之呼號。愛非爾 (Eiffel)，佩着一切馬口鐵商底勳章，也接受法國底旅客。海軍大將Avellan與其俄人，很得意與一個曾經一度耗去三千萬的人結成兄弟之好。

Daprat 總裁，一五二二年，設立長期八厘國債，照威尼斯及Genes在它們那小小的工商業共和國內已經建立過的，拋棄了公債底基金。但法國國王，處理息借的事，仍染着封建的思想，當感覺拮据的時候，便把他簽定契約底利息減去四分之一及一半，有時甚至全部停付。歐洲別的國王，對於國家底債權者，亦毫無顧忌地採取同樣的辦法。這種償息底貴族方法，阻礙着現代金融底完全發達，這金融底投資制度，完全是建立在鞏固的公債之上的。一七八九年資產階級第一而且最革命的行動之一，就是宣布公債神聖，並把它位置在一切政治革命及將來必會出現的一切政變之上。

公債“在自身之內，包含着自治的進步之萌芽……。使政府得敷非常用度而又使納稅不至於立刻感覺得到的公債，總要引起稅賦底增加；在他方面，由繼續募集的債務之累積所致的過重的稅賦，復迫着政府，在新的非常需要之前，又不得不舉募新債去彌補”。馬克思還說“公債的活動，有如原

始積蓄最有力的主角，魔杖一揮，就給不生產的金錢帶上生產的性質，且使其轉變成資本而不受那運用於工業及私人的高利貸之中不可免避的不安和冒險。公債債權者，真真說來，什麼也不會付給國家，因為他們那些貸出的金額轉變成容易移作他用的公債證券，仍繼續當作現貨在他們手中活動。”(註)

法國大革命，把公債放在一切做到的事件之上，對於安置資本，給金融家一個空前未有的保障。國家底財產之變賣，又供給他們一個新的繁榮之要素。正當人民沈醉於革命的熱情，奔馳於邊疆之上的時候，革命的資產家，那些 Barras (1755-1829, 法國約法會議的議員，督政時代督帝官——譯者) Fouché (1759-1820, 法國約法會議的山岳黨，警察總監——譯者 等等，他們却是安安靜靜地積資鉅萬了。王黨的人，也在國民的奸謀中分一點利潤 復古時期的內閣大臣，路易伯爵，完全和

(註) Karl Marx: *Le Capital* Ch. XXXI.

最殘酷的約法會議底人一樣，參與一七九三年土地之巨大的清算。共和及帝政時代底戰爭，公債及這戰爭需要底供給，使這羣人底財富百倍地增加起來。Rothschild(財閥巨族)底統治，就出現於一八一五年底國債及災禍之中。

帝政底革命，雖供給金融以新的剝削場所，但把它從收穫舊時財富的地方趕開；稅賦及煙草的包辦，印度及東方的Echelleo（土耳其人對於地中海各商埠之稱——譯者）商業之獨占等等，是被廢除了。金融，此後，不得不投身於國家底工業之中，而且佔據交通要道勒取生產品的流通。在一八二一到二二年，許多資本達到一萬二千八百萬的公司，組織起來開鑿運河——Rhone, Baurgone, Quatre-Canaud等等運河。——國家——金融的奶牛，給投下資本，保障5.50及6%的利息。並且，當它覺得運河是一個很費事的產業時，這公司又使國家，在一八五三年，重價收買。金融家霸佔着的鐵道及大洋間的大航線，應當像中古時代對於

領主一樣地給他們在運輸的商品上提高徵稅的手段。因為他們占據着運輸方法，他們，爲了在交通線上增加流通着的商品之數量起見，又不得不鼓勵機器工業及國際貿易底發達。

但爲要敷設巨大的鐵道交通網，爲要使大機器工業迅速繁榮，並爲要在進程上實現一個加速地運動，私人聚集的資本，尤其是在法國，是很感不足的。這就不得不求助於已積資本底協力。這便給金融家展開一個新紀元了。聖西門及伯爾·昂方丁(Pere Enfantin, 1796-1864, 法國工程師，聖西門主義創立者之一——譯者) 底門人——現代金融最大的代表者，組織了魔勒爾信託公司(Credit Mobilier)“事業底熔煉爐”，以與 Rothschild 相對抗。Rothschild，盤踞於所謂“冷冰的地下室”的法蘭西銀行之內，顯示舊日金融特性，只以自己特有之資本從事活動。魔畢勒爾信託公司，以小小的零星息票，公債的新制度，使公司達到十分的繁榮。這種辦法，閣員邦拉拔黨人 Binau 稱爲“利息民主”

化”這個公司，就是那些於政變之後，撞響了金融紊亂的警鐘的諸公司之一，他們比以前誰都不能那樣好地證明：“金融就是他人的金錢”。Crédit mobilier, Crédit Foncier, 以及在二次帝政時代最初幾年開幕的其他諸公司底創設者，如 Périer, Fould, Morny 公爵, Galliera 公爵, Mauchy 公爵等等，都是些金融家，在聖西門 (Saint-Simon) 底門下，學會了資本社會化及政治的強盜底力量。這種強盜，在政權底占有中，只看見一個發財底手段。

我們現在要遇着一個不可思議的景象了：號稱太陽的國王的路易十四，為要借到一筆債，不得不恩賜猶太人薩姆爾，們拉得 (Samuel-Bernard) 為宮廷貴族。許多無名的，沒有勳爵的，沒有高尚地位與負社會名望的人物，都坦負公債，募集那貪婪性成的資產者所承認的債款。他們，幾年工夫，就把農民積蓄了多少世代而埋藏在錢窖中的一切金銀，都挖了出來。這種奇蹟，就是拉薩爾 (Lazare) 底復活，也不能與相比論的。Crédit mobilier,

僅它一個，在由一八五二到一八六七年這十四年中，在流通中收進放出的款項，將近四十萬萬。在十年中，它底總理們，從手中經過的款項，為管理費用而先付的數目達八百二十四萬八千四百四十五佛郎。這還沒有把那些當作發明獎金券出賣的股票利金和紅利，與及在交易所由祕密交易所得的利益，計算在內。（註）現代金融事業的天才家

（註）“官家經濟學者，力持大工業構造分成股份及證券，就是一種分散財產及使用財產民主化的方式。但，他們不願意看見這個財產底民主化，是許可那些金融家，從濶金錢的舊護手裏而的祕密的方法所有的貨幣資本通通吸取出來，集中在他們底手裏，獨占其處置，藉助於他們底欺騙手段，等待到來時便竊佔這些財產。現今若干千萬，若干萬萬的金融家底巨大財富之構成，其原因就在此。工商企業底財產之分散及零分的這個方式，只不過為幾個金融大王底利益，而達到國民大眾之資本底剝奪”。Paul Lafargue: *le communisme et l' evolution économique*, 1892.)

要認識金融底這種收奪者底機能，並不需等待那吞沒了如

愛米爾伯利 (Emile Perierd)，被神奇般的 Credit-mohilier 之財富所陶醉，想“創設一切的金融家所夢想的阿呂姆 (Cmmuim)。(見 Rapport de 18-

是其多的小民的巴拿馬。在一八七四年，一個經濟家 L. Ray hand，已經寫着如下的話“儲蓄為金庫，僅存着人民經濟的極小的部分，其餘都到投機事業方面去了。……在里昂，在聖太田，在日伊爾山谷中，特別是勞動者，是最聰明的人，他們得着厚厚的工資。勞動者們，在金融底大禍之中，所遭的損失大到不能相信的地步。……許多人，悲慘地把他們那死了的，跌了價的證券——即陷落了他們底小小財富於其中的證券——給我看；自然他們底揀選，都是在一一些不公平的事業之上的。……請看這些曾經有那樣的宣傳者及陰謀的信託之胡行，所幹出來來的是什麼，在冒險中間，分散人民底儲金，人們又廣播社會的保險以代表其安全，但誰能知道？這或許是對於那些不正當的投機中所犧牲的不幸者，給他們以種翻本底興趣”(Lo Fer et la Houille, otule sur le regime des manufactures)

為經濟學家及政治家所獎勵，為政府所鼓舞的儲金，只有一個目的，強迫生產者禁制自己的需要，為金融家們在他底荷包裏找得可以盜取的東西。

59。所謂阿呂姆，就是一切土地的，工業的及商業的財產之總動員，總活動，及各種公司底契約轉成唯一的契約，Credit Mobilier 的股份底轉變。在未能實現這個偉大的夢想之前，Credit Mobilier 倒閉了，不過，伯利所的理想之第一部分，却正在實現之中，因為工商企業，逐漸增多地變成股份公司：在美國，澳洲，印度，農業企業也用股份制度組織起來。

金融有吸收一切獨占一切的趨勢。只要資本主義的生產存在，只要公債底大簿子——資產階級底聖經，沒有燒掉，這種趨勢，決沒有那個能夠阻擋的。

深植根基於公債之中的金融，就是資本主義生產之必不可少的主要條件。在高度資本家的文明底一切社會內，工農企業形成這樣一種比例，即它們底建立，預先需要巨大資本底積蓄，而此積蓄又只有由國民大眾之經常的剝奪去實現。（註）在

（註） Edit instituant la chambre de Justice de 1716。

許多情形之下，個人地積蓄起來的資本，是不濟事的，不能不藉助於股份公司把它們聯合起來，他方面，一切企業所需要的，用以購買原料品及勞動力的，活動的資本之重要性，生產底迅速和豐富，生產品之流通底遲緩，市場之展開和擴大，成本收回底困難，這些一切，都迫着所有工業家，對於維持和發展其工業，不得不經常地乞憐於社會底資。所以，國民底財富，即是說消費上的過剩生產，總是隨生產和交換之需要而被積累着，集中着。而且保守着，時時準備提供出去。這種吸收和壓迫的唧筒底雙重社會職務，就是由現代金融去完成的。

資本制度底盲目，矛盾及無政府性，再沒有下面的事實更證得明白的了。這些事實，就是把關係嚴重的兩種職務——國民儲蓄底集中和分配——無監督不負責地委諸素不知名的人物，把整個社會之經濟的及政治的利益交付於壞得不堪的個人——照伯利耶爾（Berryer, 1757-1841，法國有名的律師，曾在巴黎法院替將軍 Ney 作辯護——譯

者所下的定義說，「一切都能夠，什麼也不能」的個人。他們，由罪孽的門路，霸佔着各省底剝奪，人民底生存條件，國家底世襲財產，而且把持着它們一部份犧牲於「漠視大多數國民底疾苦」的從古未聞的濫用之中，他一部分，則無分別地使用於國內國外企業之創設與維持，有時是極無道理的耗費。他們，由商業及工業底押貸貸款之回扣貼現等等，對於商業的交易及工業的生產，都預行徵稅。他們把統治諸階級底其他範疇，變成單純的吸收器官，擔負為他們底利益而剝削勞動階級底責任。

由金融家壟斷了的巨大財富，造成他們對於新聞及政府的無邊的權力。在路易菲力 (Louis Philippe) 及帝政時代，他們有誰都知道的公開的組織；從前，一個政治的報紙，接受金融家底廣告，乃是一件有沾尊嚴的事；但，資本家道德底進步，已經把這種不合理的觀念改正了。本來要犧牲他們底資本去創設與維持一個新聞，他們却無分別

地收買一切的新聞，不管什麼政治的和宗教的見解，因此，他們就可以在廣大民衆中間發生影響；他們照公佈的件數付價；他們拿計件工作代替了計日工作。（註）金融家及其創設物，還侵入了議會，但他們，像那些 Rothschild，還不僅是領受代議士的頭銜就夠了，他們還高興把他們底委員安置在開員席上去。在下議院及上議院中，金融家，

（註）這是一普遍的壞現象，在第二帝政時代，人們控告 Phare de la Loire——共和黨底機關報，——在其第二版上面，曾經插入一個金融家的廣告。Rothschild 就是用企業底付息股份底分配去收買新聞記者這種習慣創行的第一人。這是一個使新聞記者感興趣的最禮貌的方法。在現時，人們也就無庸那樣細緻了，人們只是編好的廣告與公佈的費用鈔票送去就是了，巴拿馬公司，就道德的及藝術的觀點看來，都是一種代表作品，真可以代表金融底一切卑劣，欺誑，脅詐，奸商詭計之完整的縮影，這公司，對於全法國底報都有津貼，而這些報紙也就大吹大擂，宣傳 Jassops，是法國底偉人，如像現世界最大強盜組織家似的。

議員，元老，互相欺罔，求得分贓的交互諒解，把國庫置於他們底劫掠之下。

然而，在這個對於國家的直接行動之外，金融家，尚有另一對於政治進展的行動，儘管是間接的，但其爲害仍舊一樣。他們操縱交易所底市價，這市價已成政治的寒暑表。他們利用收買的報館支配社會底見解。他們使用蠻橫而罪惡的，顛倒一切階級底生存條件並釀成革命的方法，集中社會底儲蓄。在“改良主義萬歲”這個口號之下遂行的二月革命，就是小有產階級底蹶起，反抗那些大銀行家統治着的納稅議員，金融之祝福帝國，簡直是當作它底迦南聖地。由基拉丁底愛米爾 (Emile de Girardin, 1806-1881, 法國大將兼行政官——譯者) 指揮的，又有被保護着的愛米阿里威爾 (Emile Olivier) 置身閣員的，投機商人們，在對普宣戰中，只看見他們操縱交易所的機會到了。可恥地迅速完結的和議雖則對於布衣克傑爾 (Pouyer Quertier, 1820-1891. 法國政治家與工業家, Thiers 政

府底財政總長——譯者)反工業家,掃除了謬爾好斯(Mulhouse萊因省的地方——譯者)底競爭者,對於昂散(Anzin,法國北部最產煤的地方——譯者)底股東——Thiers 卽其最富者之一——取消了阿爾薩斯底煤業競爭,但在他方面,這個和議却使歐洲底金融家能夠在法國活動,而把法國底不幸者變成醜惡利潤無盡藏的資源。決沒有國家要人,比這個戴眼的蝦蟆還更夠不上 Pere de al Patrie (祖國之父)底稱呼,因為決沒有一個國家要人,曾使無產者還流得更多的血,使國民的祖傳世業弄得如此地罄盡;決沒有政治家,對於統治階級底祖國只知顧全自己階級底利益這件事,證明得還要好些。金融家準備了政治的革命並在革命中奪得直接的利益,可是,在鬥爭中,最卑怯的就是他們,壓迫起來,最兇殘的也是他們。在一八七一年底五月,正像一八四八年底七月,為重新建立信託公司起見,他們傲然地執行無產者底大流血。

金融底巨大勞力,對於政治權力所具的形式

是獨立的。這個勢力，在德意志底專制帝政之內，與北美合衆國民主共和政制之內，都是一樣，毫無拘束地活動。法流黨，阿爾良黨，邦拉拔黨，共和黨，次第相繼，不但未曾動搖過金融底統治，而且金融勢力總是無止境地擴大起來。這個暴虐的最高權力，並不是一個政治革命便可以推翻得了的東西，因為，它底基礎，是建立在肉體的和精神的勞動階級底資本主義底剝削之上及公債之上的。就人數說，就智慧說，就勇敢說，金融家都算是代表有產階級最無意義底部分，只有無產階級取得政權，把工業資本充公，沒收銀行與其他信託組織，清算公債以後，才會消滅的。

金融與其在海外各國肆行活動出沒無常的海盜；與其依賴那些抵押了的階級以爲生活的寄生蟲；與其收買着流毒於教會，辦公室，法廳，編輯部，政界的一切貪賊者；與其心如鐵石無法可施，以大宗掠奪爲快意之事的無恥的強盜；與其方才傾覆了而又變成驕淫奢侈的封建王侯的大封主；

與其濫費社會財富從事於設計壞管理壞的無可能性的企業那些冒險家……。金融與這些美化的活鬼們，就是資本主義文明底奇怪的繁華。

七

資本主義的集產主義

資本主義的工業生產，農業，商業以及金融，能夠產生和發達，全賴破壞私有財產底主要性質，全賴把個人性質的財產轉化成非個人性的財產，全賴資本主義的集產主義底建立。照原始的集產主義說，這資本制度底集產主義，本當是由公有制度派生出來，然而它現在却相反地給公有制度準備着道路。

前面，我們已經知道私有財產，除了在完全地個人性質的形式之下，是決不能從原始公有制度底內部孕育出來的。凡被占有的東西，必須是占有者所製，而占有者以一種經常的使用，把他合併起來，即是說併合於他底自身。因此，照最合宜的字

義說，「財產就是勞動底成果。」凡武器，裝飾品，衣服，家具什物等，都是最初取得私有財產性質的東西。由主人自己建築的房屋，因其與屋基及周圍地帶相連相通，也取得這種性質。戰爭，對於許多東西，概付與這種性質。這些東西，縱然不是占有者自己製造的，但在戰爭中，是冒着性命的危險犧牲才取得來的。這些東西，便構成羅馬家族成員所有戰利品。私有財產，是帶個人性質的，在占有者死去時，當與死身一同燒掉。

曾經引入私有財產於公有制度之內的，及支持這種財產於其累世紀底進化過程之中的這種個人性質，其印入人類頭腦之深，竟至於以社會的假想，使人們在現時把私有財產當作占有者之勞動底果實，而資本主義的財產底擁護者，或者更要深信不疑地把個人性質附屬於資本財產之上吧！（註）

（註） 教皇，想在這個實證的世紀，繼續去宣傳那天主教底神秘，直是自費了工夫，於是自行去扮演資本主義的財產之選手的腳色。他亦如最庸俗的經濟學者那樣地擁護資本主義的財

不過，資本主義的財產，已絕對地喪失其個人的性質了。其占有者，並不會創造它，也不能有任何使用；就各方面觀察，它都是與其占有者了不相關的。資本主義的財產，乃是非個人性質的財產。遮蓋着這個非個人性質的最後布幕，已由金融制度負責撕破了。

產。他說：“私有財產，是與自然完全相合的人們怕耗其精神底智慧及身體底力量以求自然的幸福，究當如何做法呢？凡是對於自己，運用其所懇拓的有形自然的部分，並於是留下自己身體底某種印象，那末就一切公平之點而論：這種福利，以後即是屬於他的……。依這些推論底力量，可以使我們詫異那些陳腐見解底固守者，怎麼對此會加以反對。既然他們一方面，贊成私人有土地底享用權及田土出產底享受權，如何能夠在他方面又拒絕其對於曾經開墾的土地，曾經拓殖的一部分土地，有地主資格之占有權，他們不曾看出這樣一來，就會把人們自己勞動之結果剝脫了” (Emecylique De condition opificum)。利奧三世未曾看出，他所不了解的這共有主義的學理底批判，正是他所擁護的資本主義財產的一種處罰。

一個資本主義的企業底股東或債券所有者，是完全與其財產脫離了的。他永沒有與他底財產會面；他既不需要見着他底財產，亦不需認識這財產在地球何處；他所見着的，拿着的，認識的以及代表的，只是多種顏色印就的一些紙票。

財產底集產形式之重行出現，端只有由私有財產底個人性質之破壞，才是可能的。在血族集產制內，以血統底紐帶結合着的同一村落底居民，都集合地占有全部土地，只是按年分配的可耕地之使用，及由勞動收得的收穫之私有才是屬於個人的。凡森林，牧場及水澤，一如他們的娛樂，都是不能分的。在資本家的集產主義內，股東和債券所有者，決沒有親族的或國民的聯繫連結着他們，他們彼此都是不相識的，然而他們是集合地占有企業（鐵道，紡織業，煉鐵爐，鑛業等等）。儘管財主是散佈在一切地方，而企業却是不能分的，且是限定不能分的。這些財主，對於他們底財產，沒有，也不能有所使用，但，他們却是毫不提供任何微勞而各個

地收取利潤。(註一)

血族集產制底業主，是個真的業主；他把財產拿來使用，並且收穫底豐度，是與他耗費的精神上的才能和肉體上的氣力相當的。資本家的集合財產底業主，純粹是名義上的，他是真真的寄生蟲，既然對於收取成果的財產，他並不使自己的勞動去運用。他自己，使他的股票及債券在交易所流通，每每同日掉換數次主人，這就是懇切聲明他那寄生者底性質了。(註二) 一般大金融家及次等的

(註一) 集產主義，這個字在哥蘭 (Collins) 是用於一種特別意義之中的，由德巴卜 (Depaepe) 基督教社會主義者索富爾 (Schefele) 及無政府主義者巴枯齋 (Bakounine) 當作通用的字，其輸入法國，並無人計較它底解釋。但這却給反對者以一種口實，誣蔑社會黨人企圖對於俄國密爾底集產主義，一種財產底殘餘形式，做一逆行的運動。但，自第二度平等“Egalite”(1880) 時代以來，馬克斯及恩格斯底學說之通用俗的解釋，曾給“集產主義”一詞加上共有制度的訓義人們並不曾以為有取消的必要。

(註二) 在資本主義生產之始，財產主人 盡着組織和指揮

金融家，負責實際地證實他們完全的沒用，使用交易所底打擊及其他證券生意底高妙戲法，沒收他們底股票和債券，集中資本家企業底利息於金融底保險櫃內。

從前，領主住在堅固的宮堡裏面，在他底家臣當中，和平時候，負裁判底責任，稍有警急信號，便披甲執兵，身先士卒去防禦敵人。因此，封建的貴族，是一種本質地有用的階級。但，自相當的和平，已經建立於鄉村之中而後，領主們，遂成爲無用的人了，遂拋棄其宮堡，集中於公爵的，主教的及國王的宮廷之中。他們便在那裏形成與國民毫無關

底職務，亞丹斯密，因斷定資本家以淡泊的德行和指揮的才幹盡了許多任務，據這種皮相的理由，遂承認那以資本底作用，對於勞動生活品底利息，地租和工業利潤等形式之下的徵收。但 Leroy Beaulieu派，Boschor 及無理的他種縮影，當找着比較不甚滑

稽的東西。現在，財產已經達到流動性底最高度。在交易所，能夠由這一手中轉到另一手中地流動，並不留下來源的痕跡，而這種占有者不斷地掉換也並不惹起經濟的紛亂。

係的人羣而寄生地生活於國民之上。自此以後，貴族底死期也就被宣布了。即是在歐洲一切文明國家，其貴族不像在法國那樣粗暴地被剷除了，然他們到處都喪失了封建的特權，混合在資產階級的队伍裏去。他們在那中間，除了以貴族們第妄自尊大底滑稽可笑而外，是沒有什麼分別的。貴族，再也不是統治階級了。同一的命運，是爲資本家階級保留着的。到了資本家在生產中成爲無用之長物的時候，而其階級底死亡期就算是注定了。宣布判詞的經濟現象，將負責準備着判詞執行底時機。生存於其社會底崩潰之後的資本家，恐怕還享不到三十六級的領主那樣的奇怪的特權，以慰藉其階級底失墜了的偉大。

八

公有制度底再來

人類，並不如聖西門所想的那樣，採取直線的進步。人類，好像天空中的物件迴繞其吸引力底中

心，好像樹枝底葉子，在其進展中，劃出一個圓周繼續擴大下去的螺旋形。它必然地要達到相應之點，並且我們可以看見舊日似乎一去不返的形式又重新地現出來了。不過，這些形式底再呈現，必然是已由運動過程中經濟的及社會的現象之不斷的繼續深刻地修改過了。導入集產主義的資本主義底文明，命定地使人類行向公有制度。

人類，由原始時代，單純粗糙的公有制度的成員，轉到複雜的科學的公有制度，剝奪私有財產底個人性質；造成這個制度底要素，就是資本主義底文明。

在小手工業時代，生產工具是到處散佈而為手工匠個人地占有着，現在，是從他們手中奪取過來，集中起來，在巨大的製造廠中，在巨大的農場裏面，成為公共的東西，手工匠，各人在自己家中工作，而無產者，則在工廠中共同工作；原來生產品是個人的，現在却是共同的作品了。

手工匠，個人地占有其工具和生產物，因為他

是單獨使用其工具與創造其作品，無產者，既不能個人地占有其工具，亦不能個人地占有其生產物，因為離了工人共同體底協作，他就不能使用工具也不能製造東西。機器工具及生產品底占有，只有公共(Commune)，因為工具及生產品，既不是個人使用的，也不是個人製造的，沒有具備私有財產底合法條件。這些東西底占有，由於資本家底集合體，是暫時地私有。但這個私人占有，乃是毫不合法的僭奪，是命定地必歸於消滅。資本家的文明，是自己担負這個消滅，既然它經常地集中社會的財富，繼續不斷地減少僭奪者的人數，而且把那必然完成僭奪階級最後之剝奪的階級，創造出來，集合，準備而且組織起來。

勞動者的人口，隨着勞動工具之集中而結合起來。工具和專門技能被剝奪了的大工業中的工人，無產者，私人所占有的，只不過是穿的，吃的，使用器物而已；他們的頭腦，已取消了那由累世紀底小工業浸潤而成的財產主人底天性，於不知不

覺之間，準備去接受社會主義的宣傳所給予他們的公有制底理論。他們並不去創造這些理論，他們只是從包圍我們的環境當中底一切現象裏面，把這理論分解出來。十百千萬的無產者底積累，使他們對於經濟的及政治的鬥爭之組織，特別容易。

智力及體力的無產者，得着政治的階級，將使資本家的僭奪者壽終正寢，將力求對於集中的生產所帶之公有制形式，取得社會的承認。這個階級，已經由資本主義自己創造出來，集合起來，組織起來了。公有制底社會的承認，將是一件容易的事體，資本制度底文明，正負着這大部分底勞作。

勞動底組織，在一八四〇年以前，是社會主義者所悉心講求的事。他們企圖從自己的頭腦裏面，抽出現成的來。機器工業，大商業及大金融事業，徐徐地，很賢明地，按生產及交換底需要，把這組織實現於那些銀行裏面，大百貨公司裏面，資本家的企業裏面，以及在同一資本指揮之下，對於原料，

使受一種工業轉化的補足性的工業製造裏面。無庸費力，沒有勞動上的紛擾，一個國家底管理，就可以取消資本主義的指揮，現時，生產底體力和智力底一切職能，都是以非財主，以工銀勞働者充當的。向來被游手閒人吞沒了的出息，可以專得生產者底福利而使用。這樣一來，所有的紛亂都要告終了。(註)

不僅是把勞働底組織做好了，而且生產底檢查也是在好的途程上遂行。事實上，縱然資本主義的生產是無政府的，每個企業都只為生產而生產，並未及市場底容受力，然而十八世紀出世的統計

(註) 社會主義底敵對者，在他們當中，爭着做了些惡意而愚昧的勾當，宣傳公有主義者主張必奪自耕農底田土，小民底積蓄及其自由，他們不覺公得有主義者指揮他們願意去犯那資本家日常所犯的罪惡，如獨占土地，詐取積蓄，把無產者囚在他們底工業的桎梏之中，在那裏，侵佔了吃飯睡覺及迫切需要滿足的時間，在那裏，禁止唱歌和談話，把人變成一個自動機，一舉手一投足都要聽於機器的運動。

科學，就是爲解釋訓示需要情況及存在着的商品之數量而創造的。只由投機射利的人用以剝削生產者及消費者的統計學，是專門提供檢查生產與按社會的需要去規畫生產的手段，正與一個管家主婦按照吃飯的人數去備辦糧食一樣。(註)

(註) 世界麥商的投機家，雖不曾想到穀類生產底規畫，但他們對於全世界每年的穀物收成是很明悉的，他們確知道收成對於人口底通常需要高低若干。

紙底製造家，現刻，努力想按消費去規畫其生產，一八九四年十月，法國，德國，英國，奧匈，比利士及荷蘭等國底紙業製造家於昂凡爾 (Anvers) 底市鎮所，他們交換減除有妨利潤的過剩生產，必須按需要來限制生產，甚至遇必要，可以減少生產——每國舉出三個委員所組織的委員會，設立於不律塞爾，專門研究達到這個結果的路線及方法。——假仁假義 總常常是表現於有產者底會議之中的，企圖把那集中於少數資本家之手的一種工業生產實行國際的規畫這種嘗試，好像是當作改良工人生活之方法而遂行的，因他們對於工人，把星期底工作取消，許可他們每週有一天的休息。

公有制度，只有在人類進化中，達到牠可以滿足一切人類之肉體的和精神的通常需要之時才能出現。本源是平等的人類，分化作剝削階級與被剝削階級，正就是由於原始的公有制度底粗劣的工業及農業，對於那隨人口底增加與其社會的進步，而日益加多的需要，沒有應付滿足的可能性。但，工業的機器與化學，加強了人類底生產力，至於沒有不能保障其滿足的通常需要，而已超過這需要，進一步要求奢侈品了。(註)

(註) 這個證明即是：在十九世紀底後半期，為修鐵路造輪船製造工業與農業底工作的機器發生空前未有的鋼鐵需要。生產積極活動，滿足了一切的需要，而且超過需要，既然在鋼鐵業中其生產品到了沒有銷場，沒有人購買的時候，發生了過剩生產底週期恐慌，但在這五十年中機器與五金製造，佈滿於地球之上。在地球上安滿了鐵道，把地球變成鋼鐵的東西，假使我們把一切機器，鐵軌，一切鑛山中採掘出來的工廠裏在加工的金屬推砌起來，便會造成一座比喜馬拉雅山還高的鐵山。這便是由資本主義的生產到公有制度的形式之奇蹟之一。

預期階級底廢除及社會一切成員婦女及男子底平等公有主義，如果分工存在，也不會實現的。

這裏，尚有另一證明：產生數量充足的麥子，就是社會存在底第一條件，這個問題已經解決而且超過了。在土地財產已集中的，機器及科學的耕種方法已實用了的各省，穀物生產是每哈克得二萬五千斤到三萬斤；平均數則不過每哈克得一萬五千斤。有十多年，這種生產是一萬三千斤，一萬二千斤，甚至一萬一千斤。假若，採取公有制度形式的，僅限於東北幾省底農業，在法國普遍實行，則法國應收穫二萬萬到三萬萬斤，現在每年不過收穫一萬萬多斤。一位美國的農學家，最近公佈對於哈得孫灣之西所發見的新麥田之生產力底記載。他說，假若這些肥美無比的地方也照 Far-West 底各大農場已經實行那樣的組織，以一百萬人用機器耕種，勿需用肥料，有幾年工夫就可以達到產生足供全世界之用的穀物。而全世界的麥田遂可休耕以恢復其自然的沃度。

我已舉出鐵和麥這兩種十分重要的生產物作為例證。我還可自一自二地舉出一切其他的生產品而指示生產之巨大。到處的生產都超過了消費，所以，工業家所深慮的，再也不是如何生產而是如何找得消費者了。他們就到亞洲，非洲，很遠地方去找尋消費者。

這個分工，隔開了男性和女性，剝奪了婦女底社會職務，把她們禁錮在家庭瑣事之中，把她們屈服在夫權下面，這分工曾經把人們分成階級，有些担任防衛和社會的指揮，有些就屈處於奴隸，佃奴，農奴及無產者底條件之下，一分再分而拘束於千百種特別生產之中。

機器，消滅了分工，在勞動之中，使男子與婦女平等起來，機器侵入生產活動底一切部門而使其轉化成爲機器的企業。必定有個時期會做到，只有普遍的一個職業存在，即一個機械師底職業，婦女與男子，自幼即熟習了機械底使用，必能夠無分別地由縫紉到紡織，到耕種，一句說完，原來是固鎖一生如中古工匠那樣在一個職業之內，將來就可爲身體上精神的健康之最大利益起見而經歷機器工業的一切部分。

機器，奪取婦女於家庭的職務之中，從家庭作業中把她們抓了出來，這種家庭作業在監搖時期便盜去她們底童年，把她們埋葬在資去主義的桎

桎之中，而使其受無限痛苦。機器，強迫婦女參加工業的生產，恢復其在原始公有制時代所充任的社會職分，使他們重新執其前驅性之偉大任務，這種任務之紀念，是由古代人類底宗教之神話與傳說給我們保留下來的。(註)

以機械式的勤務強迫生產者，使生產者屈處在對於勞動上的愚笨水準之下，感受經濟的危困及生理上的痛苦。這種機器，當是準備着給他們以原始時代的消閑，把他們底文明時代無產者底畜

(註) 實際上，在印度，埃及，小亞細亞，希臘，這些人類最古的搖床中，有時技術上工業上之發明底貢獻的，乃是屬於仙女而不是屬於神。這些神話時紀念使人想像婦女底腦經是最先成就的。即在現時，還是這種情形。小女孩總比小男孩要機警得多聰明得多，即或後來失掉了他們底優越性質這應歸咎於道德的，肉體的及精神的教育制度之不長。幾千年來婦女在教育權利上，是完全剝奪了的，“婦女是低劣的”資本主義底假學者這樣說。天哪！人們從女子底幼年就給她着上囚衣。若我們把兔子底四隻腳都纏住，他還不及烏鴉跑得快呢。

牲生活，掉換成公有制的氏族底蒙昧及野蠻人所過的自由人底生活。

婦女與男子，在資本主義的文明要面，是精神地及肉體地受壓迫受侵害了的；釘住在那愈是低微愈見單調的勞動上面；正與中國女子底足着上瓷鞋一般，壓縮緊束於一種職業之內；被階級底成見所蒙蔽，爲性的及財產的道德方式所束縛，除了在那資本主義世界使其破曉的公有社會之內，不能夠適當地發達其筋肉與腦力，不能夠調節他們底情慾，不能轉變成蒙昧時代那樣自由而完整的人類。不過，這將是一種混雜而異常深細的事了。於過度勞動與文明的困厄之卑微的平等之後，將縱之以自然性質底不平等，找着一切發展方法在其支配之下的不平等。不平等，是資本主義文明毫未留心過的，它是人種改善底必要條件，人類只有由於個人的差別、由於這樣性之創造及確定，方能進步。

造成公有制度之經濟模型的資本主義文明，

就是這樣把公有制度底構造及習慣，導入於政治的及社會的領域之中。

普選制，原是蒙昧人的男女用以選舉其 Saonemo——族長及軍事首領的，在既已廢除之後，又由有產者重新建立起來，只有婦女被排除。有產者，宣佈這種選舉就是公有的權力之源泉。這種制度，至少假設地可以預測真實地存在於原始公有制內底布民之自由與平等。

氏族公有制底居民，是共同體，飲食是共同的，所有的孩子，也是共同扶養。公立學校底兒童，是以公共的費使其受公共的教育，在社會主義的縣中，他們還是以公共出費去供給生活。文明人，都是在飯店之內共同地被餌誘被盜取，在六七層樓的大城市房屋之內，公共地營生。

一直到這時，普選制不過是一種騙術，房屋是十分狹小而寒冷。其他的公有式的建設是大拂人意的，即是總對於不得不忍受容納的人是一種與其意志相違的，這就證明這些建設除了為資本家

底利潤而外，是不會被有產者的社會所採用的。但不管它們是如何地不完善，不適意，它們是侵蝕着拂拭着文明人的個人主義的情感而使他們習於公有制度的風俗習慣。

資本沒有祖國，只要有利潤可圖，它便着以飛奔到一切地方去的。它不分種族與國籍地剝削一切生產者；它用它的工商及金融的企業，把他們聯繫起來，混合起來，凡它所到之地，它就得使那裏出現一個同樣底文明，同樣的風俗及同樣的習慣。它以同樣自私的利息，同樣利益的渴望，使擁有財富的人狂熱起來；它以同樣的過度勞働，同樣的貧困，打擊勞働者，它在勞働者底心中，吹入同樣的暴動的熱情，超越海洋與國境，把他們聯合起來形成唯一的國際的階級，無產階級；這個階級，到處都組織起來，爲征取光明的地位，爲征取公權而活動。必然地，命定地由文明的民族這種革命的推動而出現的公有制度，只能是國際的，而且要擴大起來，包含人類家族之一切的成員。這雖是與原始公

有制相似，而實不同。因為原始公有制，在其狹小的範圍之內，僅包含同一氏族同一部種底人員，一切不能容納於血統界限之內的人，在當時，都概視為外人與仇敵。

國際的公有制度，頗似母腹之內的孩子，成長活動於現代社會裏面。許多經濟的和政治的事變，其必然到來的時間是無從預見的，將撕破禁錮着壓迫着它的資本主義之外壳而降生於世界，成為社會必需的形式。

公有制度，曾經是人類底搖籃，是從動物性中茁長出來的。在那裏面，且只有在那裏面，這種動物性，纔有增加與實現其最初的和最困難的進步的可能。在各民族底想像中，這個時代，是一個“黃金時代”，“地上的天堂”；它的紀念，有時是很模糊的，但絕不至於消滅，在歷史底混亂時期，它就顯出一種新的火燄；思想家把它當作仁愛的烏託邦去幻想，而實行家則犧牲自己以加速其再現，不過能夠使公有制度重行出現於世界的既不是烏託邦

底幻想，也不是犧牲底英雄主義。人底智力曾經失敗的地方，就是經濟現象冷酷的力量必然成功的地方。

人類，曾經把那玩弄他的自然界底力量降服了，馴化了，但這不過是使自己顛仆於人爲界或經濟界底力量之嚴酷的奴隸制度之下，這種力量，正就是人類自己創造出來的。已被馴化爲經濟力的自然力，加重經濟的奴隸制度之桎梏於人類之上，作爲他們那有加無已的工業的奴隸制度之報復。自由的放縱的經濟力，以它們底賭鬥和衝突，播弄人類，有如疾風之飄弱草，並且比天風還更可怕，它們吹來狂風暴雨於人類社會之中。通財產時代底長久的諸世紀，它們曾經蹂躪人類，殘害人類，使人類無力制馭它們。但雖如此，不管人類怎樣，於人類不知不覺之間而引進公有制度的，仍還是這些無情的，放恣的，盲目的，瘋狂的經濟界底力量。公有制度，再也不僅是那些酷愛和平與幸福的思想家底頭腦中及民族底幻想中所憧憬的東西；

它乃是再產生於經濟的真實之中的東西。它以其工業和農業包圍着我們，以其風俗及組織維繫着我們。它薰陶許多不純良的頭腦激並勵無產者底困厄的大衆，公有制度，以一種潛伏狀態存在於經濟世界底深處；只等革命底到來，便要出現於社會的舞台。

如此遼闊地，熱望地等待着，經過無定準的許多世紀的這個時刻，已是逼近了：再等一刻，人類就要回轉到公有制度。人類將重新找着已喪失的幸福，將洗滌私產時代底自私的與反社會的德性，低劣的情慾，卑鄙的利益。它將由是降服那些無管束的經濟力，且以人類優美而尊貴的性質，使其達到最高度的改善。

將來見着這個萬象回春的男女們，幸福呵，十分幸福呵！

附 錄

希臘財產底起源

關於波爾基諾得先所著

「希臘土地財產」底討論(註)

—

兩 個 方 法

“糟透了！什麼也不曾簽字，我底女婿。一切都決裂了！”這是伯邦勒 (Peponnet) 在聰明的喜劇

(註) 波爾基諾得 (M. Paul Guilmard) 是高等師範學校底教員，並在巴黎大學文學院授課，他著的「羅馬征服之前希臘底土地財產」，曾由政治及倫理學院給以學位，書是一八九三年由 Hachette et Cie 出版的。

Faux·bons-hommes 裏面，說過多次的話。這是資產階級精神得到成功的體式，結婚，定婚，口頭商量和允許，都不敵一張簽字畫押的故紙。這同一的精神，也貫注於官立學校底歷史家底腦中。他們只認識原著，從原著中去研究，為原著而研究。他們對於文獻裏面所不曾收入的事實，不是盲無所知，便是忽視。這一歷史的方法，使德國底博學者成就了背誦陳文之巨量的堆積。

儘管是有些在古舊書中討生活的人們之徒然的忍耐與刻苦的搜討，然而歷史終於是人物底傳奇。這些人物，僥倖得着多少幻想的編年史家去記述他們底行狀，使他們即或不是參與其間的事故之唯一的因子，也應是很重要的因子。並且，遇着他們底行為不夠能解釋的時候，官家的歷史家，就得採取野蠻人解釋那些觸動其幼稚的想像之一切現象時所使用的方法，萬一著作者是醉心於哲學與自由思想的人，他便把人類社會底進化，歸功於什麼正義、自由，以及其他什麼類似鬼怪。但、萬一

作者是信仰宗教的人，那麼，作為一切之原因的，定然是上帝，天神了。

這個方法，曾經導入一個可憐的工作習慣，即是使用細小紙張條簽，抄錄着上文不接下文的割裂的句子及孤立的事實，他們把這些紙條分類編製以備需用。有一位英國底著作家，八頁小書底作者，一天指着他那滿裝着編號成集的紙片的大櫥，向我說：這就是我底廚櫃，斯賓塞先生，亦不過把他底秘書代為收集的紙簽，拌上些進化論者的調和而纂集起來，聯合起來，遂以產生其生硬的社會學。在那裏，雜湊堆積着的事實，未經檢察，亦不曾說出其決定的原因，儘管是成車地堆積起來也是沒有任何意義的。

此外，尚有另一觀察歷史的方法。文獻上底證據，雖則是十分重視，但其被採用，却是有條件的，即必須用許多事實加以檢察和補足之後，然後採用。這些事實，係從別的民族，其處境正與所研究的國家相類似者當中蒐集得來的。

凡使用這個方法的人，必採取這樣的態度，即由韋哥明白肯定而由比較的歷史嚴正地遵守的態度，“一切民族，在時間上，都得通過野蠻而兇悍的某程度，向着牧畜階段發展之同樣的歷史。”所以，這就像馬克思所說，一切發達已到高級的民族，對於落後的民族，都給指示出他們底未來的圖式。這些歷史家，在要把英雄，天才以及原理的本質等當作人類活動之唯一的動力的時候，他們却探討事變之第一的及一般的根由於經濟的環境之中。這經濟環境，自然是人類底創造物，然而它正就是人類與其社會的及政治的構造之統治者。

二

基諾得先生底否定

基諾得先生所使用的是第一種方法；但這並不妨礙他畏首畏尾地去應用馬克思底唯物論的方法，並且立證希臘財產底歷史是與政治組織底歷史同時進展的。在土地之占有形態與人民之治理

的形態之間，常存在着某種適應。(六三五頁)

基諾得先生開始便說：『當我們一涉及任何民族底土地財產之歷史時，馬上就有一問題發生。這就是要知道這個民族究竟是以公有制度抑或者是以個人私有財產開始的。對於有些博學者，其答案是無可致疑的。他們建立一個原則，主張財產的共同體就是一切人類社會發展之第一步，並且不承認有誰能夠違反這個規律』。我們底師範學校教員毫不猶豫地回答說，這個定理，若拿希臘來看，却是錯的。因為「在所有古代文獻之內，沒有一件嚴謹地翻譯出來的原著，曾經肯定這個見解，說最初的希臘人曾知道土地底共有制度」(二一)。照這樣說來，那麼，因為在一切希臘拉丁典籍中，沒有一句話談到亞里士多得是在流口水撒屎尿在襁褓之中開始其生活，我們豈不是要想到他之降生人世，簡直就像彌勒夫(Minerve)從須布持爾(Jupiter)底腦子中間攢出來的。生下來就是一個成人，並且就具有該時代底一切知識。

可是，基諾得先生引證威爾日爾 (Virgile, 最著名的拉丁詩人，生於紀元前七〇年死於紀元前一九年——譯者) 底話，說在須布特爾之前，人們對於土地，既不設標號，亦不劃界。第畢爾 (Tibulle vers 53-19 av. J. C. 拉丁詩人——譯者) 確定地說，這個時代，人們對於土地是不設邊界的。查士丁 (Justin, 紀元二世紀中的歷史家——譯者) 論及撒提勒 (Saturne) 時代，認為一切人都營着共有制度的生活，並沒有世襲家產之說，『但這些遺傳，與其說是從希臘無甯說是從意大利引出來的。』

(六)

愛斯曼先生 (M. Esmein) 根據文獻著歷史，認定在荷馬及別的典籍之中，找得着證據，證明希臘人已知農業共有制。可是，基諾得先生，把他底引證擱在官家軋床之上而從中抽出正相反對的意義來。這恰好證實，由同一的文獻中，人們可以抽出適合自己所願意的見解來。諾巴爾得孟 (Laubardemont, 法國里舍留時代的軍機大臣及司法官，

其名常被借用表示不公平的裁判官——譯者)，只消行兩字就可以辦到一個死刑的的判決。當約伯在糞堆上坐着時，他亦想到這裏，他說：『噯！假使我底仇人曾經寫一本書呀！』

基諾得先生，忘却他底否定是建立在一些典籍之上的，至於大膽宣稱我們若是親切地攷察阿得薩與伊里亞得，其中曾說到婦女不占有任何東西，我們便覺得「它們欠缺明晰，而且勉強說來，我們即認定它們沒有什麼重大意義也是對的」（五九）。假如基諾得先生，對於他常常談及的父系家族之初端，是有認識的，那麼，他便會看出這些記載是非常之正確的，因為這正是從前的婦女底地位。她們一無所有，即其身體也不是屬於牠們自己的。伯拉圖以為這便是已婚婦女底經濟地位：她們不能接受嫁裝，而且絕對沒有父系的承繼權（Lois IX）。

基諾得先生對於那創造伊利亞得和阿得薩的荷馬（無庸說是民間詩人），直誣他們爲了美學底

細故，只取一個伊達克(Ithaque)國王之子爲例以便集中注意，因而歪曲了真實(四八)。

基諾得先生，不僅誣那些典籍不正確，而且還責難它們對於歷史時代底重大事件竟悄悄地放過去了。

自紀元前八世紀到六世紀，成就了很多改良土地的工程，對於古代希臘人底生活有巨大的影響，並且把伊里亞得那種主要地以畜牧爲生的民族轉變成農耕的民族，以其農業生產品從事貿易。得薩利(Thessalis)自己亦有麥子輸出。可是，「古時底著作家並不曾談到這些巨大的改良工程，因爲這種性質的變化，是完成於不知不覺之間的」(13)土地底集合財產及農業公有制度，在希臘與在其他各處具着一樣的命運。一直到一八四七年，學者，歷史家，哲學家及科學家，對於集合財產底存在都盲無知。這還是偶爾由一位普魯士的官吏哈克陶孫、旅行俄國，才發見了密爾制度，他把這個制度歸結到斯拉夫人底特殊性去了。他却不能聽

見德國底馬爾克制度，這還得讓後來摩勒爾(Muller)去發見。自此以後，人們在發展已到某程度的一切民族之內，都找出這種財產底奇異形式。

不特這些對於希臘人底生活有絕大影響的經濟現象，未被歷史家和哲學家舉出，而且基諾得先生還與我們報告說：就是對於那立國基礎的父系家族制亦缺少記載(46, 47)。這位歷史家，凡文獻上所有的皆承認，而所無的皆否認的歷史家，努力研究南斯拉夫的父系家族，以便對於「希臘人底及羅馬人底氏族組織提供一點明晰的概念」(47)。無論如何，基諾得先生總不得不使用官家的方法。不過這在他底手裏，只能求得毫無意義之結果而已。

★ ★ ★ ★

對於文獻的絕對的信念，不免引出一個很奇怪的矛盾來，“在世界上一切民族中，我們都找着土地底公有制，可是，既然在希臘底典籍上，對於這點默無一言，那麼，希臘就得算是一般規律之例外了，「這也就無怪希臘是一個非常進步的人種。」”

(二三)。希臘人、真是唯一的民族，被財產神 (Dieu Propriété) 挑選了的民族，正如以色列人之被耶和華所挑選一樣，

基諾得先生所有對於希臘民族之狂熱的意見，使得他以一種輕蔑的態度，不承認阿維得 (Ovide, 43 av. J. C. 16 apr. J-C, 拉丁詩人——譯者) 所肯定的，古時土地如空氣與太陽，屬於公共所有。『假若原始人類，真實行過集產主義，這也只是在獸類底方法之下。在如此的圖案之內，存在着幻想的東西，我是不願加以攷察的』(六)。

可是，這是必須攷察的，固為埃西爾 (Eschyle, 525——456, av. J. C. 希臘悲劇之父，詩人而兼理想家——譯者) 底蒲洛麥得 (Promethee, 他是希臘古代神話中的火神。此地蓋指愛斯西爾很有力量的悲劇——譯者) 給我們論及一個時代，是時希臘人與獸類一樣，還不知道用火。他們因之是比較用火的非阿基人與非洲底布希曼人——已被發見的人種之最落後者然而知道用火的——更要落後

些。

西西利底第阿多爾 (Diodore de Sicile, 奧古斯丁時代希臘底歷史家——譯者) 說希臘最初的居民, 是專依靠地上所產豐富的果品及獸類底肉而生活的。無疑地這個時代, 他們正如野蠻人一樣, 只崇拜兩個時季: 春季及秋季。事實上, 最古語言所述的神話, 正只舉了兩個Heures (時間之神——譯者), 一個是春季底Heure, 名爲達諾 (Thallo)——發綠放花; 一個是秋季底Heure, 名叫加爾波 (Karpō)——果實。

希臘底神話, 使我們追憶這個曠遠的時代。例如某幾部分克洛諾斯 (Kronos) 底生活及亞特里得 (Artrides) 底家族故事, 似乎指示出是最初的希臘人是有食人之風的。這些古代底遺風由酒神底儀式保存下來。這正如盛餐, 一種象徵的宴會, 那教徒在那裏吃他們底 Dieu-homme, 在一種犧牲底形式之下, 喚起那最落後的野蠻人之吃人的聚餐。

的確，官家神學有一個容易而可以隨便使用的方法，毫不費力地解釋一切宗教底神話。他們用不着費心去發明的。在對於典籍的幾百年的研究與謬解之後，他們又再回到亞歷山大時代修辭學家底翻譯轉述。在那些修詞家看來，神話只算是氣候的及天文的現象之人格化。似乎蒙昧人與半開化人，就是研究室中以博學自命的人，能夠超於物質的需要而一味以空暇之攢研是務。可是，若我們想要對於阿林比諸神底歷史之特殊性給以一種真實的意義，就非打消這個可愛的方法不可。在當時，人們還不曾想到要把那些神變成自然之力底無有惡意的遊戲。

亞堤那（Athena，希臘底思想之神——譯者），在成為哲學家底Agiasoppia之前，乃是一位野蠻好戰的部落之兇惡的女神。由慈次斯（Tzetzes，十二世紀降生於君士旦丁。他是個詩人而兼文法家——譯者）所保存的一個傳說，對於這位神，說她底父親想加以強暴；便把父親殺了，將皮剝下，

穿在自己身上，狀如在勒綿 (Neneen —— 希臘勒綿森林中所舉行之盛節 —— 譯者) 剝取獅子之皮的黑拉克勒斯 (Heraklis) 一樣。對於她的祭儀，尚保存其原始的兇惡性。她在特洛亞得 (Troade) 城，乃是一尊血腥的神，在她底神壇上，人們要流下許多人血。這位暴虐的亞堤那是很受崇敬的。亞歷山大曾停留在伊洛斯去祭她。澤爾克撒斯 (Xerxis, 485-465, Av. J. C. 波斯國王 —— 譯者) 曾給他殺牛千匹。波非爾 (Porpyre, 232 ou 233-304, 亞歷山大港學院底哲學家, Plotin 底門徒 —— 譯者) 說在那阿底塞 (Laodicie) 有一種向她奉獻貞童的習慣。(De Abst. II, 156)。她底同伴阿格洛諾斯 (Agrulos) 克克洛卜斯 (Kokraops) 底女、與她同住，而第約墨得 (Diomide) 則在薩拉米神廟之中，並且人們每年都殺一人以祭之。亞堤那底像，在成爲雕刻之傑作以前，乃是一不成形像的木塊，得爾居良 (Tertulien, 160-240) 鄙視地說它是「粗劣之品」(Apol. ado. Gent XII)。這塊木頭，據說是在雅典

城市最高建築時，從天上掉下來的。這塊木頭，以哲學與藝術著名之城市底這一尊女神的像，頗與澳洲野蠻人頂敬那當作天神之龕看待的殞石相似。顧郎治（Coulanges, 1830-1889, 法國底歷史家——譯者）以宗教為古代家族和社會之基礎，把波撒尼亞（Ruesanias, 紀元二世紀的史學家自理學史——譯者）底記述所證明的而為古代人類第一重要性所關聯着的特殊之點，完全除去。他拿高貴和平的有產者底善良之人所尊崇的上帝作為宗教模式，給我們製造一個崇拜偶像的宗教。

官家的歷史和哲學，自然要憤怒而叫喊：這簡直是褻瀆神聖了。然而，希臘崇拜偶像底神話，總給我們把希臘原初的人當作野蠻人描寫出來。因之他們有野蠻人底風俗，家族組織及財產形式，儘管這些在基諾得先生看來都是些幻想。決沒有例外的民族。一切民族，一切的人類，都要經過同樣的進化階段。

三

基諾得先生，爲要不違反學院派底習慣，肯定父系家族就是家族底原始形式，他底肯定，是拿伯拉圖底「法律」上面的一些事實來作根據的。可是，這位希臘哲學家在其所著「共和國」之內，竭力稱道一個先在的家族形式是屬於母系的。在這個形式之內，兩性的關係已經不是絕對無限制的了，那只是在同輩的男女之間才是被許可的。這正是夏威夷當顧克(Cook, 1726-1769, 英國航行者，曾作三次大洋探險，在聖得威克羣島爲土人所殺——譯者)於一七七八年發見之前的情形。夏威夷人，分爲五個等輩。第一是曾祖輩；第二是祖輩；第三是父輩；第四是子輩；第五是孫輩。同輩的個人，互視爲兄弟姊妹，互通婚姻；他們都是前一輩人底子女，後一輩人底父母。至於異等輩的通婚，則是被禁止的。若說伯拉圖，素常在靈魂中研究原始人類，能夠想像出這個與父系制度正相反對的非常

的共產家族形式來，這是萬難承認的說法，但這個形式却是他在「共和國」內竭力述說的。他或者從旅行家，從他很稱讚的埃及的教士，抑或者從熟習於得墨特爾(Demeter, 希臘底地神——譯者)及底阿尼梭斯(Dionysos, 希臘底酒神——譯者)底神話之人那些地方得着的。這些神話，必然保存着前史時代底遺跡。按照羅馬父系制之最古老的方式說來，前史時代底人類，是不知有父親的，亦不懂得什麼叫結婚，其匹配確與禽獸無異。

只要我們想避免這些困難及其他許多類似的困難，我們便可以直捷了當地與基諾得先生宣布「母系制乃是極其荒誕的學說」。然而，我們底作者却又引徵大馬思(Damas)底一段記述說在里西(Lyci, 古小亞細亞地方——譯者)，女子底承繼權優越於男子(212)，這是與我們所知父系制度全全相反的，而且是把耶洛多得所說的埃及家族描寫出來了。

黑娜(Hera)與其兄弟修斯(Zeus)底結婚，被

稱爲「神聖的結婚」，使我們回顧到夏威夷種族底兄弟姊妹之間的兩性關係。這種兩性關係，只是到了種族分裂爲氏族時才被禁止的。在埃西爾 (Eschyle) 底希臘古典之中、克利得墨尼斯脫 (Clytemnestro) 底性質，大大地被索福克 (Sophocle) 及歐里比得 (Euripide) 改變過了 (在歐里比得，本當由克利墨尼斯脫主持裁判，懲罰亞加綿農侵害母權之罪，然而，他不這樣，反把她貶黜下來，弄成一個可憐的姦婦)。如果我們不承認巴哥芬所稱的「母權」，則在亞提那之前，歐墨尼得 (Eumenids) 及亞波洛 (Apollo) 底辯護，簡直會成爲不可思議的了。

對於否認母系制的神學家，我們同樣有權利請求他們解釋在阿林比內修斯所演的奇怪幕劇。這怪劇，很像巴斯格人的生產。因爲他所仿做的正是一個分娩的行爲。亞提那從他底腹中出來，里西阿得 (Hesiede) 說：人們以爲她是從他的頭中冒出來的，乃是後來的事。據布呂達格說，在亞馬敦堤 (Amathonte)，人們每年重演着同一的喜劇，「一

個青年男子，睡在床上，學着正在臨盆之際的呼聲，當父親代替了母親而掌握一家主權的時候，他想使人相信產生孩子的也不是母親而是父親。

要想理解種族如何分裂為氏族，氏族更再分為父系家族，必須認識家族底這些原始的形式。

財產之形式，一方面通過家族的這些轉變過程，一方面又有決定和加速這個進化之變像的功用。在起初，聯繫部族及氏族的紐帶，只是血緣，即是一切人都是屬於同一血統。婦女決不離開她底氏族「她是氏族底母親」——紅色人種這樣說。在父系家族中，婦女是屬於異血統的，她們是要離開自己的氏族而住居於其所採的丈夫的氏族。羅馬人當丈夫的，把妻子當作自己的女兒看待。財產與血緣，以後便為連結氏族之一切父系家族的紐帶。

整個氏族居於同一住宅之內，我們已經找得有時竟達七百以上的人數住於一座房屋之內。但到了氏族分裂成為父系家族的時候，每一小家庭，

住在一座特別的房屋之內。所有一切家庭族集聚起來，構成一個村落。這村落通常是用氏族底名稱。在起初，只有氏族底成員才許住在村落之內，至於容許外人住居，乃是後來的事。

土地，是全部族底公有財產，分割成與氏族多寡相等的段數，但有一部分是永不分配的。氏族底土地是公有地，屬於氏族一切成員。耕地，共同耕種，其收穫亦歸共同消費，在整個氏族共同居住時是這樣，一到父系家族分離起來時，則此土地就得按家族數目分配了。不過，森林，牧場，水澤，是不分的，耕地，最初是每年行一次分配，後來分配期限加長，最後遂變成與家族私有財產同樣地不變動了。

私有財產，首先並不由土地的占有來表現，而是由於許多移動的東西（軍器，首飾，金屬，畜羣，奴隸等等）來表現。土地之變成私有財產，其故原於藉詞。房屋以初步建築之故，是作為動產看待的。當主人死去時，就要隨着軍器，馬匹及其他家

具等一同焚燒；房屋是移動的東西，能夠當作私有財產占領，同時它又把這種性質傳導於其基址的土地，並進一步傳導於其周圍一帶地方。家族之參與耕地的分配及有享用公共牧場及森林之權利，就是因為它占有村落底一座房屋。據基諾得先生所述德國底俗語說：『人類底住宅就是田土底母親，田土底部分決定牧場底部分，牧場底部分決定森林底部分』。

一切民族，凡我們能夠研究其起源的，總是多少迅速地經過這些財產之原始的形式。基諾得先生，在其著作中，給我們提供了很豐富的證據，必需的文獻，足供證明希臘人並非是一般法則之例外。



亞里士多得及許多近代學者證明亞底加 (Attique) 有二十八個村落以上，是以家族之名稱呼的；他們肯定凡村落之名其語尾以 adai 及 idai 結束者，也同樣是家族的名稱。在太阿斯 (Teos)，發

見同類的事實。在那裏的分地，幾乎全是用人名稱呼的。這些人就是在那由他們得名的村落之中留住了久長時期的（六九——七〇）。基諾得先生因而得出重要結論以爲一切亞底加及太阿斯底村落，曾爲同一氏族底人居住，他們互以親屬看待以同一的乳生活，卽是說出於同一的母親，如未開化人一樣，在父系家族尙未出世以前，營氏族共有制的生活。

基諾得先生說每一氏族包含十至十二個父系家族，每一父系家族又是由五六個家族構成的。如以五口一家計算，則每一父系家族就有二十五到三十人，每一氏族有二百五十到三百六十人。這是數目很少的。我們知道，在紀元前五世紀時，法比亞（Fabia）氏族，能夠動員三百零六戰士去攻打維伊人。這就證明氏族所屬成員數目當爲一千至一千二百人之多。希臘很多的氏族其成員大概與此數目相近。

基諾得先生，以一個不可能的矛盾，給我們證

明希臘底氏族，與紅色人種一樣營着共有制的生活。他說：『土地，不能有個人占有，它是整個氏族底財產』，(五三)氏族住居於同一村落，外人是被排斥的。』以前，人們是很不輕易招留外人的，除非他是定居於氏族之內』(一五〇)，當人們爲需要其服務例如手工匠之類而允許一個外人居留於村落之內，亦不因此而給予占有房屋之權；不過，如果把這種權利給他時，『人們便得給予以公共的不分的牧場之權』(一五二)。

『氏族底一切成員，都在克勒洛斯(Kloros)底集合名義之下當財物主人，與領袖同具享受之權。』(九七)克勒洛斯，以其取義來說，就是公有土地之一部分，用抽籤之法歸於氏族者。野蠻人與半開化人，對於土地分配，只知道抽籤方法。在別的地方，基諾得先生還更肯定地說『諸市府是由某種數目的父系家族構成的……每一家族，都具有由共通的利害所發生的聯繫，既然財富是全氏族所公有的財產。』(二三)。

正當父系家族分解之中，氏族底公有財產還是不變的。有許多古碑上面，記載着：在亞堤加，在哥斯島(Cos)，奇阿島(Chio)，在達拉格拉(Toragra)，米洛斯(Melos)，氏族多聯合地占有田土，房屋，地皮及神廟(三八三及三八七)。

“亞堤加被分為多數區域，每區養活一個氏族。其外，有牧場及森林狀況的廣大地面，並不屬於氏族。不過這些土地，是公有的財產，什麼人都可以應用，但誰也不能私人占有”(三八九)。我們曾經說過，當部族將土地分配於各個氏族時，有一部分是不分配的，是用以隔離鄰近各部族的。基諾得先生說這些公共財富是人人可以接近的，這就錯了。能夠在那些地方去打獵或牧放畜羣的，只有這個部族的氏族底成員，在紅色人種裏面，如果一個外人在公共地方被捕，人們便要割掉他底鼻子，並威嚇他，如其再來，就要剝他底皮。

基諾得先生指示出墨勒阿格爾 (Meleagro) 及伊里亞得底任何英雄曾接受耕地者，沒有那個

得着牧場。伊里亞得曾歷數麥田，果子林及第得(Tydee)底極多的畜羣，然而並不曾說到牧場。阿得撒，與伊里亞得比較要晚出得多，記載着那爾特(Lacerts)底土地與牲畜，也不曾說到牧場(六五)。

因為荷馬時代的英雄，其財富盡都在畜羣上面，所以基諾得先生對於這個事實，勿怪其大為詫異。當伊里亞得說一位戰士是很富有時，這便是說他擁有很多的牛羊。凡作氏族宗族種族之軍事首領的英雄，不曾領有牧場。則其畜羣必得在共同體所有之牧場內牧放。這種公共的土地，一定是很廣大的，差不多散布於荷馬時代希臘底土地之全部。在當時的居民主要地是以乳和肉品為食料。即或在伯拉圖時代，希臘人也消費大量的豬肉。對於一個城市，喂豬的與製麵包的具有同等的重要性，也就可見了(五一二)。就原始時代說，希臘是森林極多的地方。希臘人最初乃是一個牧畜民族。這是在許多的字義的變化上，可以找出證明來的。例如

bous (牛), 借用作baugeron(老年); bouleutes(法庭裁判), boulaios(會議主席), boule(集會), bauleusis(意志) bouiomachos(好戰的), 等等。而Nomos這個字, 在解作住宅, 習慣, 法律之前, 其意義是指牧場。

他方面, 墾闢之地, 是像「散播在森林與牧場之大海裏的小島一樣」; 以當時的耕作器具說, 原不能有別的辦法。那時的犁乃是一個屈身尖端的木頭。亞爾西努斯(Alcinous)底著名的花園, 不過二十五平方丈。愛多利亞人, 以墨勒阿替爾幫助抵抗居勒提(Curotes)而酬答他的土地也只有三個或十二個哈克特; 在數目上, 學者尚不一致; 三這個數字, 或許是最相近的。但因這小小的田土之給予, 也就同時給予以廣大牧場及公共森林的牧畜之權了。

基諾得先生給我們說耕種的土地並非私有財產; 事實上, 當亞希爾(Achille)及赫克多爾(Hector)移轉其財富於親屬時所列舉的, 他們只

說到動產的東西而不及耕地；因為私有財產，經過很多世紀才達到不動財富之占有，最初所占有的，還是些可動財物。所以，在荷馬詩中‘不曾談過土地底買賣，因這是如紅色人種所謂『土地如太陽，是既不能賣亦不能買的』。

作為氏族公有財產的耕地，其於組成氏族之各家庭，是否像俄國村落曾經過做的一樣呢？基諾得先生，否認這個。然而他又即刻給我們提供一個文字上的證據以否定其否定。他說：『布呂達格力證斯巴達，新出生的孩子，立即接受市民土地底一部分』（五三）。對於新出生的人割給分地的這土地是什麼呢？如果拿着一塊發掘所得的骨頭就足以組成古時的動物，這是需要居佛爾（Cuvier 1769-1832，法國著名生物學家——譯者）底天才，那麼，就不應由原始風俗史家底記憶這一點事實上的根據去推斷說：在一定時期，耕地是按年分配於來喀瓦士時代的斯巴達人底家族之間，因而在全希臘也是這樣的。因為『當我們在那斯得摩

(Lacedaemone) 所瞧見的一點原始的風俗之遺跡，或一種權利之奇特的制度，我們差不多常常能夠肯定說這是在最守舊的希臘城市之中，例外地保存着的一點過去底殘痕』(五五)。

這便是布呂達格所說的文句之解釋。在集產村落之內，行土地之分配的時候，常常有多少分地保留在一邊，以備新出世者及補足那些感覺分地不平者之用。

基諾得先生還蒐集了其他的許多文字上的證據，證明希臘底土地共有制度。

在十六世紀，當兇暴野蠻的基督教徒在祕魯上陸的時候，該地住着兩種人。一種是印加人，征服的種族與其他的貴族一樣，保存着過去的習慣，在氏族共有制度之下營生，至於這個廣大帝國之內，那些被征服的民族，其進化似乎是朝着父系家族制的。每年，各個地方底耕地分配成三部分。一部分按家庭數目分成段數；一部分歸印加人所有；第三部分則屬於祕魯底太陽神。太陽神底土地

由全體民衆耕種，其收穫在供祭祀費用之外，即以分配於村落底各家族。

在希臘，尚有一類似的事情。即每一土地或戰利品的分配，總有一部分留給亞提娜，得墨特爾 (Demeter)，脩斯，或其他任何的神靈，這便構成神聖的財產，包含耕地，森林，牧場，葡萄田，房屋等等……(二六五)。但希臘底上帝與祕魯人底上帝一樣，只不過是名義上的財主，真實的財主乃是市民羣衆——僧侶。得洛斯底人民管理神聖的財產；召集會議，決議處理條件，沒有人民底允許，不能支用僧侶底任何數目的金錢。祭祀費用已經付出後，則神聖領土之收入與收穫就與祕魯一樣，分配給一切市民。基諾得先生肯定說這種意見引出米那撒 (Mylassa) 部族底一個決議，規定神聖領土之收入應當注入他底儲蓄箱內 (三七〇及以下各頁)

“在希臘人中，與在其他原始民族之大部分相似，國家建立是很遲慢的”(三二)；只要氏族保存其共有制的組織，則國家是不存在的。可是隨着共

有組織之轉變，國家也就逐步產生，逐步長大，逐漸以其權力代替氏族首長底權力而且佔據他們對於公共財富的管理權。這即是官產底來源。這官產在希臘一切市府都是巨量的，且以收賣與戰爭之故而經常地擴大起來。官產之共有制的起源，以鑛產的占有最能顯示其特色，鑛業是全部屬於國家的。因為各部族氏族，即或從前曾經將耕地作為財產分配給一切家族，可是常常把地下的財產保留起來，家族只能占有地面上的財產，如康明尼斯特德意志人說『這種財產即犁尖所能達到的地皮。』由國家占有的鑛產，指示地下與地土一般，最初是作為公共財產而屬於住居希臘之部族和氏族。

★ ★ ★ ★

部族及氏族的公有制，在那些生存於其下的野蠻人及半開化人裏面，產生一些風俗習慣，與由那自私自利的私有財產所產生者絕對相異。這些風俗習慣，每每在原始公有制已經消滅了很久之後，尚還保存在許多民衆的習慣及宗教的儀式之

內。宗教每每就是古代習慣很完備的博物館。

在氏族分裂成父系家族之前，其一切成員住在同一房屋之內，共同飲食，由主母分配食物。男性女性分別生活，吃飯睡覺都是隔離開的，這大約是爲免避姊妹弟兄之間，如赫那(Hera)及修斯(Zeus)的結婚所表示的那樣的性的關係。

希臘底公共會食，在精神上，是直接代表從前氏族公有制共食底紀念。基諾得先生底見地却完全相反。“這不過是一個表皮的現象。成爲問題的制度，是與印歐族最古的道德觀念相連繫而且同樣是與一切種族最古的道德觀念相連繫的。希臘底公共會食，只算是父系家族之內爲紀念去世留祖先而舉行的宴會，在各城市之擴大推行而已。基諾得先生，從顧郎治(Coulange)那裏借來這個深刻的觀念。因爲顧郎治慣於把古代家族及城市底組織，歸結到死人底儀式上去。他們是把結果轉變成原因去了。對於死者的儀式，其出現是在父系家族出世很久以後的事，而其作用，只可想像是爲了

維持而且延綿其家族。在伊里亞得與阿得撒裏面，並沒有死者這個儀式之任何痕跡。這個時代底希臘人，對於死者，如其是半神的，像赫那克勒斯(Heracles)那樣，則把他們安插於阿林比(Olympo)，如其僅是英雄如亞希爾，則把他們送到地獄裏去。至於在父系家族形成之時，家長便不離開他底住所了，他們是安葬在房屋四圍的空場之內的，他們繼續在墓中生活並執行家庭產業之管理。他們底後嗣，遇事徵求他們底意見，接受他們底命令。這種死者底儀式，乃是家庭底統治工具，乃是一種發明用以預防那些對於新任家長之反抗。斯巴達人底父系家族尚未達到十分強度，所以斯巴達人並沒有對於死者的儀式。顧郎治在其所著 *la Cité antique* 裏面，未免把這種儀式過分滿意地展開了。斯巴達人並不把死人埋葬在家族底地面上，而是把他們埋葬在城市之內及神廟底附近。(Flut. Ly^o. XXIX)。

伊洛哥人底風俗，曾由摩爾甘精密地研究過，

他們底共食與死者的儀式沒有絲毫關係，而死者底儀式是他們所不知道的。

基諾得先生，因竭力想把希臘人底公共會食之公有制底一切痕跡剝去，所以對於悼念死者的宴會之一重要性也靜悄悄地放了過去。在那裏，唯有家族成員有參加的權利；允許一個外賓列席，便再是對於死者犯了一個嚴重的冒瀆。假如希臘公共會食之事是從這些宴會派演下來的，就那應該保守着這個性質，對於禁止列席於神聖的典禮的外賓，應當不會參與。然而情形相反，他們却是被允許的。希臘人，是富於信仰心的，已就毫無愧怍地對於他們底神，犯了褻瀆之罪了。

我已說過我只應用基諾得先生所徵引的原文，但我覺得爲要使希臘的公共會食之公有制底性質特別顯明起見，不得不舉出伯拉圖底學生赫拉克里得(Heraclide de Pont)一段話來，這一段是學問淵博的教授所遺漏了的，雖則在地位上它是十分地重要。赫拉克里得曾記載一個克利地人底

會食。在那裏只有男子才准列席，每席有一女主母照料，分配食物，公然地將好的食品留下給民會及戰場上最特出的人。還有基諾得先生不曾徵引的亞里士多得底一段記述，力說這些宴會底食物，係取給於共同體所有的收穫、畜羣以及農奴底貢金。他並且說，因此之故，“在克利地島上面，男子、女子、及兒童，都是國家出資給養。”（Pol. liv. II, ch. II）。旁的地方，他又說在克利地及斯巴達，曾經為這些公宴而徵稅（Liv. II, ch. II）。

據基諾得先生說，伯拉圖到了晚年以道德為出發點，在其所著「法律」之內，已經放棄「共和國」底公有制的學說，這個意見是為一般人所同意的。然而，當我們細讀了「法律」之時，我們便見着，除了婦女底公有制與其昏淫的愛情的可厭之預言而外，對於財富的共同體，他並未放棄其學說。他把殖民地底土地分成五，○四○部分結予市民；但他只許他們有假想的財產權，因為他要強迫公民將所有收穫與畜羣繳來，分為三部分。一部分給予

市民，一部分給予奴隸，第三部分則作為工匠，祭司及外賓之用。只有這最後一部分是拿來從事於交易的。其他兩部分，都是在公共食客之內，由市民與其妻子等共同消費。我們知道伯拉圖已把克里地人底風族描寫出來了。

希臘底哲學家，為共有制所纏繞。共有制在當時，存留着許多痕跡。蘇格拉底曾經那樣嚴厲地批判過伯拉圖底共和國，然而當他嘗試着去計畫一個理想國的時候，他仍跳不出共有制度的圈子。他分他底土地為兩部分，一部分為私有的，一部分為公共的。公共的土地，應當使用於戰士及法官的公共宴會。這些都是由共同體出費給養。

哲學家底思想，採取這樣公有制的方式，這正就如中古時代，公有制的習慣尚還透入包圍着他們的風俗。許多權利，人們不能把它們給予個人的，則歸諸共同體。這種共同體，應與中古時代的互助會和基爾特相似。一切外人，一切被釋放的人以及奴隸，諸凡這些不能個人地取得不動產之財產

權者，只要他們一經加入於行會組織就能夠變成業主。

據基諾得先生說，照亞里士得多得及克撒諾芬 (Xanophon) 底意思，每一拉塞得摩尼人都有權使用他人底犬，馬及奴隸，並且即當主人不在家時，亦有自由進房子裏而去取用食物之權(一六)。這種習慣並不是斯巴達所特有的(二〇)。他是十分決定地以為無處不有這種公有制度的習慣，他確證在那些由小有產變壞了性質的農民之中，亦找得着相類的風俗。但他却疏忽了給我們指示出那一人所不知的所在可以遇着這些理想的農民。

農民底例證，在他似乎未能滿意，他又添說這些在我們看來如此奇異的習慣(所謂我們，乃被私有財產的自私變壞了的)是從友愛的情感產生出來的。這友愛的情感使「人類努力傾向於準備着一個相互的扶助，而社會狀態便是一個雛形」(二〇)。

基諾得先生很有道理，當原始公有制存在的時候，最友愛的關係聯繫着同一氏族及同一部族底成員可是，一自私有財產成立以後，則人對於人簡直就變成豺狼了。由亞里士多得及克撒諾芬所描寫的風俗，也就不能在個人主義的農民當中找着，但只存在於野蠻人及半開化人裏面了。加特蘭 (Cat-lin) 在北美中央之紅色種人中生活了多年，他說無論那個印第安人，薩響底或部族之軍事首領巴士留底房屋裏面都可以進去，不待邀請便可以就這席隨意吃東西。他們這樣只算是消費那屬於全體的食物。

行着公有制的野蠻人及半開化人隨意取其所需，正如摩勒哀 (Moliere) 隨便在任何地方吸取其材料一樣。這種習慣在他們裏面，是植根很深的。當私有財產形成之時，爲了剷除它們，還不得不乞靈於最可怕的酷刑。達拉固底法律，以死刑懲辦盜賊。十二銅表法，懲治盜賊是使用笞刑及降爲奴隸。未開化人底法律都是一樣地殘酷。布根底人

底法律，規定，丈夫或父親如做了偷竊牛馬之事，其妻及其子在十四歲以上不出頭舉發者則罰作奴隸。公有制底風習，在 Lacedaemone 應是很有力量的，而財產權要向那些隨便取用他人財產的一切市民取得承認，還是不能確定的事。

五

希臘沒落底原因

我應當停止在這裏了。但，基諾得先生把自己位置在布爾奔朝底諸得沙勒耳 (Teschanel) 低水準下，肯定『希臘之滅亡，是由於土地的社會主義』。一個社會主義的雜誌對於如此見解，決不能悄悄放過而不加以糾正，尤其是這個見解是從一位對於希臘社會底歷史很有研究的教授發出來的。

希臘之亡，並不由於土地社會主義而是由於土地問題，古代最大的，不知道解決亦不能夠解決的問題。

土地財產，在希臘與在意大利，都是政權底基礎。工業與商業尙未進步到可以在古代市府中產生工商資產階級，能夠作為土地貴族之均衡器，如像亞里士多得底政治天才所切望者。中古的城市，能夠產生這個中間階級。中間階級，在那市府貴族職業師傅和工人之間的鬥爭，雖不免常演流血之慘劇，但他們在對抗住居鄉間的封建貴族之中，却有不少的進步，最終且把他們馴服了吸收了。希臘與羅馬底貴族制，雖其權力是由土地財產派生的，但它却是城市底主人翁。與城市所包含的社會之動亂的因子發生衝突的，也就是它。

財產底集中，從土地上面，奪取市民人數最多的階級，使集中於城市而無法生活。除了農業而外，他們不能也不願採作任何手工職業，但他們又沒有土地。一切職業，只是那些沒有公民權的奴隸和外來人的事。以一市民而操職業，就不免是自貶身價了。據克撒諾芬在其所著「經濟」上面說：機械的工作是改變身體及遭遇精神的，從事於這些工

作的人永不能使其負擔公職，就是爲這個原故”。伯拉圖主張對於那犯過商業行爲的一切市民處以拘囚之罪。據太堤來夫(Tite Live)說布呂達斯(Brutus)誣蔑達爾甘(Tarquin)曾與有些羅馬的市民做過泥水匠及手工匠，用以激起平民之反抗。

市民既無土地又無職業，形成希臘羅馬城市底平民，他們是絕無生活之資源的。希臘思想曾經給這個經濟的環境以一種哲學的解釋，曾經醞釀成觀念論的哲學，即基督教所假借以完成其最高尚的理想而我們底官家哲學家所反復稱述的觀念論哲學。這些就是希臘思想之不朽的光榮。第阿惹(Diogene)，克拉得斯(Crates)以及後來耶蘇底理想——只占有一杖一衣這個理想，並不單單是道德家底幻想，而是對於最熱烈地要求占有土地房屋之市民及哲學家的苦惱的實際。塞隆(Zenon)及那些無恥的人之禁慾主義，就教導他們假裝得意之狀去抗抵壞的命運；伯拉圖及哲人輩的理想主義，則使他們對於物質財富加以蔑視，以表現其所

追求的與其所貪圖的，只是理想的財富。

當喪失財產的市民人數太多太感不安的時候，希臘城市的貴族為解脫自己的困難，遂把他們遣送出去形成許多的殖民地。羅馬的貴族有一種最良好的方法是希臘貴族所沒有的。在羅馬的貴族，可以把他們編入於四征八討的軍隊之內。所以，當希臘底財主不能夠把困苦而日益增多的市民羣衆作為移殖民遣送出去的時候，他們底地位便十分嚴重了。因為他們沒有常備兵去加以屠殺如法國底資產階級在一八四八年六月及一八七一年五月那樣做法。對於希臘人就只有兩種解除困難的方法。養活這些貧苦的市民，這是不可能的，他們底人數太多，國家底財力不濟。或者以土地的分配，以一新近的人們尚保有活生生的紀念之過去的重來而使事態復原。俄國政府直到最近才解決了土地問題。它強迫實行每五年的人丁註冊分配土地，這在有許多地方，足有二十多年，不曾分配過土地了。土地底壟斷者，失掉其土地之一部分，

叫這個分配爲「黑分配」。

可是，在希臘各市府之內，沒有一種貴族強制實行伯拉圖，亞里士多得，隨着無土地人數之增加而增多起來的哲人與修詞家所誇耀的分配。但當哲學家要求土地底分配，而此分配遂成無力解決社會問題的東西了。因爲土地分配，爲要產生好的結果，卽或不是預想氏族公有制度，至少是可以預想到在田土與農作習慣之內，其成員底屋房的公有制度的。氏族底原始公有制度已經消滅了，而其組織正在分解着，紀元前五〇五年，克利斯特尼能夠證明城邦制度就是氏族基地之上的政府單位，卽是說從這時代起，政治的建築再也不依據於血緣而只是依據於所住地域了。

但是，這個向後的倒退，這個哲學的空想，正就是失掉財產的大衆所信賴的唯一的解決方法。「債務底廢除」，「土地底分配」，便是他們的戰爭底呼聲。地主們都組織起來，從事抵抗。在雅典，在意達尼亞，在克里地在這個公有制特別發達的地方，

以及在一切的城市之內，他們盡都用『我決不贊成債務底取消，亦不贊成土地房屋底分配』這種誓詞連合起來。失掉財產的人們，暴動起來，驅逐了土地底壟斷者而瓜分其財產。可是，因為許多年代以來便與農業工作離開了，他們沒有本事去耕種他們分配得來的土地。爲要耕種這些土地起見，他們不得不依賴奴隸的勞動，奴隸在當時數目太少，不足以養活這些貧困而寄生的民族。奴隸每每利用這些騷亂和革命而逃走。在暴動者當中發生衝突時，放逐了的地主們，又乘機轉來收回他們底土地；但以市城敵人之援助，地主們終於再被驅逐。

這個社會問題，在古代是無法解決的。

打倒了的，放逐了的地主，流浪於各城市，必然地喪失其愛國的情感，父系家族當令時的極其熱烈的情感，現在所保存的只是那昔時與愛國的情感相融合的財產的情感。因爲從前只有擁有世襲產業的人才祖國。他們在全希臘聯合起來，以共同的利益反抗那些只以城市爲革命範圍的國權

黨徒。地主們究竟把他們克服了，起初求援於馬其頓人，後來又援於羅馬人。爲希臘底自由而爭鬥到底的，就是國權黨人。例如地耶阿 (Dioeos)，德謨克那多斯 (Democritos) 及克利多那 (Cleitolaos) 他們只是『在社會階級基礎之上，碰着一些愛國主義和制欲主義底殘餘而已』(六三二)。地主的貴族在紀元前一四六年，慶幸他們底崩敗而歡呼羅馬底決定的勝利。

古代地主階級，與近代的一樣，爲保全他們底不公的特權起見，他們總是要賣國的。法國底貴族，曾經請外人來壓服一七八九年的資產階級的革命。一八七一年的資產階級，寧願把巴黎交給畢士馬克而不肯與革命者分掌政權。『寧予普魯士，不給無產者！』基爾先生，人稱之爲『祖國之父』，向畢士馬克懇求而且得着助援，打倒巴黎公社而屠殺其兵士。畢士馬克公認不諱，資本家的一切報紙都登出來，並無一字的抗議(請參攷一八九〇年五月十九日時報第二版第四行)。

波爾·拉發格

譯者後記

拉發格這部書，根據豐富的材料，應用科學的辯證法的方法，把財產制度，自原始到現在所有一切形式之生成，發展，轉化，消滅之全過程，做了完備的歷史的研究。這不特在研究經濟史及社會進化史上具有最根本的重要性，即就是在研究科學的社會學之理論與方法上，亦具有最根本的重要性。

這部書，商務書館早就有一種譯本，列在新智識叢書裏面，名爲「財產進化論」。不過該譯本所根據的，是英文節譯本，不是法文原著。拿英文譯本與原著相較，不特錯誤甚多，而且對於原著，隨意

割裂，隨意拋棄，隨意增添，全失本來面目。所以個人覺得有根據原著重譯介紹的必要。

本書雖根據法文原本翻譯，但對於英譯本上所有，原本所無，而在財產問題底研究上尙屬重要的材料，仍斟酌保存以供讀者之參攷，只於排列上作為附文以示區別。這是應當聲明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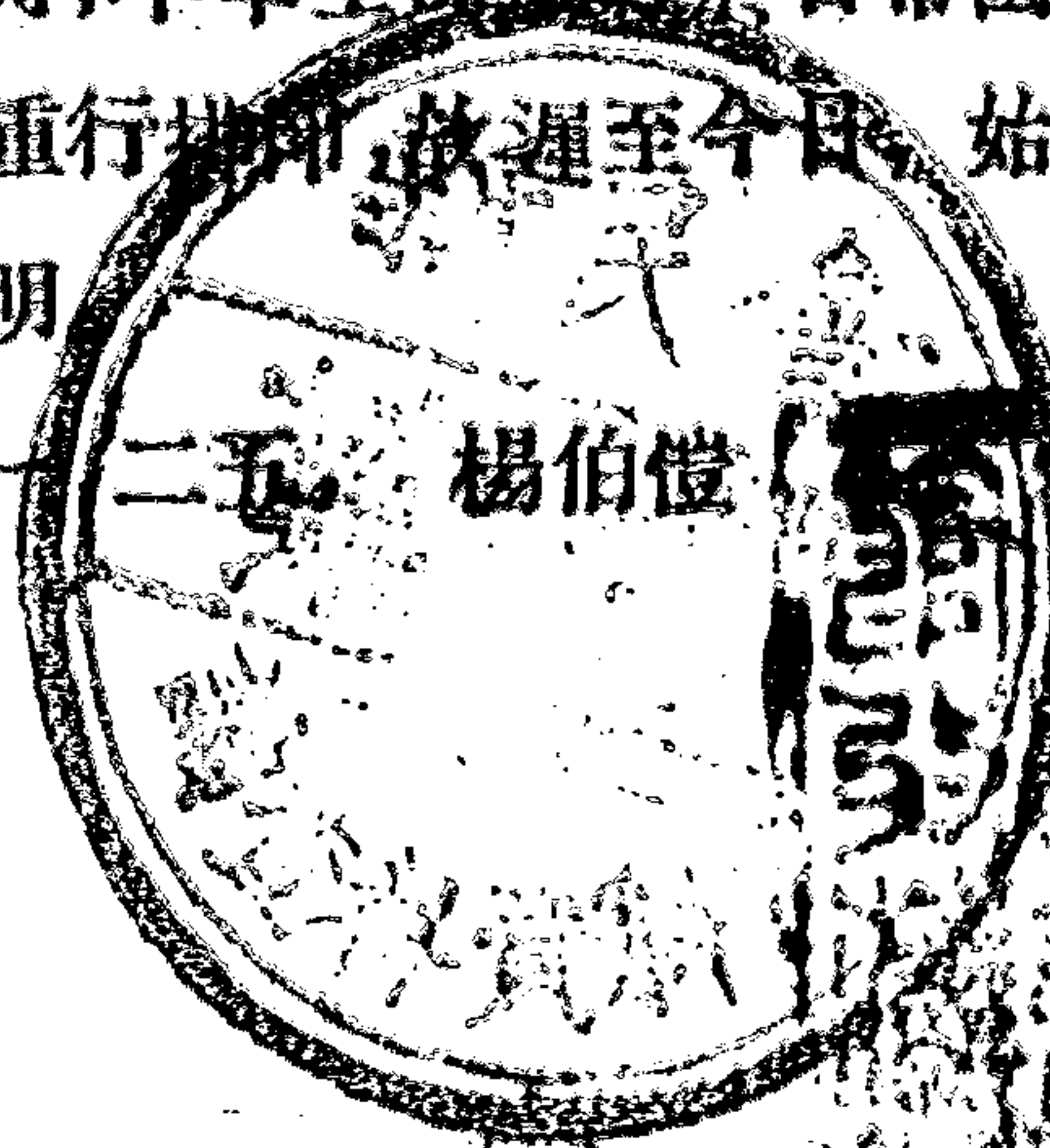
附譯「希臘財產底起源」，係拉發格在「Le Devenir Social」第一卷上面底一篇駁基諾得先生論文，其內容在財產之歷史的研究上十分重要，故特譯出以餉讀者。

本書譯成蒙葉青先生作了一篇序言，這是譯者應當感謝的。

譯文雖力求忠實，但錯誤之處不能保其必無，希望讀者指出以便再版時改正。

本書初版，滬戰時，不幸全部犧牲於日帝國主義底焚燒之下。戰後重行排印，故遲至今日始得與讀者相見。附帶聲明

一九三一，一 二五 楊伯愷



財產之起源與進化

拉發格著 楊伯愷譯

實價一元二角

本書是法蘭西正統派Marxist, Karl Marx底女婿, E. Engels底弟子, Paul Lafargue 繼承 Engels『家族, 私有財產, 及國家之起源』而完成的一部世界名著, 在材料上, 在論證上, 都有補足 Engels 底大著底地方。研究社會學, 經濟學, 歷史學, 社會進化史, 及近代社會思潮, 底人, 都宜人手一編。

機械論批判

史托里雅諾夫著 任白戈譯

實價一元二角

這是辯證法唯物論者與機械論者五年來論戰之結晶, 露骨地給了機械論者們一個解剖。舉凡一切哲學上最重要的問題如: 哲學底實踐性, 質與量, 還元問題, 物質及其運動, 對立物之統一, 偶然性與必然性, 主觀主義及相對主義……等等, 都有正確而精湛的闡揚。凡是社會科學家, 自然科學家, 哲學家, 文學理論家, 俱有熟讀的必要。

思想起源論

拉發格著 劉初鳴譯

再版實價一元六角

本書早已取得世界思想上底權威, 就是我國除此書外也有兩個譯本出現過, 只可惜一個是從日文轉譯, 一個是從英文轉譯, 而且是非常零星(只有原書三分之一的光景)的。此則是根據法文原本, 也是最完全的本子, 翻譯的。書的內容在說明抽象思想及善, 義, 靈魂, 信仰, 之起源。另外有論歷史方法及母權父權之變革兩大部份。

辛 墾 書 店 出 版

歷史哲學

拉波潘爾著 青銳譯

再版實價一元二角

本書原名『作爲進化科學底歷史哲學』，是當代法國社會科學理論的一本名著。內容在論究：歷史哲學底法則，性質，可能，方法，學說；歷史中底決定因子；個人作用，主觀方法，將支配現在未來底思想之進化及其哲學，等等；尤其闡明了：個人是被動環境中自動的因子，歷史上唯一自動而覺悟的力量。另外，作者譯者底序言，跋語，均很重要。

伊里奇底辯證法

德波林著 任白戈譯

再版實價三角

這是當代哲學界權威德波林爲說明世界革命最偉大的理論家和行動家底伊里奇底辯證法所作的一部名著，內容非常精確，末附伊里奇所作的『關於辯證法底問題』，尤足爲研究此問題最珍貴的文献。譯者有序論伊里奇辯證法底重要性及德波林辯證法著作之地位等。

在歷史觀中底唯心主義與唯物主義

弱海時著 青銳譯
拉發格

實價三角

本書是法國兩個著名的社會主義者底演講。一個是第二國際底領袖弱海時，一個是馬克思的女婿拉發格。內容在辯論唯心史觀與唯物史觀，有文献上理論上底重要。書末附以譯者底補充，本書遂更加明確而有系統。

辛 墾 書 店 出 版

中國歷史之理論的分析

拉狄克著 克仁譯

實價八角

中國歷史真可說是黑漆一團，近來雖也有對牠作理論分析的，但少成就。然而世界有名的理論家和政治家，却已作了一個正確的分析。方法很科學。對於各朝代底變革行程，都有優異的新穎的解釋。這是研究歷史，社會史，和政治經濟底人所必買之書。

世界經濟與帝國主義

布哈林著 楊伯愷譯

實價一元

本書作者是根據關聯于帝國主義的世界的經濟之主要的諸事實，當作一個總體，當作最高發展的資本主義之一定階段去檢討（伊里奇序言）而說明其發展之矛盾及其他必然沒落底一部世界名著，實為研究近代經濟學很好的書籍。

無政府主義與社會主義

普列哈羅夫著 青銳譯

實價每册五角（在再版中）

無政府主義與社會主義在理論上底鬥爭，從『哲學之貧困』以來便表現得激烈。本書則用新科學的見地來說明牠們的觀點，發展，策略，而判斷其得失，非常公允精當。

辛 墾 書 店 出 版

1929 世界經濟及經濟政策

伐爾加著 葛喬譯 實價一元

資本論大綱

山川均著 傅烈譯 實價七角

社會主義之路

林哈布著 鄺光沫許譯 實價四角

新興藝術概論

藏原惟人等著 王集叢譯 實價四角

果爾德短篇傑作選

M. CoId 周起應譯 實價五角

本書所選果爾德底十一個短篇，均是非常精粹的作品。不僅是完全新的內容，更有與之相適應的新的形式。與那些舊皮囊盛新酒或新皮囊裝舊酒底作家們實在是迥乎不同的。

二十世紀

每期實價三角五分

特大號每期五角

這是一個純粹理論的雜誌。性質是科學的，批判的，綜合的。內容上則是概論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哲學，文學，之一般，及其各部門。所以是一切研究理論者們底參攷書或教科書。其第一，二，三，各期均已三版；四期已再版；五，六，七各期在再版中；八期初版已出。二卷一期在印刷中。

辛 墾 書 店 出 版

財產之起源與進化

1932, 4, 15 付印
1932, 5, 25 初版
1—1500册

著者	拉發格
譯者	楊伯愷
出版者	辛墾書店
發行者	辛墾書店

上海海甯路三德里

每册實價大洋一元二角

版權所有 ★ 翻印必究

